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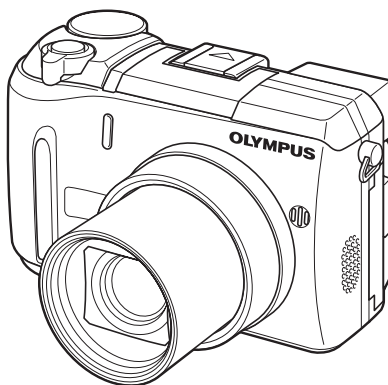
OLYMPUS

CAMEDIA

数码照相机

C-750 Ultra Zoom

使用说明书



- 感谢您购买 Olympus 数码照相机。在您开始使用新照相机前，请仔细阅读本说明书以便最大限度发挥其性能和延长照相机寿命。妥善保存本说明书以供今后参考。
- 我们建议您在拍摄重要照片之前试拍几次以熟悉照相机之性能。
- 为不断改进产品，Olympus 保留更新或修改本说明书中信息的权利。

对北美和南美用户

对美国用户

产品保证声明

型号 : C-750 Ultra Zoom
商标名称 : OLYMPUS
责任方 : Olympus America Inc.
地址 : 2 Corporate Center Drive, Melville, New York
11747-3157 U.S.A.
电话号码 : 631-844-5000

FCC 规程

经测试符合家用或办公室用

该装置符合 FCC 规程第 15 章。操作须服从以下两种情况：

- (1) 该装置不会引起有害干扰。
- (2) 该装置必须接纳收到的任何干扰，包括会引发不合意操作的干扰。

对加拿大用户

此 B 级数码装置符合加拿大干扰引发装置规程的全部要求。

对欧洲用户



“CE” 标记表示本产品符合欧洲安全、卫生、环境和用户保护要求。带“CE” 标记的照相机将在欧洲销售。

商标

- IBM 为国际商业机器公司的注册商标。
- Microsoft 和 Windows 为微软公司的注册商标。
- Macintosh 为苹果电脑公司的商标。
- 其他所有各公司及产品的名称均为相应业主的注册商标和 / 或商标。
- 本说明书中所引用的照相机文件系统标准为日本电子及信息技术工业协会 (JEITA) 制定的“照相机文件系统设计规则 (DCF)” 标准。

照相机功能的介绍

基本拍摄

高级拍摄

利用各种图像效果进行特殊拍摄或进行精细设定。

用于播放编排图像

使照相机的操作更加简便的设定。

打印图像

故障检修及其他信息

目录

第 4 页

部件名称

第 10 页

准备

第 17 页

使用菜单

第 32 页

拍摄基础知识

第 42 页

闪光灯

第 55 页

高级拍摄

第 65 页

调整图像质量和曝光

第 97 页

播放

第 114 页

有用的功能

第 134 页

打印设定

第 160 页

其他

第 171 页

规格

第 190 页

用语表

第 192 页

索引

第 195 页

1

2

3

4

5

6

7

8

9

10

目录

目录	4
部件名称	10
照相机	10
取景器和液晶显示屏指示	12
如何使用本说明书	16

1 准备 17

装接背带	17
安装电池	18
选择选购的电池或 AC 转接器	20
插入插卡	22
插卡基础知识	22
取出插卡	23
电源开 / 关	24
开机 / 关机画面	25
如果无法识别插卡（插卡检查）	25
选择语言 	26
设定日期和时间 	28
调节取景器	30
持拿照相机	31

2 使用菜单 32

菜单	32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	33
快捷菜单	35
模式菜单	37

3 拍摄基础知识 42

拍摄模式	42
拍摄静止图像	46
如果无法获得正确的聚焦	49
使用聚焦锁定功能	49

难以聚焦的被摄对象	50
记录动画 	51
变焦	53
使用光学变焦	53
数码变焦 (DIGITAL ZOOM) - 使用数码变焦	54

4 闪光灯 55

闪光拍摄 	55
使用慢速同步闪光  SLOW	60
闪光修正 	61
外接闪光灯 (选购)	62
使用外接闪光灯	62
使用市售的外接闪光灯	63
兼容的市售外接闪光灯	64

5 高级拍摄 65

A/S/M 模式	65
光圈优先拍摄 A	66
快门优先拍摄 S	67
手动拍摄 M	68
我的模式 (MY MODE) - 使用我的模式 	69
聚焦应用	70
AF 模式 (AF MODE) - 改变聚焦范围	70
随时聚焦 (FULLTIME AF) - 一种省时的聚焦方法	71
对焦点 (AF AREA) - 改变 AF 对象标志的位置	72
AF 锁定 (AF LOCK) - 锁定聚焦	73
手动聚焦	75
测光 	77
点测光	77
多点测光 (MULTI METERING)	78
AE 锁定 (AE LOCK) - 锁定曝光 AEL	80
近拍模式 	82
超级近拍模式拍摄 	83

目录

自拍定时器	84
遥控拍摄	85
连拍 HI AF BKT	87
连拍、高速连拍和 AF 连拍 HI AF	87
自动维持拍摄 BKT	88
全景拍摄 (PANORAMA)	90
合成图像 (2 IN 1) - 拍摄合成图像 2 IN 1	92
功能摄影 (FUNCTION) - 给图像增添特殊效果	94
拍摄静止图像时的录音	95
拍摄动画时的录音	96

6 调整图像质量和曝光

97

记录模式	97
选择记录模式	99
3:2 分辨率	101
放大打印 (ENLARGE SIZE)	101
ISO 感光度	102
曝光补偿	103
白平衡 WB	104
自动白平衡 AUTO	104
预设白平衡 PRESET	105
单触白平衡	105
白平衡调整 WB	107
清晰度 (SHARPNESS)	108
对比度 (CONTRAST)	109
彩度 (SATURATION)	110
减少噪音 (NOISE REDUCTION)	111
直方图显示	112

7 播放

114

观看静止图像 A	114
快速浏览 (QUICK VIEW)	115
近距播放	116

索引显示 	117
选择图像张数	118
幻灯片放映 	119
播放动画 (MOVIE PLAYBACK) 	120
编辑动画	122
建立索引 (INDEX)	122
动画编辑 (EDIT)	124
在电视机上播放	126
图像旋转 	127
记录声音 	128
编辑静止图像	129
改变尺寸 	129
裁剪 	130
保护图像 	131
删除图像 	132
删除 1 张 	132
全部删除 	133

8 有用的功能

134

出厂设定 (ALL RESET) - 保存照相机的设定	134
用户自定义按钮 (CUSTOM BUTTON)	
- 用户自定钮 	136
用户自定义按钮 (CUSTOM BUTTON)	
- 设定用户自定钮	137
使用用户自定钮	138
快捷设定 (SHORT CUT) - 捷径	139
快捷设定 (SHORT CUT) - 设定快捷菜单	140
使用快捷菜单	141
设定我的模式 (MY MODE SETUP)	
- 我的模式设定 	142
设定存储卡 (CARD SETUP) - 格式化插卡 	145
信息显示 INFO	147
液晶显示屏 / 取景器亮度调节 	148
记录浏览 (REC VIEW) - 保存后立即显示	149

目录

待机时间 (SLEEP) – 睡眠定时器	150
哔声 ■)))	151
快门声音 (SHUTTER SOUND)	152
音量 (VOLUME) – 播放音量	153
PW ON/OFF 设定 (PW ON/OFF SETUP)	
– 电源开 / 关显示 / 声音设定	154
画面设定 (SCREEN SETUP)	155
文件名 (FILE NAME)	156
像素映射 (PIXEL MAPPING)	157
测量单位 m/ft	158
VIDEO 输出 (VIDEO OUT) – 视频输出选择	159

9 打印设定 160

如何打印 	160
全部预约 	162
1 张预约 	164
裁剪 	167
重新设定打印预约资料 	169

10 其他 1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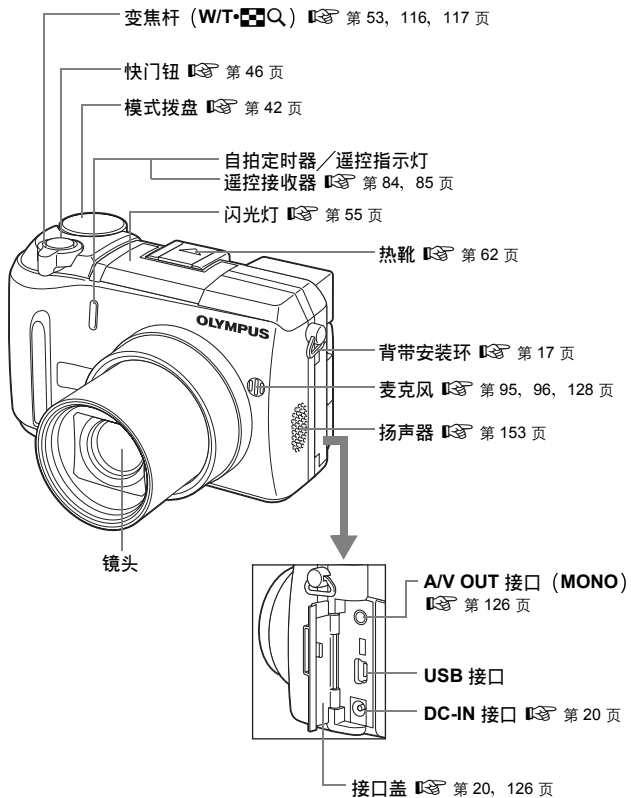
误码表	171
故障检修	172
菜单清单	177
出厂缺省设定清单	183
模式和拍摄功能	186
照相机保养	189
规格	190
用语表	192
索引	1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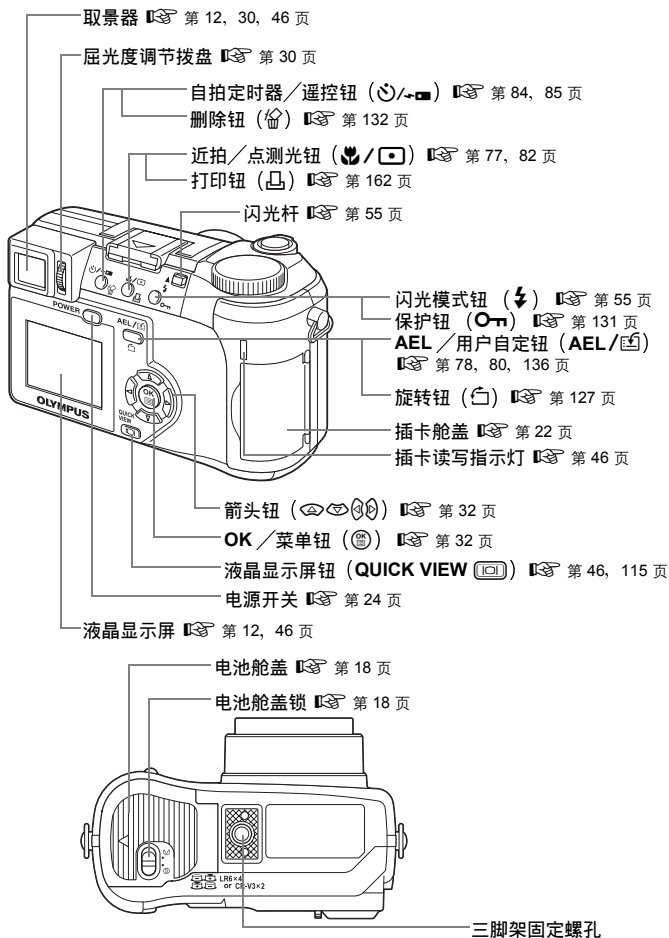
本说明书中使用的指示

 注	可能会引起故障或操作问题的重要信息。还有应绝对避免的操作警告。
	有助于最大发挥照相机性能的有用信息和要点。
	详细说明或相关信息的参考页。

部件名称

照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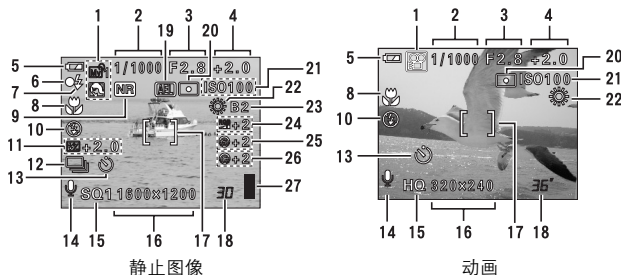


部件名称

取景器和液晶显示屏指示

INFO 设定供您选择显示于画面上的信息量。信息显示设为 ON 时的画面如下所示。☞ “信息显示” (第 147 页)

● 拍摄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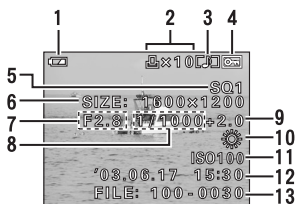
	项目	指示	参考页
1	拍摄模式	P, A, S, M,	第 42 页
2	快门速度	16 – 1/1000	第 67 页
3	光圈值	F2.8 – F8.0	第 66 页
4	曝光补偿 曝光差异	-2.0 – +2.0 -3.0 – +3.0	第 103 页 第 68 页
5	电池检查		第 15 页
6	绿色灯	○	第 47 页
7	闪光灯待机照相机晃动 警告 / 闪光灯充电	(点亮) (闪烁)	第 56 页
8	近拍模式 超级近拍模式 手动聚焦	 MF	第 82 页 第 83 页 第 75 页
9	减少噪音		第 111 页

部件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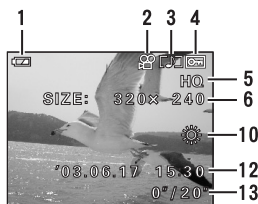
	项目	指示	参考页
10	闪光模式	  SLOW1,  SLOW1,  SLOW2	第 55 页
11	闪光校正	 -2.0 – +2.0	第 61 页
12	驱动	 ,  , HI  , AF  , BKT	第 87 页
13	自拍定时器 遥控	 	第 84 页 第 85 页
14	录音		第 95, 96, 128 页
15	记录模式	TIFF, SHQ, HQ, SQ1, SQ2	第 97 页
16	分辨率	2288 × 1712, 1280 × 960, 640 × 480, 320 × 240 等	第 98 页
17	AF 对象标志	[]	第 46 页
18	可存储的静止图像数 剩余秒数	30 36"	第 98 页 第 51 页
19	AE 锁定 AE 存储	 	第 80 页
20	点测光		第 77 页
21	ISO	ISO 50, ISO 100, ISO 200, ISO 400	第 102 页
22	白平衡	 ,  ,  ,  ,  ,  , 	第 104 页
23	白平衡补偿	B1 – B7, R1 – R7	第 107 页
24	彩度	 -5 – +5	第 110 页
25	清晰度	 -5 – +5	第 108 页
26	对比度	 -5 – +5	第 109 页
27	存储器标尺	 ,  ,  , 	第 15 页

部件名称

●播放模式



静止图像



动画

	项目	指示	参考页
1	电池检查		第 15 页
2	打印预约, 打印数 动画	× 10 	第 162 页 第 120 页
3	录音		第 95 页
4	保护		第 131 页
5	记录模式	TIFF, SHQ, HQ, SQ1, SQ2	第 97 页
6	分辨率	2288 × 1712, 1280 × 960, 640 × 480, 320 × 240 等	第 98 页
7	光圈值	F2.8 – F8.0	第 66 页
8	快门速度	16 – 1/1000	第 67 页
9	曝光补偿	-2.0 – +2.0	第 103 页
10	白平衡	WB AUTO,	第 104 页
11	ISO	ISO 100, ISO 200, ISO 400	第 102 页
12	日期和时间	'03.06.17 15:30	第 28 页
13	文件号码, 张数 播放时间 / 总记录时间	FILE : 100 – 0030, 30 0"/20"	第 156 页

部件名称



- 出现在所选动画上和从索引显示所显示的指示与使用动画播放功能显示动画时出现的指示不同。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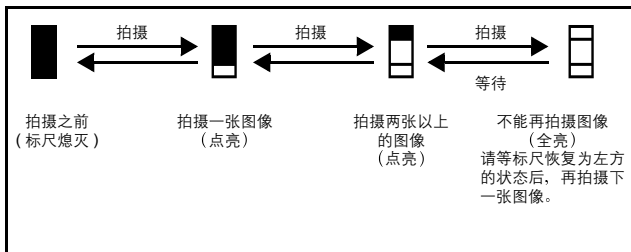
● 存储器标尺

拍摄静止图像时存储器标尺点亮。标尺点亮时，照相机将图像存储在插卡上。存储器标尺指示根据拍摄状况改变如下。拍摄动画时该指示不显示。

电池检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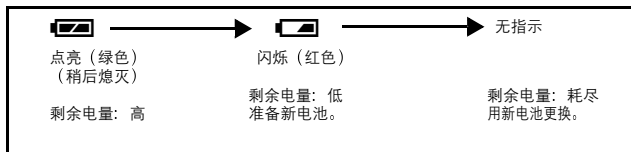


存储器标尺



● 电池检查

如果剩余电池电量低，在照相机电源打开或使用相机时，电池检查指示改变如下。



如何使用本说明书

将模式拨盘设于此处所示的任意标志处。

按照箭头进行菜单操作。有关操作步骤的详细说明，请参见“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3 页）

清晰度 (SHARPNESS)

此功能用于调节图像的清晰度。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PICTURE** → **SHARPNESS**，并按 。

☞ “如何使用菜单”（第 33 页）

2 按 在 +5 和 -5 的范围内调节清晰度。

- 要提高清晰度 (+) 时：
按 。图像轮廓被强调，使图像更清晰和更加鲜明。想要打印图像时使用此设定。
- 要降低清晰度 (-) 时：
按 。图像轮廓变柔和。要在电脑编辑图像时使用此设定。
- 完成清晰度的设定后，请按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 若将清晰度朝 + 方向调节太远，则图像上可能会出现明显的杂讯。

6
 新增图像清晰度和对比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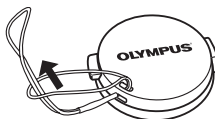
这表示箭头钮。仅在可用箭头进行的操作中表示。

此示例页仅供参考。它可能与本说明书中的实际页面不同。

1 准备

装接背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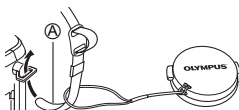
- 1 将镜头盖绳子穿过镜头盖上的孔，然后将另一端穿过绳环并拉紧。



- 2 将背带的端头从止动扣和环中拉出。



- 3 将背带的一端 (A) 穿过绳环 (在步骤 1 中安装在镜头盖上)。然后将它穿过照相机上的背带安装环。



- 4 将背带端头如箭头所示再次穿过环和止动扣。将背带调节至所需的长度。



- 5 将背带拉过止动扣 (B) 使其紧固。



- 6 按照步骤 3 至 5 将背带安装至另一个安装环。



注

- 携带照相机时务必注意背带，因为背带很容易被杂物夹住，导致伤害或损坏。
- 如上图所示正确装接背带，以免照相机跌落。如果背带装接不正确，照相机跌落，Olympus 对受损概不负责。

1

附
略

安装电池

本照相机可使用两个 CR-V3 锂电池组件或四节 AA (R6) 型 NiMH 电池、NiCd 电池、碱性电池或锂电池。

重要

- CR-V3 锂电池无法充电。
- 请勿剥开 CR-V3 锂电池组件的标签。
- 不能用锰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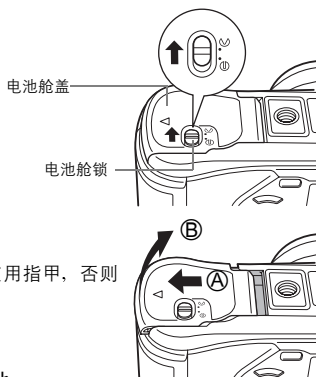
1

准备

1 请确定已经将照相机的电源关闭。

- 液晶显示屏关闭。
- 取景器关闭。
- 镜头没有伸出。

2 将电池舱锁钮从 ⊖ 推向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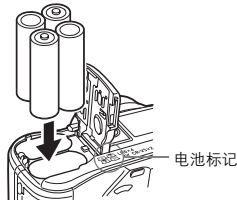


3 沿 ① 方向滑动电池舱盖，然后沿 ② 方向将其翻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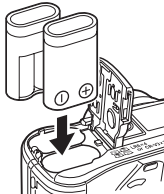
- 请用手指肚滑动盖子。请勿使用指甲，否则会受伤。

4 按插图所示方向正确插入电池。

使用 AA (R6) 电池时



使用 CR-V3 锂电池组件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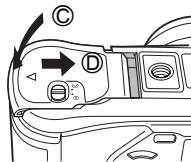


插入 AA (R6) 电池的正确方法表示在照相机的底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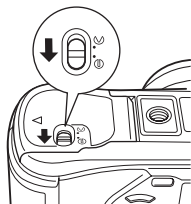
- 使用可充电 AA (R6) 电池时，请在使用之前充电。

- 5** 关闭电池舱盖，然后将其沿 © 方向按下并沿 ① 所示方向滑动。

- 请按盖子中央，按其边缘可能难以关好。
- 确认盖子已关好。



- 6** 将电池舱锁钮从 ☞ 推向 ☜。



1

准备



- 如果电池取出约 1 小时，有些内部设定将回到出厂缺省设定。

注

使用电池时的注意事项

电力消耗量根据数码相机所进行的操作有极大的差异。如果使用耗尽的电池或碱性电池，照相机可能关闭电源而不显示电池电量警告（第 15 页）。

安装电池

选择选购的电池或 AC 转换器

除照相机附带的电池以外，还可以使用以下类型的电池或 AC 转换器。请选择最合适的电源。

●CR-V3 锂电池组件（不可充电）

CR-V3 锂电池组件的使用寿命长，旅行时很方便。

●NiMH 电池（可充电）

Olympus NiMH 电池可再充电，很经济。

但是，如果电池在电力完全耗尽前重复地充电，其使用时间将会逐渐减少。

●AA (R6) 碱性电池

急需电池时，可以使用容易购买的 AA (R6) 碱性电池。但是，根据电池生产商和照相机拍摄条件等的不同，可供照相机拍摄的张数差异极大。在拍摄时，使用取景器并关闭液晶显示屏可以节省电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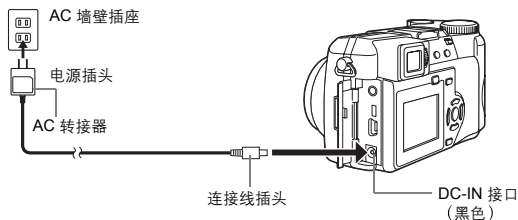
●AC 转换器

AC 转换器适用于下载图像等花时间的工作。

可以使用选购的 Olympus CAMEDIA 牌 AC 转换器从普通的 AC 墙壁插座对数码相机供电。请务必使用指定的 AC 转换器。

请使用设计为用于照相机使用地区交流电压及插头形状下的 AC 转换器。

有关详细说明，请就近向 Olympus 经销商或服务中心咨询。



安装电池



注

- 如果照相机连接于电脑时电池电力耗尽，则图像资料可能会丢失或损坏。传送图像至电脑时最好使用 AC 转接器。在照相机与电脑连接期间请勿插上或拔下 AC 转接器。
- 在照相机电源打开时，请勿安装或取出电池，或插上或拔下 AC 转接器。否则可能会影响照相机的内部设定或功能。
- 电池的寿命根据电池的种类、生产商、拍摄条件等而异。
- 在下列条件下会持续消耗电力，可能会缩短电池的寿命。
 - 打开液晶显示屏时。
 - 液晶显示屏长时间处于播放模式时。
 - 重复调整变焦。
 - 半按下快门键重复自动聚焦。
 - 启动 FULLTIME AF 模式时。
 - 照相机与电脑相连时。
- 使用 AC 转接器时，即使照相机中安装电池，也由 AC 转接器向照相机供电。AC 转接器不对照相机中的电池充电。
- 使用之前请仔细阅读 AC 转接器的说明书。

1

照
明

插入插卡

本说明书中的“插卡”表示 xD-Picture Card。照相机使用这种插卡来记录图像。

插卡基础知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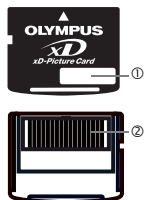
1

准备

- ① 索引区您可以写下插卡的内容。
- ② 接触区与照相机信号读取接触面相接触。

兼容的插卡

- xD-Picture Card (16 – 256M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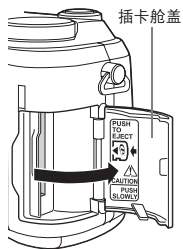
注

- 本照相机可能无法识别非 Olympus 的插卡或在另一台装置（如电脑等）上格式化的插卡。使用之前，请务必在本照相机上对插卡进行格式化。☞ “设定存储卡 (CARD SETUP) – 格式化插卡” (第 145 页)

1 请确定已经将照相机的电源关闭。

- 液晶显示屏关闭。
- 取景器关闭。
- 镜头没有伸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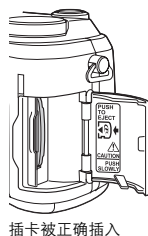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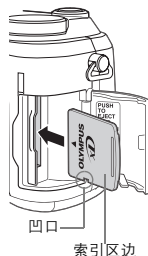
2 打开插卡舱盖。



插入插卡

3 沿适当的方向插入插卡。

- 将插卡笔直地插入。
- 将插卡插入到底时，响起喀嗒声，插卡停止。
- 插卡若是以错误的一边或歪斜的角度插入，可能会损坏接触区或造成插卡卡住。
- 如果没有将插卡推到底，则资料可能无法写入插卡。



4 关闭插卡舱盖直至听到喀嗒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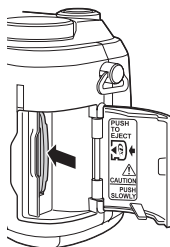
取出插卡

1 将插卡推到底以解除锁定，然后让其慢慢退回。

- 插卡稍微退出后停止。笔直拿着插卡将其拔出。

注

将插卡完全插入后迅速松开手指可能会导致它被强制退出插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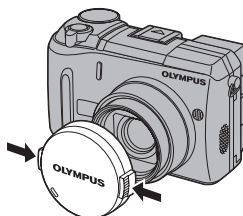


注

- 请勿以圆珠笔之类的坚硬或尖锐物件按住插卡。
- 切勿在照相机打开电源时打开插卡舱盖、取出插卡或电池。否则存储在插卡中的资料会被破坏。一旦被破坏的资料无法恢复。

电源开／关

- 1 如箭头所示按镜头盖上的钮取下镜头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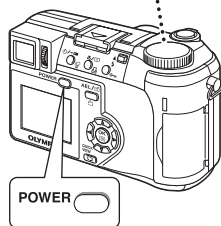
1

步骤

- 2 按电源开关。

- 当模式拨盘设为  以外的任何模式时，电源会开启，镜头会伸出。取景器开启。
- 当模式拨盘设为  时，相机会以播放模式开启，液晶显示屏也会开启。

模式拨盘



- 3 若要关闭照相机，请再按一次电源开关。



要点

- 为节省电池电力，如果 3 分钟内不进行任何操作，照相机自动进入睡眠模式。一旦您操作快门钮或变焦杆，照相机重新开启。您可以用任何拍摄模式（除了 ）设定睡眠时间间隔。🔍 “待机时间（SLEEP）- 睡眠定时器”（第 150 页）

电源开/关

开机/关机画面

可以登记在打开或关闭照相机电源时显示在液晶显示屏上的图像。



开机/关机画面
(出厂缺省设定)

1

图
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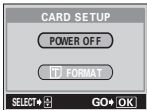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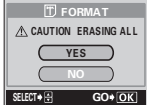
如果无法识别插卡 (插卡检查)

当电源打开时, 照相机自动检查插卡。如果照相机中无插卡或插入本照相机不支持的插卡, 显示以下画面。



• 格式化插卡时, 插卡上存储的所有资料均被删除。

注

液晶显示屏指示	更正措施
 NO CARD	[没有找到存储卡] 照相机中无插卡或插卡未正确插入。 → 插入插卡。如果已经插入插卡, 请将它取出后重新正确插入。
 	插卡无法记录、播放或删除图像。格式化插卡或换上新的插卡。 → 按   选择 POWER OFF, 然后按 。请换上新的插卡。 → 格式化插卡。 按   选择  FORMAT, 然后按  显示确认画面。选择 YES 并按 。 格式化开始。如果插卡格式化成功, 照相机准备拍摄。

选择语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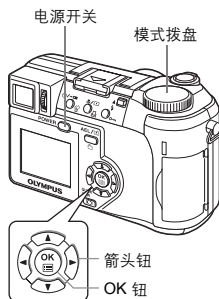


可以选择一种画面显示语言。本使用说明书在图示和说明中使用英语画面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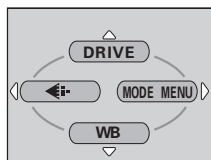
- 1 将模式拨盘设为 **P**，然后按电源开关，打开照相机电源。

1

准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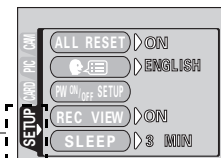


- 2 按 。
- 3 按箭头钮的 选择 **MODE MEN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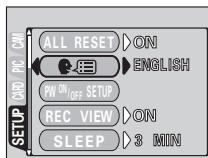
- 4 按 选择 **SETUP** 标签，然后按 。

SETUP [设定] 标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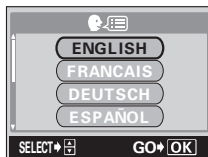


选择语言

5 按  选择 ，然后按 。



6 按  选择语言，然后按 。
• 可以选择中文（简体）和 ENGLIS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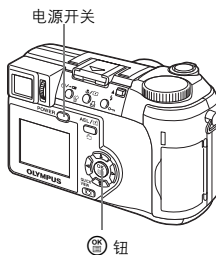


1

准备

7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8 若要关闭照相机，请按电源开关。



• 本说明书的画面说明使用英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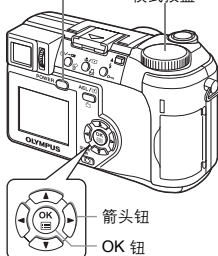
设定日期和时间



- 1 将模式拨盘设为 **P**，然后按电源开关，打开照相机电源。

电源开关

模式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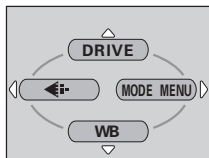
箭头钮

OK 钮

1

准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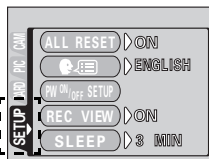
- 2 按 。
• 显示顶层菜单。
- 3 按箭头钮的 选择 **MODE MEN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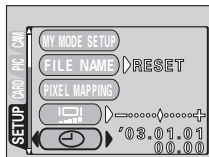
顶层菜单

- 4 按 选择 **SETUP** 标签，然后按 。

SETUP [设定] 标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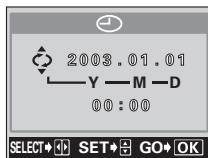


- 5 按 选择 ，然后按 。
• 绿色框移到所选的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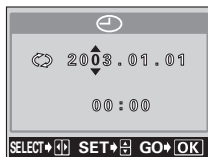
- 6** 按 从下列日期格式中选择一种：**Y-M-D**（年／月／日）、**M-D-Y**（月／日／年）、**D-M-Y**（日／月／年）。然后按 .

- 移到年份设定。
- 以下步骤是当日期和时间设定为 Y-M-D 时的操作。



- 7** 按 设定年份，然后按 移到月份设定。

- 若要移回到前一个设定，按 .
- 年份的前两位数字被固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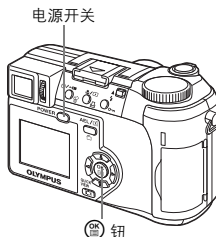
- 8** 重复此步骤，直至完成日期和时间设定。

- 时间是以 24 小时的格式显示。所以下午 2:00 会显示为 14:00。

- 9** 按 .

- 为使设定更精确，在时间信号到达 00 秒时按 。按此键时时钟开始计时。

- 10** 若要关闭照相机，请按电源开关。



- 只要不重新调整，即使关闭电源当前的设定仍将保留。
- 若在未装入电池时将照相机放置约 1 小时，则日期和时间设定被取消。若在照相机中短时间装入电池后取出，则设定更快被取消。在拍摄重要图像之前，请确认日期和时间的设定正确。

调节取景器

为使照相机容易使用，请将取景器调节为与照相机使用者的视力相匹配。

- 1 将模式拨盘设为 **AUTO**，然后按电源开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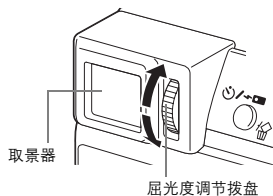
- 相机和取景器开启。



1

准备

- 2 看着取景器，慢慢转动屈光度调节拨盘。



- 3 转动拨盘直至 **AF** 对象标志清晰可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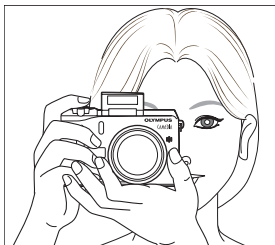


AF 对象标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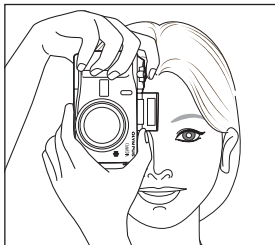
持拿照相机

双手紧握照相机，双肘紧贴身体，防止照相机晃动。以垂直位置拍摄时，持拿照相机时使闪光灯的位置高于镜头。
请勿让手指和背带挡住镜头和闪光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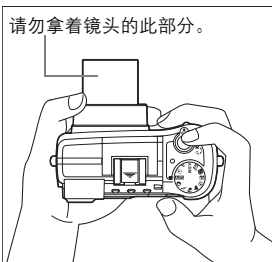
水平握法



垂直握法



顶视图



1

准备



注

- 如果在按快门钮时照相机抖动，则无法获得清晰的图像。请正确持拿照相机，轻轻按下快门钮。

2 使用菜单

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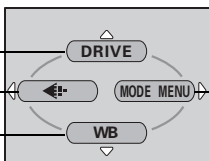
打开照相机电源并按  时，顶层菜单显示在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上。从该菜单设定本照相机的各种功能。本章用 **P** 模式画面说明菜单的工作。



显示顶层菜单。

按 。

顶层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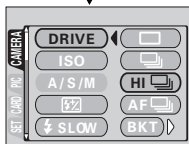
用箭头钮选择菜单。

SHORTCUT MENUS
(快捷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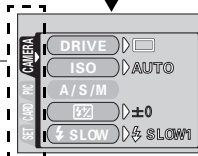
MODE MENU
(模式菜单)

- 将您直接带入设定画面。
- 在画面底部显示操作钮。
- 登记在快捷菜单中的功能也可以从 **MODE MENU** 进入。
- 在 **AUTO**   以外的模式，可以变更快捷菜单。按  “快捷设定 (SHORT CUT) - 设定快捷菜单” (第 140 页)

- 供您进入菜单选项，设定 ISO、清晰度等。
- 将设定按 4 个标签分类。
- 按   选择标签并显示相关的菜单项目。
- **AUTO** 下设有模式菜单。



标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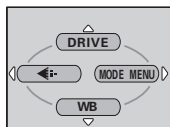
使用菜单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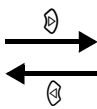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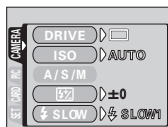
1 按  显示顶层菜单。按 。

2 按  选择标签，然后按 。

顶层菜单



CAMERA [摄影] 标签



2

使用菜单

按  返回到标签选择画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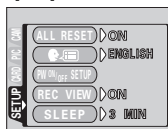
PICTURE [图像] 标签



CARD [存储卡] 标签



SETUP [设定] 标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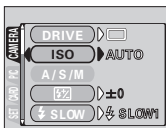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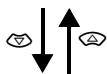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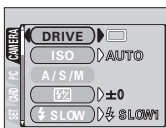


接下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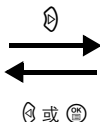
[]: 将显示设为中文 (简体) 时出现。  表示切换语言 (第 26 页)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

3 按 选择项目，然后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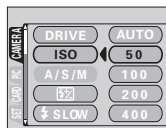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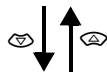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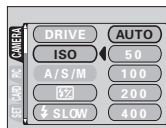


绿色框移到所选的项目。



要退回重新选择项目，按 或 。

4 按 按钮选择设定。
按 结束设定。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并返回拍摄状态。



注

- 根据照相机的状态和所进行的设定，有些项目无法选择。
- 在拍摄模式时，就算有菜单显示，也可以按快门钮拍摄图像。
- 如果要在关闭照相机电源后保存设定，将 ALL RESET 设为 OFF。
 “出厂设定 (ALL RESET) - 保存照相机的设定” (第 134 页)

快捷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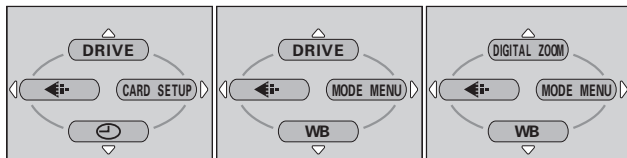
● 拍摄模式

AUTO 模式



模式

模式



(出厂缺省设定)

2

使用菜单

DRIVE

从 (1 张拍摄)、 (连拍)、 (高速连拍)、 (AF 连拍) 和 (自动维持拍摄) 中选择拍摄模式。

第 87 页

DIGITAL ZOOM [数码变焦]

扩展最大光学变焦，使变焦最大可达 40 倍。

第 54 页



设定图像质量和分辨率。

静止图像 : TIFF, SHQ, HQ, SQ1 和 SQ2
动画 : HQ, SQ

第 97 页

WB

根据光源设定适当的白平衡。

第 104 页



设定日期和时间。

第 28 页

CARD SETUP [设定存储卡]

格式化插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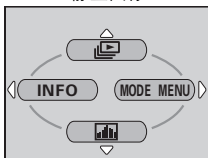
第 145 页

[]: 将显示设为中文 (简体) 时出现。 表示切换语言 (第 26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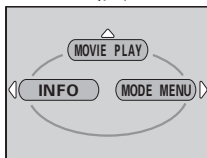
快捷菜单

● 播放模式

静止图像



动画



2

使用菜单



逐幅播放全部存储的图像。

第 119 页

MOVIE PLAY [动画]

MOVIE PLAYBACK [播放动画]	播放动画。	第 120 页
INDEX [建立索引]	产生动画的 9 张索引图像。	第 122 页
EDIT [动画编辑]	编辑动画。	第 124 页

INFO

在液晶显示屏上显示全部拍摄信息。

第 147 页



显示表示静止图像亮度分布的直方图。

第 112 页

[]: 将显示设为中文 (简体) 时出现。表示切换语言 (第 26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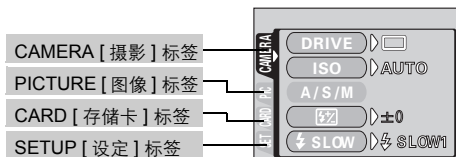
要点

- 登记在快捷菜单中的功能也可以从 MODE MENU 进入。在 **AUTO** 以外的模式，可以变更快捷菜单。表示“快捷设定 (SHORT CUT) - 设定快捷菜单” (第 140 页)

模式菜单

MODE MENU 有 4 个标签。按 选择标签并显示相关的菜单项目。

● 拍摄模式



2

使用指南

CAMERA [摄影] 标签		
DRIVE	从 (1 张拍摄)、 (连拍)、 (高速连拍)、 (AF 连拍) 和 (自动维持拍摄) 中选择拍摄模式。	第 87 页
ISO	从 AUTO、50、100、200 和 400 中选择 ISO 感光度。	第 102 页
A/S/M	从 A (光圈优先拍摄)、S (快门优先拍摄) 和 M (手动拍摄) 中选择拍摄模式。	第 71 页
1/2/3/4	选择在 模式拍摄时启动的模式。	第 69 页
	调节闪光灯发出的光量。	第 61 页
SLOW	当闪光模式设为 SLOW (慢速同步) 时, 从 SLOW1 (第一闪)、 SLOW1 (带红眼减轻的第一闪) 和 SLOW2 (第二闪) 中选择。	第 60 页
NOISE REDUCTION [减少噪音]	在长时间曝光中减小影响图像的杂讯。	第 111 页
MULTI METERING [多点测光]	最多可在 8 个不同的点测定被摄对象的亮度, 以根据平均亮度设定最佳曝光。	第 78 页
DIGITAL ZOOM [数码变焦]	扩展最大光学变焦, 使变焦最大可达 40 倍。	第 54 页
FULLTIME AF [随时聚焦]	保持图像始终处于聚焦状态, 而不必半按下快门键。	第 71 页

[] : 将显示设为中文 (简体) 时出现。 表示切换语言 (第 26 页)

模式菜单

2

使用菜单

AF MODE [AF 模式]	选择自动聚焦方式 (iESP 或 SPOT)。	第 70 页
	使您可以从离被摄对象 3 cm 的近距离拍摄。	第 83 页
PANORAMA [全景拍摄]	允许用 Olympus CAMEDIA 牌的插卡拍摄 PANORAMA 图像。	第 90 页
2 IN 1 [合成图像]	结合两幅连续拍摄的静止图像并作为单幅图像存储。	第 92 页
FUNCTION [功能摄影]	在图像上添加特殊效果 (BLACK&WHITE, SEPIA, WHITE BOARD, BLACK BOARD)。	第 94 页
AF AREA [对焦点]	使用箭头钮变更 AF 对象标志的位置。	第 72 页
INFO	选择是否要显示快门速度和白平衡等所有信息, 或者只显示最少的信息。	第 147 页
	显示表示静止图像亮度分布的直方图。	第 112 页
 (静止图像)	可以在拍摄静止图像时记录声音。	第 95 页
 (动画)	选择是否要在拍摄动画时记录声音。	第 96 页

PICTURE [图像] 标签

	设定图像质量和分辨率。 静止图像 : TIFF, SHQ, HQ, SQ1 和 SQ2 动画 : HQ, SQ	第 97 页
WB	根据光源设定适当的白平衡。	第 104 页
	对白平衡进行微调。	第 107 页
SHARPNESS [清晰度]	调节图像的清晰度。	第 108 页
CONTRAST [对比度]	调节图像的对比度。	第 109 页
SATURATION [彩度]	调节色彩深度等级, 而不改变色彩。	第 110 页

CARD [存储卡] 标签

CARD SETUP [设定存储卡]	格式化插卡。	第 145 页
-----------------------	--------	---------

[] : 将显示设为中文 (简体) 时出现。  表示切换语言 (第 26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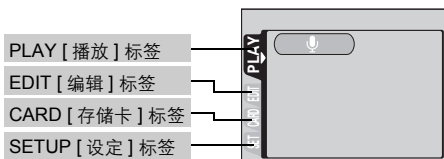
SETUP [设定] 标签

ALL RESET [出厂设定]	选择关闭电源时是否保持当前的照相机设定。	第 134 页
	选择画面显示用语言。	第 26 页
PW ON/OFF SETUP [PW ON/OFF 设定]	设定打开和关闭电源时出现的图像及响起的声音。	第 154 页
REC VIEW [记录浏览]	选择将图像存入插卡时是否将其同时显示在液晶显示屏上。	第 149 页
SLEEP [待机时间]	设定睡眠定时器。	第 150 页
MY MODE SETUP [设定我的模式]	用户自定在  模式启动的设定。	第 142 页
FILE NAME [文件名]	改变文件名称的编排方法。	第 156 页
PIXEL MAPPING [像素映射]	检查 CCD 和图像处理功能的错误。	第 157 页
	调节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的亮度。	第 148 页
	设定日期和时间。	第 28 页
m/ft	设定用于手动聚焦的测量单位 (m/ft)。	第 158 页
VIDEO OUT [VIDEO 输出]	根据电视机的视频信号类型选择 NTSC 或 PAL。电视视频信号的类型根据地区而异。	第 159 页
SHORTCUT [快捷设定]	将频繁使用的功能编排至快捷菜单。	第 139 页
CUSTOM BUTTON [用户自定义按钮]	将频繁使用的功能编排至照相机的用户自定钮。	第 136 页
	设定用于按钮操作及警告的哔声并调节音量。	第 151 页
SHUTTER SOUND [快门声音]	设定按下快门钮时发出的声音和调节音量。	第 152 页

[] : 将显示设为中文 (简体) 时出现。  表示切换语言 (第 26 页)

模式菜单

● 播放模式



2

使用菜单

PLAY [播放] 标签 *1

	在已拍摄的静止图像上添加声音。	第 128 页
--	-----------------	---------

*1 在动画播放中 PLAY 标签不显示。

EDIT [编辑] 标签 *2

	缩小文件尺寸并将其作为新文件保存。	第 129 页
	剪切图像的某部分并将其作为新文件保存。	第 130 页

*2 在动画播放中 EDIT 标签不显示。

CARD [存储卡] 标签

CARD SETUP [设定存储卡]	删除存储在插卡上的所有图像资料或格式化插卡。	第 133, 145 页
-------------------------	------------------------	-----------------

SETUP [设定] 标签

ALL RESET [出厂设定]	选择关闭电源时是否保持当前的照相机设定。	第 134 页
	选择画面显示用语言。	第 26 页
PW ON/OFF SETUP [PW ON/OFF 设定]	设定打开和关闭电源时出现的图像及响起的声音。	第 154 页
SCREEN SETUP [画面设定]	登记一个存储图像，用作打开和关闭电源时显示的图像。	第 155 页
	调节液晶显示屏的亮度。	第 148 页
	设定日期和时间。	第 28 页

[]: 将显示设为中文（简体）时出现。 表示切换语言（第 26 页）

模式菜单

VIDEO OUT [VIDEO 输出]	根据电视机的视频信号类型选择 NTSC 或 PAL。电视视频信号的类型根据地区而异。	第 159 页
	选择索引显示的张数。	第 118 页
	设定用于按钮操作及警告的哔声并调节音量。	第 151 页
VOLUME [音量]	在播放中调节音量。也调节在 PW ON/OFF SETUP 中所选的声音音量。	第 153 页

[]: 将显示设为中文（简体）时出现。  表示切换语言（第 26 页）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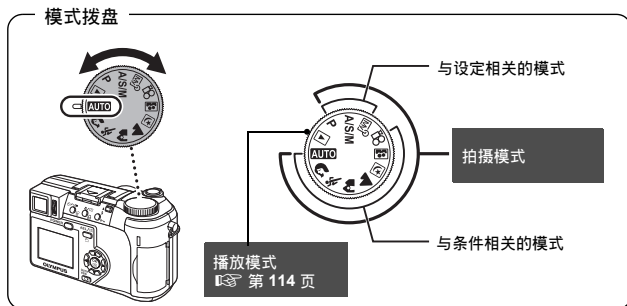
使用菜单

3 拍摄基础知识

拍摄模式

拍摄模式包括根据条件自动选择最佳设定的模式，和您可以选择最适合拍摄条件及所需效果的设定的模式。

您可以在打开照相机的电源之前和之后变更拍摄模式。



3

拍摄基础知识

与条件相关的模式

AUTO 全自动拍摄

允许您在不使用特殊功能或手动调节的情况下，拍摄静止的图像。照相机将进行最佳的对焦和曝光设定。这是所有拍摄模式中最简单的一种。

肖像

适合于拍摄一个人的肖像型图像。此模式在模糊的背景中突出聚焦的被摄对象。照相机自动设定最佳拍摄条件。

运动

适合于捕捉快速运动的被摄对象（如运动中的被摄对象）而不模糊。快速移动的被摄对象也能清晰明亮，就好像没有运动，让您捕捉真实的面部表情和细节。照相机自动设定最佳拍摄条件。

纪念摄影

适合于同时拍摄被摄对象和风景。拍摄图像时同时对背景和前景中的被摄对象聚焦。可以拍摄美丽天空下或风景前的被摄对象。照相机自动设定最佳拍摄条件。

风景

适合于拍摄风景图像和其他户外风景场景。前景和背景同时被聚焦。由于在此模式下可以生动地再现蓝色和绿色，它非常适合拍摄自然风光。照相机自动设定最佳拍摄条件。

夜景

适合于傍晚或夜间拍摄图像。照相机设定的快门速度慢于通常拍摄使用的快门速度。例如，如果您在 **AUTO** 模式下拍摄街上夜景，亮度不足将导致图像背景曝光不足，无法显示细节。在夜景拍摄模式下，则可捕捉到真实的街景。照相机为此类拍摄条件自动选择最佳设定。由于快门速度较低，请务必使用三脚架稳定照相机。



自拍

可让您手持照相机拍摄自己的图像。请将镜头对准自己，焦点即会锁定在您身上。照相机自动设定最佳拍摄条件。变焦会固定于广角位置，不能变更。

拍摄模式

与设定相关的模式

P 编程拍摄

允许您拍摄静止图像。照相机设定光圈和快门速度。其他功能（如闪光模式和驱动模式）可手动调节。

A/S/M 光圈优先/快门优先/手动拍摄

当模式拨盘设为 **A/S/M** 时，可以用菜单设定下列项目。🔍 “A/S/M 模式”（第 65 页）。

3

拍摄基础知识

A 光圈优先拍摄

允许您手动设定光圈。照相机自动设定快门速度。通过减小光圈值（F 值），照相机将聚焦于一较小范围，拍摄出带模糊背景的图像。增大光圈值则可强行让照相机在前、后方向聚焦于较宽的范围，从而增加“景深”，拍摄出被摄对象和背景均被聚焦的图像。

🔍 “光圈优先拍摄”（第 66 页）



光圈（F 值）减小。



光圈（F 值）增大。

S 快门优先拍摄

允许您手动设定快门速度。照相机自动设定光圈。根据被摄对象和您想要的效果类型设定快门速度。

🔍 “快门优先拍摄”（第 67 页）



快门速度设得较高可捕捉快速运动的被摄对象而不模糊。
被摄对象清晰明亮，就好像没有运动。



快门速度设得较低则使运动的被摄对象模糊，留下运动的印象。

M 手动拍摄

允许您手动设定光圈和快门速度。要检查曝光，请参见曝光差值。此模式为您提供更富创意的控制，使您能进行所需的设定以获取您想要的图像类型，而不管是否为最佳曝光。

📖 “手动拍摄”（第 68 页）

📖 我的模式

供您将喜欢的设定作为自己的个人模式保存并在拍摄时使用这些用户自定义设定。也可以在此模式下保存当前的设定以用于检索。📖 “设定我的模式（MY MODE SETUP）- 我的模式设定”（第 142 页）

📖 “我的模式（MY MODE）- 使用我的模式”（第 69 页）

📖 动画记录

允许您记录动画。照相机自动设定光圈和快门速度。即使在记录中被摄对象移动或至被摄对象的距离改变，仍然维持正确的聚焦和曝光。会同时记录声音。

📖 “记录动画”（第 51 页）



注

• 可行的设定根据模式而异。📖 “模式和拍摄功能”（第 186 页）

拍摄静止图像

您可以用取景器或液晶显示屏拍摄静止图像。

模式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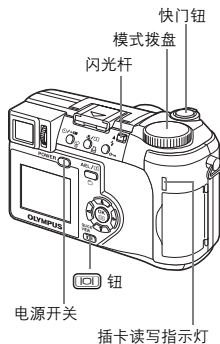
- 1 将模式拨盘设为 **AUTO** **A/S/M P**，然后按电源开关。
 “电源开 / 关”（第 24 页）

• 取景器打开。

3

拍摄基础知识

要使用液晶显示屏拍摄，请按
 打开液晶显示屏。



- 2 决定构图。



AF 对象标志

拍摄静止图像

3 轻轻按下快门钮（半按）调节聚焦。

- 聚焦和曝光被锁定时，绿色灯点亮（聚焦锁定）。
- AF 对象标志移到聚焦位置。
- 由照相机自动设定的快门速度和光圈值随即显示（在 **M** 模式时除外）。
- 闪光灯闪烁，警告照相机发生抖动的情况。将闪光灯杆抬起，使闪光灯弹出。
- 闪光灯弹出后， 点亮，表示闪光灯已准备好闪光。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时，闪光灯会自动闪光。



 标志
绿色灯

3

4 完全按下快门钮（全按）。

- 照相机拍摄图像。
- 图像存入插卡时插卡读写指示灯闪烁。



拍摄基础知识



要点

被摄对象无法聚焦。

 “如果无法获得正确的聚焦”（第 49 页）

绿色灯闪烁。

→ 太靠近被摄对象。拍摄图像时，请至少离被摄对象 7 cm（广角）或 1.2 m（远距）的距离。如果使用超级近拍模式，可以在离被摄对象 3 cm 的近距离拍摄。（第 83 页）

→ 对有些被摄对象，聚焦和曝光可能无法锁定。 “难以聚焦的被摄对象”（第 50 页）

半按下快门按钮时， 闪烁。

→ 闪光灯正在充电。请等待此灯熄灭。

要立即检查刚拍摄的图像

→ 将记录浏览设为 ON。 “记录浏览（REC VIEW）- 保存后即显示”（第 149 页）

拍摄静止图像

要记录带声音的图像

→ 可以在拍摄静止图像时记录声音。将  设为 ON。 “拍摄静止图像时的录音”（第 95 页）还可以在已经拍摄的图像上添加声音。 “记录声音”（第 128 页）

取景器或液晶显示屏自动关闭

→ 如果照相机不使用超过 3 分钟，取景器和液晶显示屏会自动关闭。
操作快门按钮或变焦杆可再打开取景器或液晶显示屏。 “待机时间 (SLEEP) - 睡眠定时器”（第 150 页）

要调节取景器或液晶显示屏的亮度

→ 进到“液晶显示屏亮度调节”，然后调节亮度。 “液晶显示屏 / 取景器亮度调节”（第 148 页）

取景器或液晶显示屏难以看清

→ 直射阳光等明亮光线，可能会使取景器或液晶显示屏中的图像出现竖条（模糊）。这不会影响图像的拍摄。

要检查照相机聚焦的区域

→ 在半按下快门按钮的同时按 ，聚焦区域会放大。再按一下  会恢复普通尺寸。此功能在数码变焦范围中无法使用。 “数码变焦 (DIGITAL ZOOM) - 使用数码变焦”（第 54 页）



3

拍摄基础知识



注

- 用手指肚轻轻按下快门按钮。如果用力过度，照相机可能会晃动，图像会模糊。
- 无论关闭照相机电源还是更换或取出电池，记录的图像都将保存在插卡上。
- 当插卡读写指示灯闪烁时，切勿打开插卡舱盖、取出电池或拔下 AC 转接器。否则，刚拍摄的图像无法保存，已存储的图像也会被破坏。
- 在拍摄强烈背光的被摄对象时，阴影处的图像部分可能会附带其他颜色。

如果无法获得正确的聚焦

当被摄对象无法聚焦时，可以将照相机对大致相同距离处的另一位置聚焦（聚焦锁定），然后照下列说明拍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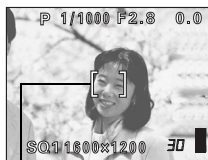
使用聚焦锁定功能

模式拨盘



1 将 AF 对象标志对准您要聚焦的被摄对象。

- 拍摄难于聚焦或快速移动的被摄对象时，将照相机对准与被摄对象距离相同的物体。



AF 对象标志

2 半按下快门按钮直至绿灯点亮。

- 聚焦和曝光被锁定时，绿灯点亮。
- AF 对象标志移到聚焦位置。
- 绿灯闪烁时，聚焦和曝光未锁定。将手指从快门按钮上松开，重新对准被摄对象并再次半按下快门按钮。



快门按钮

3 保持半按下快门按钮，重新取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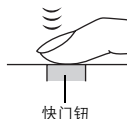


3

拍摄基础知识

如果无法获得正确的聚焦

4 全按下快门按钮。



3

拍摄基础知识



要点

对被摄对象聚焦时的画面与锁定曝光的画面不同。

📷 “AE 锁定 (AE LOCK) - 锁定曝光” (第 80 页)

固定聚焦位置。

📷 “AF 锁定 (AF LOCK) - 锁定聚焦” (第 73 页)

对取景框中央的被摄对象聚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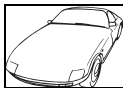
📷 “AF 模式 (AF MODE) - 改变聚焦范围” (第 70 页)

难以聚焦的被摄对象

在某些情况下，自动聚焦可能不正常工作。这时，对与被摄对象距离相同的高对比度物体聚焦（聚焦锁定），重新取景，然后拍摄。如果被摄对象上没有竖线，请垂直持拿照相机并半按下快门按钮用聚焦锁定功能聚焦，然后保持半按下快门按钮的状态将照相机恢复至水平位置后拍摄。

如果被摄对象仍然无法聚焦，请使用手动聚焦。📷 “手动聚焦” (第 75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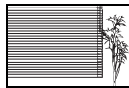
绿色灯闪烁。
被摄对象无法聚焦。



对比度低的被摄对象



取景框中央极亮区域中的被摄对象



没有竖线的被摄对象

绿色灯点亮，但被摄对象无法聚焦。



距离不同的被摄对象



快速移动的被摄对象



要聚焦的被摄对象不在取景框的中央。

记录动画



本功能可用来记录动画。如果 设为 ON，同时记录声音。

模式拨盘



1 将模式拨盘设为 ，然后按电源开关。

“电源开/关”（第 24 页）

- 取景器打开。
- 显示您所使用的插卡的可能记录时间。



2 决定构图。

- 您可以使用变焦杆放大被摄对象。



3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开始记录。

- 可以在动画记录中调整变焦。
- 当动画存入插卡时读写指示灯闪烁。
- 在动画记录中， 点亮呈红色。



剩余秒数

4 再次按下快门按钮停止记录。

- 当剩余记录时间用完时，记录自动停止。
- 当插卡存储器上还有空间时，显示剩余记录时间，照相机准备拍摄。

3

拍摄基础知识

记录动画



注

- 记录中有些插卡的剩余记录时间可能迅速下降。请用照相机对插卡格式化后再重新使用插卡。[MENU] “设定存储卡 (CARD SETUP) - 格式化插卡” (第 145 页)
- 当 [ZOOM] 设为 ON 时，在动画记录中无法使用光学变焦位置。若要在记录中使用变焦，请将 DIGITAL ZOOM 设为 ON。[MENU] “数码变焦 (DIGITAL ZOOM) - 使用数码变焦” (第 54 页)
- 在 [MODE] 模式时，无法使用闪光灯和手动聚焦 (MF)。

长时间记录动画的注意事项

- 若不按快门按钮停止，记录将一直继续到插卡存满。
- 无法编辑长段的动画。(第 122 页)
- 如果记录一段动画用完了所有插卡的存储器，请删除动画或将其下载到电脑以产生空间。

3

拍摄基础知识

变焦

可以 10 倍变焦率进行远距和广角拍摄（光学变焦极限，相当于 35 mm 照相机上的 38 mm - 380 mm）。拍摄静像时，可以结合光学变焦与数码变焦，将变焦倍率增大至最大约 40 倍。在动画记录中，数码变焦倍率为 2.5 倍。在高变焦率下照相机易抖动。请将照相机固定在三脚架等上以避免照相机抖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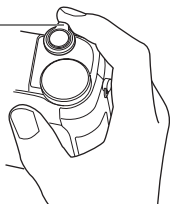
使用光学变焦

模式拨盘



1 推或拉变焦杆。

变焦杆



3

拍摄基础知识

广角:

将变焦杆推到 W 侧以推远被摄对象。



远距:

将变焦杆拉到 T 侧以拉近被摄对象。



变焦

数码变焦 (DIGITAL ZOOM) — 使用数码变焦

模式拨盘



- 1 在顶层菜单中, 选择 **MODE MENU**
→ **CAMERA** → **DIGITAL ZOOM** →
ON, 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 (第 33 页)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3

拍摄基础知识

模式拨盘



在顶层菜单中, 选择 **DIGITAL ZOOM**
→ **ON**, 并按 .

- 2 将变焦杆转到 **T** 侧。

- 变焦指示的白色区表示光学变焦。如果数码变焦设为 **ON**, 变焦指示上出现红色区。到达光学变焦的最大值时, 数码变焦启动。



变焦指示上的光标根据变焦倍率上下移动。进入数码变焦区时光标变成橙色。



- 以数码变焦拍摄的图像可能会呈现颗粒状。

注

4 闪光灯

闪光拍摄



请选择最适合光线条件和您要获得的效果的闪光模式。也可以使用闪光补正调节发光量。

模式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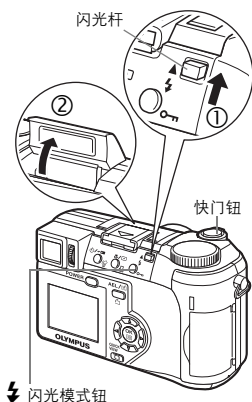


1 将闪光灯推起 (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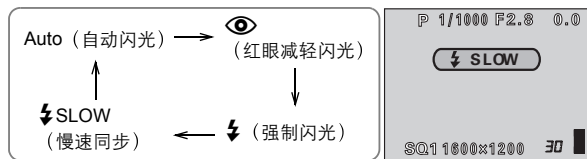
- 闪光灯弹出 (②)

2 重复按 设定闪光模式。

- 闪光模式会以下列显示的顺序改变 (当所有模式都可使用时)。



闪光模式钮



- 如果有约 3 秒钟的时间没有进行任何操作，则会设定闪光模式，且模式选择画面自动退出。
- 要防止闪光灯闪光，请按下闪光灯将它收起。

4

闪光灯

闪光拍摄

3 半按下快门钮。

- 在闪光灯会闪光的条件下， 会点亮。

4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拍摄图像。



闪光灯工作范围

W (最大)：约 0.3 m 至 4.5 m

T (最大)：约 1.2 m 至 3.5 m

因模式而异的功能限制

模式	模式	AUTO		MY [®]	A/S/M			P
	闪光模式				A	S	M	
	Auto	✓	✓	✓	✓	—	✓	✓
		✓	✓	✓	✓	—	✓	✓
		—	✓	✓	✓	—	✓	✓
	SLOW1	—	✓	✓	✓	✓	✓	✓
	SLOW2	—	✓	✓	✓	✓	✓	✓
	 SLOW1	—	✓	✓	✓	—	✓	✓
		✓	✓	✓	✓	✓	✓	✓

✓: 可使用, —: 不可使用, : 出厂缺省设定

* 出厂缺省设定和可用模式根据所选模式而异。



要点

 (闪光待机) 指示闪烁。

→ 闪光灯正在充电。请等待  熄灭。

照相机晃动警告 (自动闪光、红眼减轻闪光、强制闪光)

→ 当  (照相机晃动警告) 点亮时, 快门速度锁定于当前的等级。

它有助于防止照相机抖动问题 (快门速度太慢可能造成模糊)。但是, 若变焦倍率增大, 照相机将相应增大锁定的快门速度。

变焦位置	快门速度
W (最大)	1/30 秒
T (最大)	1/320 秒

闪光拍摄



注

- 闪光灯在下列条件下不闪光：
动画记录模式下、自动维持拍摄期间、超级近拍期间，以及
FUNCTION 设为 WHITE BOARD/BLACK BOARD 和
PANORAMA 摄影期间。
- 在近拍模式中闪光灯可能无法给出最佳结果，特别是在广角拍摄中。请在液晶显示屏上查看拍摄的图像。
- 如果照相机上安装了转换镜头，请勿使用闪光灯。

● 自动闪光（无指示）

闪光灯在低照度和背光条件下自动闪光。
拍摄背光对象时，将 AF 对象标志对准被摄对象。

● 红眼减轻闪光（)

闪光灯发出的光线可能会使图像中被摄对象的眼睛发红。红眼减轻闪光模式通过在正常闪光前发出预闪光明显减轻此现象。它有助于被摄对象的眼睛适应亮光，减轻红眼现象。



被摄对象的眼睛发红。

4

闪光灯



注

- 预闪光后，经过约需 1 秒钟，快门释放。请拿稳照相机以免照相机晃动。
- 如果被摄对象未直接盯着预闪光，或拍摄距离过远，会影响红眼减轻的效果。个体差异也会影响该效果。

闪光拍摄

● 强制闪光 (🔦)

闪光灯闪光，与亮度无关。此模式用于删除被摄对象脸上的阴影（如树叶的阴影）、背光条件下或用于校正由人工照明所造成的色彩偏差（特别是荧光灯照明）。



- 在极亮的光线下强制闪光可能无法获得所需的效果。

注

4

● 不闪光 (🔦)

闪光灯即使在低照度下也不闪光。在艺术博物馆等不需要或禁止闪光拍摄的场所使用此模式。当您想要拍摄自然的夕阳或夜景时也可以使用此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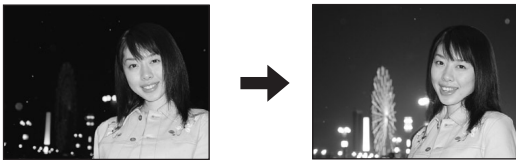
- 在不闪光模式下，由于在低照度情况下自动选择慢快门速度，建议使用三脚架，以防止照相机晃动使图像模糊。

注

闪光灯

● 慢速同步 (🔦 SLOW1 🔦 SLOW2 📷 🔦 SLOW)

慢速同步闪光是为慢的快门速度而设计的。通常情况下，用闪光灯拍摄时，快门速度必须高于一定的水平以防止照相机晃动。但在拍摄夜景背景时，快的快门速度会使背景太暗。慢速同步闪光可为背景拍摄提供慢的快门速度并为被摄对象提供闪光。由于快门速度较低，请务必使用三脚架稳定照相机。否则，照相机晃动可能引起图像模糊。



第 1 闪 (前闪) ⚡SLOW1

通常情况下, 不管快门速度是多少, 闪光灯将在快门完全打开时立即闪光。这称为第 1 闪。此为闪光灯通常的工作方式。慢速同步的出厂缺省设定为 ⚡SLOW1。

第 2 闪 (后闪) ⚡SLOW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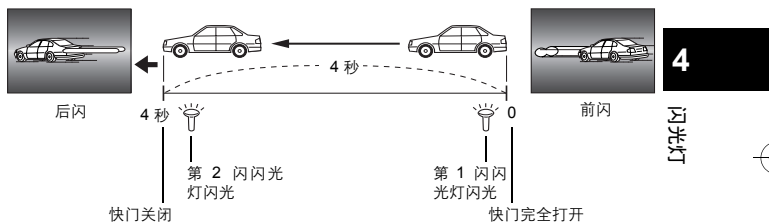
第 2 闪时, 闪光灯会在快门即将关闭前闪光。改变闪光时间可在您的图像中产生有趣的效果, 如通过显示汽车尾灯光线向后飘表示汽车的运动。快门速度越慢, 产生的效果越佳。

可以达到的最慢快门速度取决于拍摄模式:

M 模式 : 16 秒

P, A, S,  模式 : 4 秒

快门速度设为 4 秒时

**带红眼减轻的第 1 闪 ⚡SLOW1**

此模式适用于您既要使用慢速同步又要减轻红眼现象时。例如, 拍摄明亮夜景前的人物时。普通闪光可能使人的眼睛发红, 但带红眼减轻的第 1 闪可让您正确地捕捉到背景, 同时减轻红眼现象。无法使用带红眼减轻的第 2 闪。

使用慢速同步闪光

⚡ SLOW

模式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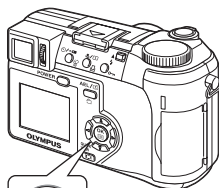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CAMERA** → **⚡ SLOW** →

⚡ SLOW1、**👁️ ⚡ SLOW**、

⚡ SLOW2，并按 **OK**。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3 页）

• 再按一下 **OK** 退出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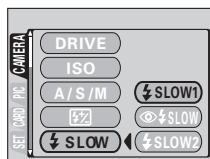


箭头钮

OK 钮

4

闪光灯



闪光校正



可以调节闪光灯的发光量。

在有些条件下，可以通过调节发光量获得更佳的效果。如较小的被摄对象、远距离的背景或在需要增加对比度的情况下。您可以 1/3 EV 的间隔在 ± 2.0 的范围内调节曝光。

模式拨盘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CAMERA** → ，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3 页）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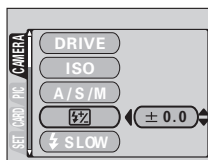
闪光灯

2 按 选择设定。

：每次按下按钮时，发光量会以 1/3EV 的量增大。（EV：曝光值）

：每次按下按钮时，发光量会以 1/3EV 的量减小。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 如果快门速度太快，闪光调节效果可能不明显。

注

外接闪光灯（选购）

使用外接闪光灯

FL-20 或 FL-40 外接闪光灯可用于进行多种类型的闪光拍摄。

若使用外接闪光灯，照相机机会像对内置闪光灯一样，自动检测闪光模式和曝光补偿。

内置闪光灯和外接闪光灯无法并用。

模式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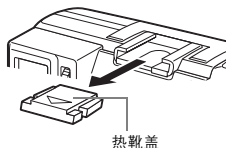


4

闪光灯

1 朝箭头方向推下热靴盖，安装外接闪光灯。

- 有关如何安装闪光灯的说明，请参阅外接闪光灯的说明书。
- 请妥善保管热靴盖以免丢失，结束使用外接闪光灯时，将其装回原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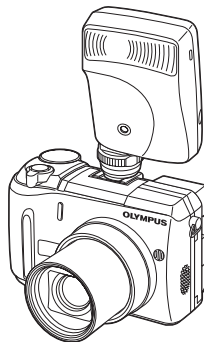


2 打开外接闪光灯。

- 使用 FL-20 时，请将模式拨盘设为 TTL-AUTO。
- 使用 FL-40 时，外接闪光灯会开始与照相机通讯并自动切换至 TTL-AUTO。在进行通讯时会显示 TTL-AUTO。
- 在打开闪光灯前，请确定先将闪光灯安装到照相机。

3 按 设定闪光模式。

-  “闪光拍摄”（第 55 页）



- 若近拍图像过曝光，请试试仅使用内置闪光灯。

注

使用市售的外接闪光灯

市售的外接闪光灯可以连接在热靴上使用。（与 FL-20 和 FL-40 不同，市售外接闪光灯的发光量无法调节）。

有关兼容的市售外接闪光灯的详细说明，请参见下一页。

模式拨盘

A/S/M

1 将外接闪光灯安装在热靴上使它 with 照相机相连接。

- 有关如何安装闪光灯的说明，请参阅外接闪光灯的说明书。

2 选择 M 模式。调节快门速度和光圈。

👁 “手动拍摄”（第 68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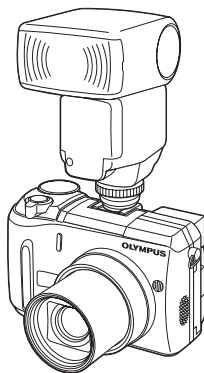
- 请注意，慢快门速度会产生模糊的图像。为获得最佳效果，最好将快门速度设于 1/200 至 1/300 秒之间。

3 打开外接闪光灯。

- 在打开闪光灯前，请确定先将闪光灯安装到照相机。

4 设定模式以自动控制外接闪光灯的发光量。同时设定外接闪光灯的 ISO 感光度和光圈以与照相机的设定相匹配。

- 请参照外接闪光灯用户说明书来选择其模式。



4

闪光灯



注

- 照相机的闪光模式对外接闪光灯不起作用。即使照相机的闪光模式设定为 (🔦)（不闪光），外接闪光灯仍将闪光。
- 请事先确定所使用的外接闪光灯与照相机同步。

外接闪光灯 (选购)

兼容的市售外接闪光灯

选择外接闪光灯时，请使用符合以下基本条件的产品。

- (1) 有些市售的闪光灯使用高压同步端子操作。如果使用这种闪光灯，可能会损坏照相机，而且照相机也可能无法正常工作。有关闪光灯同步端子的规格，请与所使用的闪光灯制造商联络。
- (2) 有些市售的闪光灯有相反极性的同步端子。在这种情况下，即使连接闪光灯，它也不会闪光。有关详细信息，请与闪光灯制造商联络。
- (3) 使用外接闪光灯时的曝光需要在外接闪光灯上进行调整。如果外接闪光灯用于自动模式，请将它与照相机的 F 值和 ISO 感光度设定相匹配。
- (4) 即使外接闪光灯的 F 值和 ISO 感光度设定为与照相机相同的条件，但根据拍摄条件，仍有可能无法获得正确的曝光。这时，请调节外接闪光灯的自动 F 值或 ISO 值，或在手动模式中计算距离并使用。但通常自动 F 值和 ISO 值只能调节 1 级，而且无法进行曝光补偿。（照相机的曝光补偿在外接闪光灯拍摄中无效。）
- (5) 请使用以 35 mm 胶卷计算时能覆盖 38 mm 以上镜头的照明角度的闪光灯。但使用广角设定的镜头进行近距拍摄时，图像的底部可能曝光不正确。最理想的是在闪光灯上安装一个广角转换器来扩大照明角度使它更宽。
- (6) 以全强度使用闪光度时，请使用闪光时间为 1/200 秒以下的闪光灯。对于环形闪光灯等闪光时间长的闪光灯，部分光线无法得到曝光。
- (7) 如果使用 **FL-20** 或 **FL-40** 以外的闪光装置或其他附带的具备附加通讯功能的 TTL 闪光灯，不仅可能无法正常工作，还有可能损坏照相机电路。请勿使用这种装置。

5 高级拍摄

A/S/M 模式

A/S/M

请在模式拨盘设为 **A/S/M** 时，选择拍摄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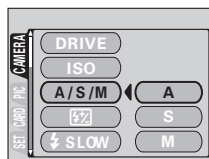
模式拨盘

A/S/M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CAMERA** → **A/S/M** → **A, S** 或 **M**，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3 页）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5

高级拍摄

光圈优先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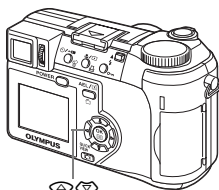
A

模式拨盘

A/S/M

1 选择 A 模式。

按  “A/S/M 模式” (第 65 页)



2 按 设定光圈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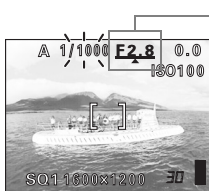
 : 增加光圈值。

 : 减少光圈值。

如果光圈值是以红色显示, 则该光圈设定并不适合拍摄条件。请采取下列步骤。(当光圈值以绿色显示时, 该设定会提供最佳曝光值。)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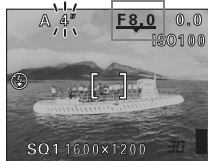
高级拍摄



▲ 出现:图像曝光过度。

按  增加光圈值。

光圈值



▼ 出现:图像曝光不足。

按  减少光圈值。

光圈范围: 朝 W 侧 : f2.8 至 f8.0
朝 T 侧 : f3.7 至 f8.0



注

• 当闪光灯设定为自动闪光模式时, 在最大广角模式下快门速度被固定为 1/30 秒, 在最大远距模式下被固定为 1/320 秒, 快门速度将不会变慢。

快门优先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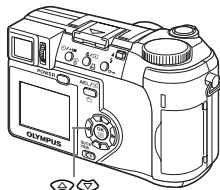
S

模式拨盘

A/S/M

1 选择 S 模式。

按  “A/S/M 模式” (第 65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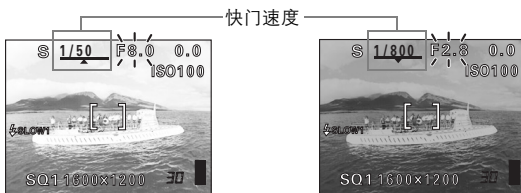


2 按 设定快门速度。

 : 设定较快的快门速度。

 : 设定较慢的快门速度。

如果快门速度是以红色显示, 则该设定并不适合拍摄条件。请采取下列步骤。(当快门速度以绿色显示时, 该设定会提供最佳曝光值。)



▲ 出现: 图像曝光过度。
请按  设定较快的快门速度。

▼ 出现: 图像曝光不足。
请按  设定较慢的快门速度。

快门速度范围: 1 至 1/1000 秒



• 可以设定的快门速度根据闪光设定而异。

注

5

高级拍摄

手动拍摄

M

模式拨盘

A/S/M

1 选择 M 模式。

☞ “A/S/M 模式” (第 65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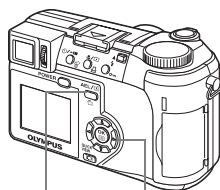
2 使用箭头钮设定光圈值和快门速度。

☞ : 增加光圈值。

☜ : 减少光圈值。

☞ : 设定较快的快门速度。

☜ : 设定较慢的快门速度。



AEL/☞

AE 锁定 /
用户自定义

箭头钮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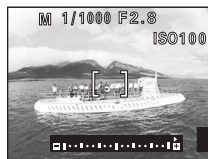
高级拍摄

- 半按下快门钮时，显示当前所选光圈和快门速度所确定的曝光与照相机所确定的最佳曝光级之间的差异 (-3.0 至 +3.0 EV)。
- 如果曝光差异是以红色显示，则表示该曝光差异值小于 -3.0 EV 或大于 +3.0 EV。

曝光差异



- 按 AEL/☞ 时，如右侧图示那样出现标尺，指出目前的曝光设定。



光圈值 : f2.8 至 f8.0 (W)

f3.7 至 f8.0 (T)

快门速度 : 16 至 1/1000 秒



• 为了避免照相机抖动，在需要用慢快门速度拍摄时建议使用三脚架。

我的模式 (MY MODE) – 使用我的模式

使用  模式时，在菜单：设定我的模式 (MY MODE SETUP) 中所选择的设定起作用。

预先保存您想要使用的拍摄模式或功能设定，便可立刻使用自己最爱的设定进行拍摄。也可保存现在使用的设定。可建立和保存最多 4 个不同的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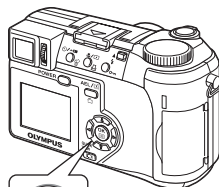
 “设定我的模式 (MY MODE SETUP) – 我的模式设定” (第 142 页)

模式拨盘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CAMERA** → **MY MODE** → **MY**
MODE 1 至 MY MODE 4，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 (第 33 页)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 仅预先设置了 MY MODE 1 中的设定。如果 MY MODE 2 至 MY MODE 4 中未保存任何设定，则无法选择它们。 “设定我的模式 (MY MODE SETUP) – 我的模式设定” (第 142 页)



5

高级拍摄



- 虽然可以存储您所使用的设定，但存储的变焦位置可能与正在使用的并不相同。

注

聚焦应用

AF 模式 (AF MODE) — 改变聚焦范围

此功能供您选择被摄对象的聚焦范围。

iESP 聚焦选择对屏幕上的整个画面有效。即使被摄对象不处于画面中央，您也可聚焦。

SPOT 聚焦选择仅对 AF 对象标志内的被摄对象有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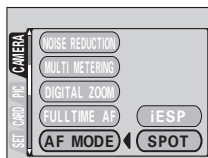
模式拨盘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CAMERA** → **AF MODE** → **iESP** 或 **SPOT**，并按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3 页）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5

高级拍摄



- 在 **AUTO** 和 模式中，AF MODE 固定于 iESP，且无法变更。

注

随时聚焦 (FULLTIME AF) —— 一种省时的聚焦方法

FULLTIME AF 功能可在任何时候保持对镜头前的被摄对象进行聚焦，而无需半按快门钮。选定 ON 时，聚焦时间将缩短，令您成功地进行快照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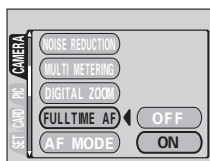
模式拨盘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CAMERA** → **FULLTIME AF** →
ON，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3 页）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5

高级拍摄



- 使用 FULLTIME AF 时，电池使用寿命将缩短。

注

聚焦应用

对焦点 (AF AREA) – 改变 AF 对象标志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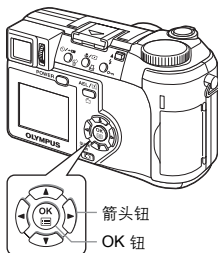
您可以通过改变 AF 对象标志的位置来选择想要聚焦的区域。

模式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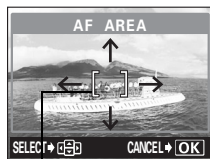
- 1 将 **AF 模式** 设于 **SPOT** 位置。
 1. “AF 模式 (AF MODE) – 改变聚焦范围” (第 70 页)

- 2 在顶层菜单中, 选择 **MODE MENU** → **CAMERA** → **AF AREA**, 并按 。



- 3 使用箭头钮将 **AF 对象标志** 移动到您想要聚焦的区域。
 • 可以纵向或横向移动画面中央的 AF 对象标志。

- 4 拍摄图像。
 • 要使 AF 对象标志回到其原来位置 (中央) 时, 按 。
 • 再按一次 退出 AF 对象标志选择模式。



AF 对象标志



- 当数码变焦设为 ON 时, AF AREA 无法使用。
- 无法保存 AF 对象标志的位置。

注

5 高级拍摄

AF 锁定 (AF LOCK) — 锁定聚焦

在 **AEL/** 上预先登记 AF 锁定功能，便可以轻松锁定聚焦。

模式拨盘



- 1 在 **AEL/** 上登记 AF 锁定功能。
 “用户自定义按钮 (CUSTOM BUTTON) — 设定用户自定义按钮” (第 137 页)



AEL/ 用户自定义按钮

- 2 将 **AF** 对象标志对准您要聚焦的被摄对象，并按 **AEL/**。
 - 聚焦锁定，AF 锁定标志显示。
 - 要重设 AF 锁定，请再按一下 **AEL/** 取消 AF 锁定。每按一下 **AEL/**，便会交互启动和取消 AF 锁定功能。

按下 **AEL/** 时



锁定聚焦时



AF 锁定标志

- 3 全按下快门按钮。

5

高级拍摄

聚焦应用



要点

如何在拍摄后保存锁定聚焦 (AF 存储)

→ 按住 **AEL/** 1 秒钟以上。AF 存储标志显示。当标志显示时，锁定的聚焦便会被存储。要取消 AF 存储，请再按一下 **AEL/**。

AF 锁定取消。

→ 在进行 AE 锁定之后，请勿操作任何钮或模式拨盘。AF 锁定会被取消。

→ 照相机从睡眠模式退出或电源被切断。

AF 存储标志



注

- 在设定 AF 锁定后进行变焦可能会影响聚焦。请在设定 AF 锁定之前完成变焦操作。
- 菜单显示在屏幕上时，AF 锁定不起作用。退出菜单。☞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 (第 33 页)

5

高级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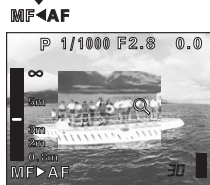
手动聚焦

若用自动对焦功能无法对被摄对象聚焦，则请进行手动聚焦。

模式拨盘



- 1 按住  1 秒钟以上。当拍摄距离选择画面显示在液晶显示屏上时，请按  选择 **MF**。



- 2 按   设定聚焦距离。
 - 在操作中，现在聚焦的区域被放大。这供您检查聚焦是否处于正确位置。
 - 液晶显示屏左侧的距离指示仅供参考。
 - 当该指示移至 2 m 以下时，显示将自动切换到 7 cm 至 2 m 显示。
- 3 按住  1 秒钟以上保存设定。
 - 红色 MF 显示在液晶显示屏上。

5

高级拍摄

聚焦应用

4 拍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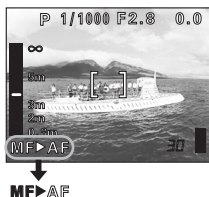
- 聚焦于位于设定的拍摄距离的物体。

●取消手动聚焦

1 按住 1 秒钟以上，以显示聚焦距离选择画面。

2 按 选择 AF，然后按 。

- 手动聚焦取消。



◆ 要点

始终保持相同聚焦距离进行拍摄的方法

→ 可将聚焦距离固定在与您进行聚焦锁定时相同的距离。

- 1 将 AF 对象标志放在所需距离处的被摄对象上，并半按快门钮。
- 2 保持半按快门钮的状态，按 。
 - 距离指示显示。
 - MF 被选择，并且聚焦距离被锁定在与进行聚焦锁定时相同的距离。

即使将光标移至距离指示的顶部，也无法聚焦于 ∞ 。

→ 在观看液晶显示屏的同时按   调整光标位置。

5

高级拍摄



注

- 如果在手动聚焦后按变焦杆，所保存的聚焦距离可能会改变。请重新设定。

测光



测定被摄对象的亮度有三种方法。

数码 ESP 测光

点测光

分别测定被摄对象的中央及其周围区域。

通过在 AF 对象区内进行测光来确定曝光。在此模式下，无论被摄对象的背景光如何，您都能以最佳的曝光进行拍摄。☞ 第 77 页

多点测光

最多可在 8 个不同的点测定被摄对象的亮度，以根据平均亮度设定最佳曝光。此方法对高对比度的被摄对象很有用。☞ 第 78 页

点测光

模式拨盘



1 重复按 / 以选择 或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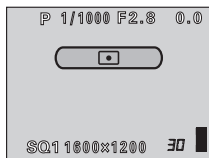
- 如果有约 3 秒钟的时间没有进行任何操作，则会设定所选的模式，且模式选择画面自动退出。
- / 在手动聚焦模式中是无法使用的。☞ “手动聚焦”（第 75 页）



/ 近拍 / 点测光钮

5

高级拍摄



测光

多点测光 (MULTI METERING)

模式拨盘



- 1 以 **A/S/M** 模式使用照相机时，无法在 **M** 模式时使用多点测光。请将模式设为 **M** 以外的任何模式。

☞ “A/S/M 模式” (第 65 页)

- 如果在 **AEL/** 上登记 AE 锁定以外的功能，请对按钮设定 AE 锁定。☞ “用户自定义按钮 (CUSTOM BUTTON) – 设定用户自定义按钮” (第 137 页)

- 2 重复按 **☞/** 以设定 **☐**。

☞ “点测光” (第 77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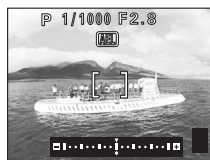
- 3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CAMERA** → **MULTI METERING** → **ON**，并按 **☑**。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 (第 33 页)

- 再按一下 **☑** 退出菜单。

- 4 将 **AF** 对象标志对准您要聚焦的区域，并按 **AEL/**。最多可在 8 个不同的点测光。

- 多点测光条棒出现。
- 亮度测定读数在第 9 次读取后失效。
- 要重新测光时，按住 **AEL/** 1 秒钟以上以显示 **MEMO**。再按一次 **AEL/** 取消测光值。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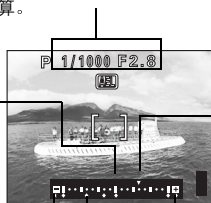
高级拍摄

测光

例：2 点测光时（按 **AEL/** 两次）

从 2 点测光所获得的平均值来计算光圈和快门速度。每次增加其他测光点时，这些值会被重新计算。

2 个测光点的平均值。平均值始终显示于条棒的中央。



显示现在测定的曝光与平均曝光值的差异。半按快门钮可固定当前曝光。
(除非按 **AEL/** 钮，否则当前曝光不会被添加在平均值中。)

按下 **AEL/** 时的读数。◇ 的个数表示按下按钮的次数。◇ 的位置与条棒中央的距离表示测量值与平均读数之间的差异。

当 ◇ 从条棒中央（平均读数）移动超过 ± 3 时，红色 <◇> 出现。

5

高级拍摄



要点

拍摄后要保存所锁定的多点测定曝光时（AE 存储）

→ 进行完步骤 4 的测光后，请按住 **AEL/** 1 秒钟以上。**[MEMO]** 显示。
显示 **[MEMO]** 时，曝光被保存。再按一次 **AEL/** 取消 AE 存储。

多点测定曝光被取消。

→ 在步骤 4 测光后如果操作任何钮或模式拨盘，多点测定曝光功能会被取消。

AE 锁定 (AE LOCK) — 锁定曝光 AEL

被摄对象与环境之间对比度过大等原因而难以获得最佳曝光时，最适合使用此功能。

例如，若太阳处于框中并用自动曝光拍摄，则会造成被摄对象发暗，这时请重新构图使太阳不处于框中。然后按 **AEL/** 以暂时锁定测光值（曝光）。最后，请在太阳处于框中的状态下重新构图并拍摄图像。



模式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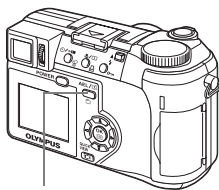


5

高级拍摄

- 1 以 **A/S/M** 模式使用照相机时，无法在 **M** 模式时使用 **AE** 锁定。请将模式设为 **M** 以外的任何模式。
 “A/S/M 模式”（第 65 页）

- 如果在 **AEL/** 上登记 **AE** 锁定以外的功能，请对按钮设定 **AE** 锁定。
 “用户自定义按钮 (CUSTOM BUTTON) - 设定用户自定义按钮”（第 137 页）



AEL/
AE / 用户自定义钮

- 2 在想要锁定测光值（曝光）处构图，然后按 **AEL/**。
 • 曝光值会被存储。
 • 若想要锁定不同的曝光，请再按一下 **AEL/** 取消 **AE** 锁定功能。每按一下 **AEL/**，便会交互启动和取消 **AE** 锁定功能。

AE 锁定 (AE LOCK) - 锁定曝光

3 将 AF 对象标志置于所要聚焦的被摄对象上并半按快门钮。

- 绿色灯点亮。
- 半按下快门钮时，无法取消 AE 锁定。

4 全按下快门钮。

- 拍摄一幅图像后，AE 锁定功能被自动取消。



在使用 AE 锁定时，显示 AEL。



要点

拍摄后要保存所锁定的多点测定 (曝光) 时 (AE 存储)

- 进行完步骤 2 或 3 后，请按住 **AEL/** 1 秒钟以上。**MEMO** 显示。
- 显示 **MEMO** 时，曝光被保存。再按一次 **AEL/** 取消 AE 存储。

AE 锁定被取消。

- 在进行 AE 锁定之后，请勿操作任何钮或模式拨盘。否则会取消 AE 锁定。
- 照相机从睡眠模式退出或电源被切断。

5

高级拍摄



注

- 在多点测光功能启动时，AE 锁定不起作用。关闭多点测光。
 “多点测光 (MULTI METERING)” (第 78 页)
- 菜单显示在屏幕上时，AE 锁定不起作用。退出菜单。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 (第 33 页)

近拍模式



靠近被摄对象时，聚焦速度通常会变慢（W：7 cm 至 60 cm；T：1.2 m 至 2 m）。但在  模式下聚焦速度很快。当光学变焦杆置于最大广角位置并离被摄对象达 7 cm 时，如名片般大小的被摄对象可装满整个取景框。

如果距离被摄对象很近时是针对取景框的中央（AF 对象标志内）进行测光，且您使用最佳曝光值拍摄，则图像结果会很好（点测光 + 近拍模式）。

（第 77 页）



普通拍摄



使用近拍模式

5

高级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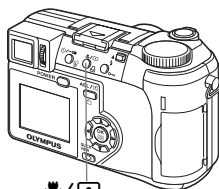
模式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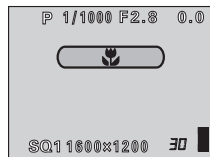
1 重复按  /  以选择  或 .

- 设定所选模式。
- 如果有 3 秒钟的时间没有进行任何操作，模式选择画面便会自动退出。
- 无法在手动模式中选择  和 。

☞ “手动聚焦”（第 75 页）



 / 
近拍 / 点测光钮



超级近拍模式拍摄



此模式供您离被摄对象 3 cm 的近距离拍摄。可以通过液晶显示屏获取最大约 4 × 3 cm 的被摄对象。

在 模式下也可进行普通拍摄，但变焦位置被自动固定并无法改变。

模式拨盘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CAMERA** → → **ON**，并按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3 页）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5

高级拍摄



要点

被摄对象在阴影中

→ 靠近被摄对象拍摄时，可能会出现明显的阴影，自动聚焦无法保持正确的聚焦。如果有这种情况，请使用手动聚焦。 “手动聚焦”（第 75 页）



注

- 在进行超级近拍时，变焦不起作用。
- 在进行超级近拍时，内置闪光灯不起作用。可使用外接闪光灯，但可能会出现暗角。请在液晶显示屏上查看图像。

自拍定时器



此功能供您使用自拍定时器功能拍摄图像。用三脚架固定照相机进行自拍。此功能在将您自己拍入图像中时很有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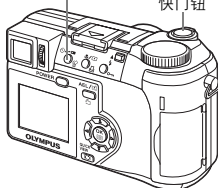
模式拨盘



1 重复按 以选择

- 如果有约3秒钟的时间没有进行任何操作，则会设定所选的模式，且模式选择画面自动退出。

 自拍定时器 / 遥控按钮
快门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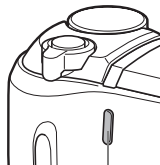


5

高级拍摄

2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拍摄图像。

- 半按快门按钮锁定聚焦和曝光。
- 自拍定时器 / 遥控指示灯点亮约 10 秒钟，然后开始闪烁。闪烁约 2 秒钟之后，拍摄图像。
- 在  模式下要停止拍摄时，请再次全按下快门按钮。
- 要取消自拍定时器时，请按 。
- 拍摄一幅图像后，自拍定时器模式即被自动取消。



自拍定时器 / 遥控指示灯



- 要在自拍定时器模式下进行连拍时，无论设定如何，照相机最多拍摄 5 张图像。

遥控拍摄



可用遥控器（在有些地区另售）拍摄。这在想要拍摄您自己时或在夜间想要不触摸照相机拍摄时很有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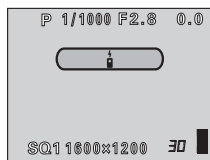
模式拨盘



- 1 将照相机安装在三脚架上或将它放置在安稳的平面上。

- 2 重复按 / 以选择 。

- 如果有约3秒钟的时间没有进行任何操作，则会设定所选的模式，且模式选择画面自动退出。
- 您可以使用遥控器操作：照相机的变焦功能。第 86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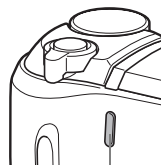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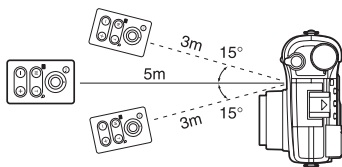


5

高级拍摄

- 3 按遥控器上的快门钮。

- 聚焦和曝光被锁定。自拍定时器 / 遥控指示灯闪烁约 2 秒钟后开始拍摄。



自拍定时器 / 遥控指示灯
(遥控接收器)

遥控拍摄



要点

按遥控器上的快门钮后，自拍定时器／遥控指示灯不闪烁。

→ 遥控器可能距照相机太远。靠近照相机并再次按遥控器上的快门钮。

→ 有信号干扰。按照遥控器的使用说明书中介绍的方法改变频道。

如何使用遥控器操作变焦功能

→ 将遥控器对准照相机上的遥控接收器。按遥控器上的 W 或 T 钮进行变焦。在操作中，自拍定时器／遥控指示灯闪烁。

取消遥控模式的方法。

→ 拍摄后遥控模式不被自动取消。进行步骤 2 的操作并将模式设为 OFF。



注

- 若遥控接收器暴露于强光下，其有效信号距离可能会变短或无法正常拍摄。
- 要用遥控器进行连拍时，请按住遥控器上的快门钮。若照相机未正确地接收到遥控信号，连拍可能会停止。
- 有关用遥控器播放的详细说明，请参阅遥控器的使用说明书。

5

高级拍摄

连拍



有 4 种连拍模式：连拍、高速连拍、AF 连拍和自动维持拍摄。可从 DRIVE 模式菜单选择连拍模式。

记录模式设为 TIFF 时无法进行连拍。

驱动模式

- : 按一下快门钮时，拍摄 1 张图像。（普通拍摄模式、1 张拍摄）
- : 锁定第 1 张时的聚焦、曝光和白平衡。大约能以 1.3 张 / 秒的速度连续拍摄 8 张（HQ 模式）。
- HI** : 可用比普通连拍更快的速度拍摄图像。连拍速度会根据记录模式设定而异。大约以 1.8 张 / 秒拍摄 2 张。
- AF** : 聚焦分别锁定于各幅图像。AF 连拍速度比普通连拍速度慢。
- BKT** : “自动维持拍摄 BKT”（第 88 页）

连拍、高速连拍和 AF 连拍 **HI** **AF**

模式拨盘

AUTO

A/S/M P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CAMERA** → **DRIVE** → 、**HI** 或 **AF** ，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3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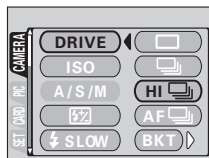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5

高级拍摄

2 拍摄图像。

- 完全按下快门钮并持续按住。在放开快门钮前，照相机连续拍摄图像。
- 在进行连拍时，被摄对象不出现在取景器和液晶显示屏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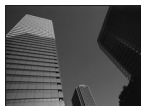
连拍

自动维持拍摄 BKT

在某些条件下，您可以用曝光补偿而不是照相机的最佳曝光设定进行拍摄，而获得较佳的结果。

设定自动维持拍摄后，在您开始拍摄时，每 1 张图像的曝光都会自动改变。可在菜单中选择曝光差异和张数。聚焦和白平衡被锁定于第 1 张图像。

例：当 **BKT** 设为 $\pm 1.0 \times 3$ 时



-1.0



0.0



+1.0

模式拨盘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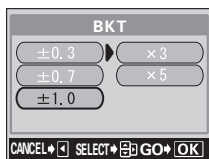
高级拍摄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CAMERA** → **DRIVE** → **BKT**，并按 $\odot$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3 页）



- 2 选择曝光差异。按 $\odot$ 选择 ± 0.3 、 ± 0.7 或 ± 1.0 ，然后按 $\odot$ 。



- 3 选择拍摄张数。按 $\odot$ 选择 $\times 3$ 或 $\times 5$ ，然后按 $\odot$ 。

连拍

- 反复按  直到菜单消失。

4 拍摄图像。

- 完全按下快门钮并保持按下状态，以拍摄预设的图像数。可随时松开快门钮停止拍摄。



注

- **M** 模式中无法进行自动维持拍摄。
- 在以下情况下无法进行连拍 (, **HI** , **AF** , **BKT**) :
 - 当 **TIFF** 或 **SHQ** 记录模式设为 **ENLARGE SIZE** 时
 - 当 **NOISE REDUCTION** 设为 **ON** 时。
- 内置闪光灯和外接闪光灯无法在 **BKT** 模式时闪光。
- 在自动维持拍摄中，若插上已无您设定的张数所需的足够空间，便无法继续拍摄。
- 在连拍时若电池电力微弱或电池检查指示闪烁，连拍会停止，照相机开始保存已拍摄的图像。根据剩余电量的多少决定是否能保存全部图像。
- 因最大快门速度设为 1/30 秒，拍摄暗的被摄对象时曝光量会减小。
- 在连拍时若要使用外接闪光灯，请将外接闪光灯设定为每帧图像均闪光。

5

高级拍摄

全景拍摄 (PANORAMA)

您可以用 Olympus CAMEDIA 牌插卡 (xD-Picture Card) 拍摄 PANORAMA 图像。您可以用 CAMEDIA Master 软件将边界相互重叠的图像连成单幅 PANORAMA 图像。

模式拨盘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CAMERA** → **PANORAMA**，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 (第 33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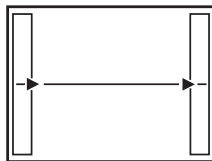
- 设定 PANORAMA 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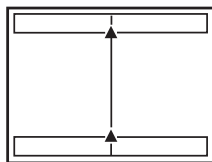
5

高级拍摄

- 2 使用箭头钮选择要连接图像的边缘。
 : 下一张图像连接在右侧。
 : 下一张图像连接在左侧。
 : 下一张图像连接在顶端。
 : 下一张图像连接在底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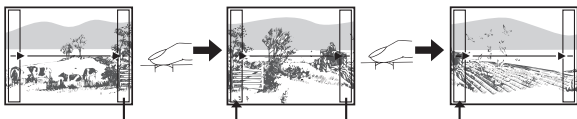
从左到右连接图像。



从下到上连接图像。

3 务必使图像的边缘重叠，然后拍摄。

- 聚焦曝光和白平衡由第 1 张图像设定。请勿选择极亮的对象（如太阳）作为第 1 张图像。
- 在第 1 张图像后无法调节变焦。
- PANORAMA 摄影最多可有 10 幅图像。



前一张图像中连接到下一张图像的部分，不会保留在取景框的画面边缘上。您必须记住取景框中该部分是什么样子，然后再拍摄下一张图像，使其重叠。如果要从左到右连接图像，在构图时，请将前一张图像的右侧与下一张图像的左侧重叠（如果是从右到左连接图像，则请以相反的方式进行）。

- 拍摄 10 幅图像时，出现警告标志。



5

高级拍摄

4 按 结束 PANORAMA 摄影。

- 画面上的方框消失，照相机恢复普通拍摄模式。



注

- 只能用 Olympus CAMEDIA 牌插卡进行 PANORAMA 摄影。
- 如果在 HQ 或 SHQ 模式下拍摄过多的全景图像，电脑的内存可能不够用。推荐使用 SQ 模式进行 PANORAMA 摄影。
- 在进行 PANORAMA 摄影时，闪光灯和连拍功能不起作用。
- 在 TIFF 模式下进行 PANORAMA 摄影时，图像以 JPEG 格式保存。图像尺寸不会被改变。
- 在进行 PANORAMA 摄影时若操作模式拨盘，照相机将取消 PANORAMA 模式并恢复普通拍摄。
- 照相机本身无法连接全景图像。连接图像需要使用 CAMEDIA Master 软件。

合成图像 (2 IN 1) — 拍摄合成图像 2 IN 1

此功能供您将两帧连续拍摄的图像组合为 1 张图像并存储。可以将两个不同的被摄对象合成为一幅图像。



播放时的图像

模式拨盘



1 在顶层菜单中, 选择 **MODE MENU**

→ **CAMERA** → **2 IN 1**, 并按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 (第 33 页)

• 2 IN 1 模式被设定。



5

高级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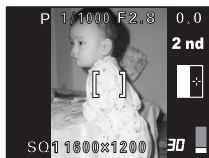
2 拍摄第一幅图像。

• 被摄对象将被置于组合图像中的左侧。



3 拍摄第二幅图像。

• 被摄对象将被置于组合图像中的右侧。
• 在进行中显示 **BUSY** 条棒。图像保存后照相机返回模式菜单。



拍摄时的图像

合成图像 (2 IN 1) - 拍摄合成图像



注

- 在进行 2 IN 1 拍摄时，无法进行 PANORAMA 摄影和连拍模式。
- 拍摄第一幅图像后要取消 2 IN 1 模式时，请按 。第一幅图像不存储。
- 操作模式拨盘将退出 2 IN 1 模式。
- 如果照相机在拍摄第一幅图像后进入睡眠模式，则 2 IN 1 模式会取消。

5

高级拍摄

功能摄影 (FUNCTION) — 给图像增添特殊效果

此功能供您在拍摄中给图像增添特殊效果。可选择 4 种效果。

BLACK & WHITE 拍摄黑白图像。

SEPIA 使图像呈现棕褐色。

WHITE BOARD 图像为黑白，在白色背景上带有黑色文字，以此强调文字使之易读。

BLACK BOARD 图像为黑白，在黑色背景上带有白色文字，以此强调文字使之易读。

模式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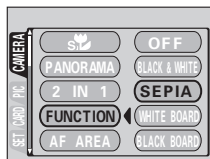


-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CAMERA** → **FUNCTION**，然后选择模式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 (第 33 页)



- 在  模式下无法使用 **WHITE BOARD** 和 **BLACK BOARD**。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要点
使用 **WHITE BOARD** 或 **BLACK BOARD** 时，显示的文字不清晰。
→ 使用曝光补偿。 “曝光补偿” (第 103 页)



- 选择 **WHITE/BLACK BOARD** 时，闪光灯被自动设定为关闭。
- 在进行功能拍摄时无法使用 **WB**、**WB7** 和 **SATURATION**。

注

5

高级拍摄

拍摄静止图像时的录音



可以在拍摄静止图像时记录声音。在松开快门钮约 0.5 秒钟后开始录音并持续 4 秒钟。

当此功能启动时，每次拍摄时照相机均会自动录音。

模式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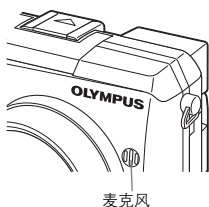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CAMERA** → **🎤** → **ON**，并按 **OK**。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3 页）

• 再按一下 **OK** 退出菜单。



- 2 开始录音时，请将照相机的麦克风朝向想要录音的声源。
• 在录音时显示 **BUSY** 条棒。



5

高级拍摄



要点

- **[J]** 出现在所有录音的静止图像和动画上。在播放时，声音从扬声器传出。可以调节音量。🔍 “音量 (VOLUME) - 播放音量”（第 153 页）
- 可在拍摄后将声音添加在静止图像上。记录的声音也可改变。
🔍 “记录声音”（第 128 页）

拍摄动画时的录音



注

- 若照相机距离声源达 1 m 以上，录制的声音可能不清晰。
- 在录音时无法拍摄另外的图像。
- 在以下场合无法录音：
记录模式设为 TIFF / 驱动模式设为连拍 (, ,)
- 录音可能会拾取一些照相机杂讯，如按钮操作、快门移动等。

拍摄动画时的录音



可以在拍摄动画时记录声音。

模式拨盘



5

高级拍摄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CAMERA** → → **ON**，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3 页）
- 2 在拍摄的同时开始录音。



注

- 当 设为 ON 时，拍摄动画时会锁定变焦位置。若要在动画记录中使用变焦，将 **DIGITAL ZOOM** 设为 ON。若 设为 OFF，在拍摄动画时既可使用光学变焦也可使用数码变焦。
- 若照相机距离声源达 1 m 以上，录制的声音可能不清晰。

6 调整图像质量和曝光

记录模式



可选择拍摄照片或拍摄动画的记录模式。根据需要选择最佳记录模式（打印、在电脑上编辑、网站编辑等）。有关不同的记录模式、分辨率和插卡上可存储的图像数的详细说明，请参见下页上的表。表中的数字为近似值。

记录模式	说明	质量	文件大小
TIFF	最高质量模式。因图像以非压缩资料保存，此模式最适于打印或在电脑上进行图像处理。此模式可以根据使用目的选择不同的分辨率。选择 3:2 供您打印边缘完整无缺的整幅图像 - 与照相馆中使用的图像尺寸基本相同。	较清晰	较大
SHQ	使用 JPEG 格式的高质量模式。因压缩率非常低，可以维持高质量。选择 3:2 供您打印边缘完整无缺的整幅图像 - 与照相馆中使用的图像尺寸基本相同。在大规格纸张上打印时，ENLARGE SIZE 功能很有用。		
HQ	中压缩率的高质量模式。因压缩率高于 SHQ，文件尺寸较小，因此可在插卡中存储更多的图像。与 SHQ 一样，可通过使用 3:2 或 ENLARGE SIZE 功能来增加分辨率。		
SQ1 SQ2	压缩率最高的模式。对各分辨率，可以选择 HIGH（减少杂波）或 NORMAL（保存更多的图像）。请根据使用目的（打印或网页等）选择最佳设定。	普通	较小

6

调整图像质量和曝光

记录模式

静止图像记录模式

记录模式	分辨率		压缩	文件格式	存储器容量及其可拍摄张数	
					32MB	
					带声音	不带声音
TIFF	2288 × 1712	非压缩	TIFF	—	2	
	3:2 2288 × 1520			—	3	
	2048 × 1536			—	3	
	1600 × 1200			—	5	
	1280 × 960			—	8	
	1024 × 768			—	13	
	640 × 480			—	33	
SHQ	2288 × 1712	低压缩	JPEG	11	11	
	3:2 2288 × 1520			12	12	
	ENLARGE SIZE 3200 × 2400			5	5	
HQ	2288 × 1712	NORMAL		31	32	
	3:2 2288 × 1520			34	36	
	ENLARGE SIZE 3200 × 2400			16	16	
SQ1	2048 × 1536	*		17	17	
	HIGH NORMAL			39	40	
	1600 × 1200			HIGH NORMAL	22	22
	1280 × 960			HIGH NORMAL	60	64
	HIGH NORMAL			33	34	
SQ2	1024 × 768			90	99	
	HIGH NORMAL			51	53	
	640 × 480			HIGH NORMAL	132	153
	HIGH NORMAL			117	132	
	HIGH NORMAL		248	331		

* HIGH 使用低压缩率 / NORMAL 使用标准压缩率

动画记录模式

记录模式	分辨率	32MB	
		带声音	不带声音
HQ	320 × 240 (15 张 / 秒)	93 秒	96 秒
SQ	160 × 120 (15 张 / 秒)	374 秒	424 秒



注

- 表中所列出的插卡存储器容量为近似值。
- 剩余可拍摄张数可能根据被摄对象或例如是否进行了打印预约等因素而改变。在特定的情况下，就算您拍摄图像或存储的图像被清除，剩余的图像数也不会改变。
- 若在 VIDEO OUT 设为 PAL 并连接 AV 电缆时拍摄动画，动画记录时间与动画记录模式表中所列出的时间不同。

选择记录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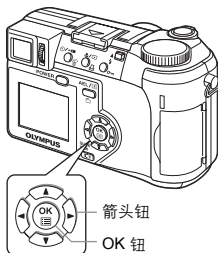
模式拨盘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PICTURE** → ，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3 页）

- 若 作为快捷菜单显示在顶层菜单上，请按 旁边所示箭头的方向按箭头钮。 “快捷设定 (SHORT CUT) - 捷径”（第 139 页）



6

调整图像质量和曝光

模式拨盘

AU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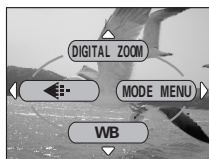
在顶层菜单上，按 选择 ，再选择 **SHQ 2288 × 1712**、**HQ 2288 × 1712**、**SQ1 1280 × 960** 或 **SQ2 640 × 480**。

进到步骤 4。

模式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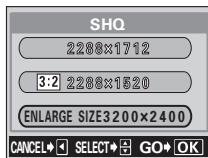


在顶层菜单上，按 选择 ，再按 选择 **HQ** 或 **SQ**。 进到步骤 4。



记录模式

- 2 按  从 **TIFF**、**SHQ**、**HQ**、**SQ1** 和 **SQ2** 选择所需的记录模式，再按 。
- 3 按  选择分辨率。
若选择 **SQ1** 或 **SQ2**，在选择分辨率后按 ，然后按  选择 **HIGH** 或 **NORMAL**。
- 4 按 。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要点

• 分辨率

保存图像时使用的像素数（水平 × 垂直）。如果打印图像，推荐使用较高的分辨率（像素数较大），使图像更加清晰。但是，分辨率越高，文件大小（数据量）越大，可以保存的图像数越少。

• 电脑屏幕的分辨率和图像尺寸

当图像传送到电脑时，图像在电脑屏幕上的尺寸根据电脑显示器的设定而异。例如，当显示器设定为 **1024 × 768** 分辨率时，若将图像设定为 **1x**，则以 **1024 × 768** 分辨率拍摄的图像与屏幕尺寸相同。但如果显示器设定超过 **1024 × 768**（如 **1280 × 1024**），则图像仅占屏幕的一部分。

• 压缩率

在 **TIFF** 以外的记录模式下，图像资料被压缩。压缩率越高，图像越不清晰。

• 文件格式

本照相机以 **TIFF** 或 **JPEG** 格式保存图像。在 **TIFF** 以外的记录模式下，图像以 **JPEG** 格式被压缩。各模式的压缩率也不相同。（动画为 **Motion JPEG** 格式（.mov）。

记录模式

3:2 分辨率

图像纵宽比通常为 4:3，若将纵宽比变为 3:2，则可在照相馆打印该图像并能保持其边缘完整无缺。当 **3:2** 启动时，其分辨率为 2288×1520 像素。**3:2** 分辨率在 TIFF、SHQ 或 HQ 模式下可选择 **3:2** 分辨率在 **AUTO** 或  模式中无法使用。



液晶显示屏设定为 **3:2** 时的显示

放大打印 (ENLARGE SIZE)

当选择 ENLARGE SIZE 时，本相机实际使用的 4,000,000 像素可增加到相当于约 800 万像素 (3200×2400)。此功能可供您以 A3 ($297 \text{ mm} \times 420 \text{ mm}$) 等大尺寸进行高品质的打印。但文件尺寸也会变大。可在 SHQ 或 HQ 模式下选择 ENLARGE SIZE。ENLARGE SIZE 在 **AUTO** 或  模式中无法使用。



注

- 若 SHQ 记录模式设定为 ENLARGE SIZE，连拍模式 ()、HI 、AF 、BKT) 无法使用。

6

调整图像质量和曝光

ISO 感光度

ISO 值越大，照相机的感光度越大，在低亮度条件下的拍摄能力越强。但是，高数值也会在图像上引起电子杂讯，使图像粗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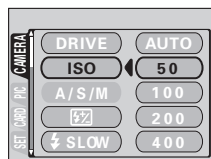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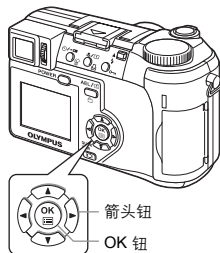
AUTO 感光度根据照明条件和被摄对象的亮度自动调节。
50/100/200/400 使用低 ISO 设定，可以在白天拍摄清晰、鲜明的图像。在较高的 ISO 设定下，在相同光量情况下可以使用更快的快门速度。

模式拨盘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CAMERA** → **ISO**，然后选择最合适的 ISO 感光度，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3 页）

- 在 **A/S/M** 模式下，**AUTO** 功能不起作用。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6

调整图像质量和曝光



注

- 高 ISO 设定产生更多电子杂讯。
- 根据普通照相机胶卷的感光度对 ISO 标准化。数值为近似值。
- 当 ISO 设定为 **AUTO** 并在黑暗条件下不使用闪光灯拍摄时，感光度自动增大，否则快门速度将减慢，并可能产生照相机抖动，使图像模糊。
- 当 ISO 设定为 **AUTO** 时，如果被摄对象太远使闪光灯无法照到，ISO 则会自动增加。

曝光补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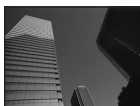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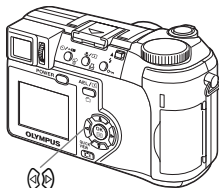
此功能供您使用箭头钮对当前的曝光设定进行微调。在某些场合，手动补偿（调节）照相机设定的曝光可取得更佳的效果。您可以 1/3 的间隔在 ± 2.0 的范围内调节曝光。改变设定时，您可在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上查看其结果。

模式拨盘



1 按 选择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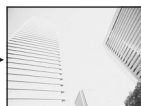
- 向 + 调节 : 按 以 1/3 的间隔最大可调节到 +2.0。
- 向 - 调节 : 按 以 1/3 的间隔最大可调节到 -2.0。



-2.0



0.0



+2.0

6



要点

- 明亮的被摄对象（如雪）的图像常常比其原色要暗。向 [+] 调节使这些被摄对象更接近其真实的明暗度。同理，当拍摄黑暗的被摄对象时应向 [-] 调节。



注

- 您可以在 **M** 模式中按 设定光圈。 “手动拍摄”（第 68 页）
- 若使用闪光灯，图像亮度（曝光）可能不同于希望的亮度。
- 若被摄对象周围非常亮或暗，曝光补偿无法调整图像。

调整图像质量和曝光

白平衡

WB

色彩重现取决于照明条件。例如，日光、落日或钨灯光线在白纸上反射时，所产生的白影之间稍有差异。通过设定 WB（白平衡），可以获得更自然的色彩。

模式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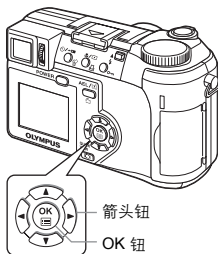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PICTURE** → **WB**，并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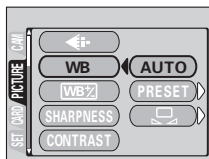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3 页）

- 若 WB 作为快捷菜单显示在顶层菜单上，请按 WB 旁边所示箭头的方向按箭头钮。

“快捷设定（SHORT CUT）- 捷径”（第 139 页）



- 2 按 根据拍摄条件选择 **AUTO**、**PRESET** 或 。



AUTO 按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PRESET 按 显示下一个选择画面。

“预设白平衡 PRESET”（第 105 页）

按 显示下一个选择画面。

“单触白平衡”（第 105 页）

自动白平衡 AUTO

自动调节适用于任何光源的白平衡。

6

调整图像质量和曝光

白平衡

预设白平衡 PRESET

根据光线的类型选择预设的白平衡设定。按 选择以下一种设定，然后按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用于在晴天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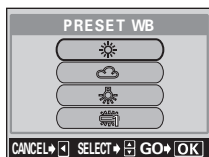
：用于在阴天拍摄。

：用于在钨灯（3,000K）*下拍摄。

：用于在日光灯（6,700 K）*下拍摄。这种灯主要用于家庭。

：用于在自然白色荧光灯（5,000K）*下拍摄。这种灯通常用作台灯等。

：用于在冷白色荧光灯（4,200 K）*下拍摄。这种灯通常用于办公室等。



* 色温数值（K）为近似值。此数值并不能精确表示色温。



要点

- 您也可在实际的光源下尝试进行各种不同的 PRESET WB 设定来预览不同的色调，并在液晶显示屏上确认结果。

单触白平衡

当您想要获得比 PRESET WB 更精确的白平衡时，此功能很有用。要设定最适合拍摄条件的白平衡时，在想要使用的光源下将照相机对准白色物体并调节白色平衡。

1 显示 画面并将照相机对准一张白纸。

- 放好白纸使其占满整个画面，并确认白纸无阴影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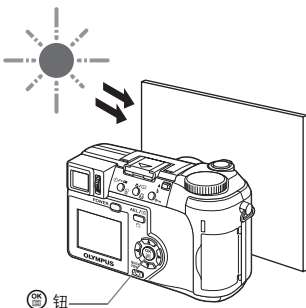
6

调整图像质量和曝光

白平衡

2 按 .

- 白平衡设定，画面返回到模式菜单。
- 要取消单触白平衡时，请按 .



单触白平衡

3 重复按 退出菜单。



注

- 通过将照相机对准白纸来设定白平衡时，若白纸所反射的光线太亮或太暗，则可能无法获得正确的设定。
- 在某些特殊照明下白平衡可能无法按需要起作用。
- 将白平衡设定为 AUTO 以外的模式后，请在液晶显示屏上播放图像并检查色彩。
- 若闪光灯在白平衡设定为 AUTO 以外的模式时闪光，拍摄图像的色彩可能会与您在液晶显示屏上看到的色彩不同。

调整图像质量和曝光

白平衡

白平衡调整 WB

此功能供您当前的白平衡设定进行微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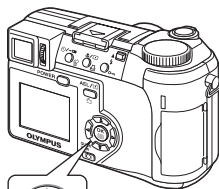
模式拨盘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PICTURE** → WB，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3 页）

- 白平衡调节指示出现在画面上。



- 2 根据原来的白平衡条件，每按一下 ，色彩会变得更蓝，每按一次 ，色彩会变得更红。按  保存您的调节。

- 白平衡可以在红色和蓝色方向上调节 7 级。
- 保存调节后，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6

调整图像质量和曝光

清晰度 (SHARPNESS)



此功能用于调节图像的清晰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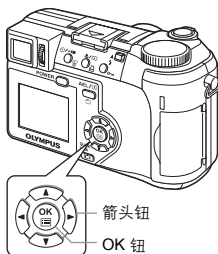
模式拨盘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PICTURE** → **SHARPNESS**，并按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3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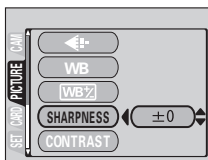
- 2 按 在 +5 和 -5 的范围内调节清晰度。

- 要提高清晰度 (+) 时：

按 。图像轮廓被强调，使图像更加清晰和更加鲜明。想要打印图像时使用此设定。

- 要降低清晰度 (-) 时：

按 。图像轮廓变柔和。要在电脑上编辑图像时使用此设定。



- 完成清晰度的设定后，请按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 若将清晰度朝 + 方向调节太远，则图像上可能会出现明显的杂讯。

注

6

调整图像质量和曝光

对比度 (CONTRAST)



此功能调节图像的对比度。例如，可以使明暗度大的图像变柔和，使明暗度小的图像变清晰。

模式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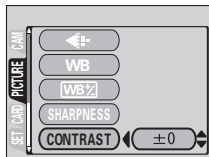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PICTURE** → **CONTRAST**，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3 页）



- 2 按  在 **+5** 和 **-5** 的范围内调节对比度。

- 要提高对比度 (+) 时：
按 。亮区和暗区被区分得更加分明，使图像显得鲜明。
- 要降低对比度 (-) 时：
按 。亮区和暗区变得不太分明，使图像显得柔和。要在电脑上编辑图像时使用此设定。



- 完成对比度的设定后，请按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6

调整图像质量和曝光

彩度 (SATURATION)

RG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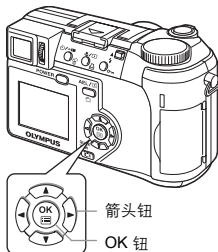
此功能调节色彩深度。

模式拨盘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PICTURE** → **SATURATION**，并按 。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3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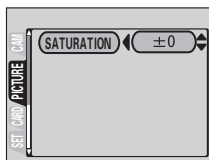


6

调整图像质量和曝光

- 2 按 在 **+5** 和 **-5** 的范围内调节彩度。

- 要提高彩度 (+) 时：
按 。色彩变暗并更加浓郁。
- 要降低彩度 (-) 时：
按 。色彩变得更淡。



- 完成彩度的设定后，请按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减少噪音 (NOISE REDUCTION)

此功能可减少在长时间曝光时产生的杂讯。在拍摄夜景时，快门速度变慢，图像上容易产生杂讯。当减少噪音功能设定为 ON 时，照相机自动地减少杂讯而产生清晰的图像。但是，拍摄时间约为通常的两倍。
当快门速度被设定为 $1/2$ 秒以下时，才能使用减少噪音功能。



减少噪音: OFF



减少噪音: ON

这些图像用于进行减少噪音效果的图解说明。它们并不是实际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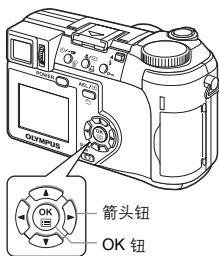
模式拨盘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CAMERA** → **NOISE REDUCTION**
→ **ON** 或 **OFF**，并按 $\odot$ 。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3 页）

- 再按一下 $\odot$ 退出菜单。



箭头钮

OK 钮

6

调整图像质量和曝光



注

- 减少噪音功能常在 $\square$ 模式下启动。
- 当减少噪音功能设定为 ON 时，照相机会在每次拍摄后执行减少噪音处理以产生较清晰的图像。但是，拍摄时间约为通常的两倍。在这段时间无法拍摄下一幅图像。
- 若减少噪音功能设定为 ON，则无法进行连拍（ $\square$ ，HI $\square$ ，AF $\square$ ，BKT）和 2 IN 1。
- 此功能在某些拍摄条件下或对某些拍摄对象可能无效。
- 快门速度较慢时，建议您使用三脚架。

直方图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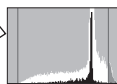
在拍摄和播放时，可以在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中显示表示被摄对象的亮度和对比度的直方图。

确认直方图以在拍摄图像时进行精确的曝光控制。

在播放时，可显示表示所拍图像的亮度和对比度的直方图。

拍摄模式和播放模式可以分别设定直方图显示。

例如：在 **P** 模式下显示直方图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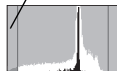
直方图中以绿色显示的部分表示 AF 对象标志中的亮度分布。

当图像明亮时



若峰值占用右框太多，则该图像整体上将显得偏白。

当图像黑暗时



若峰值占用左框太多，则该图像整体上将显得偏黑。

调整图像质量和曝光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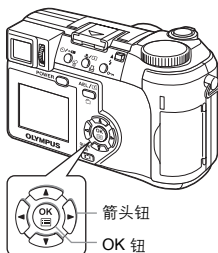
直方图显示

模式拨盘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CAMERA** → → **ON** 或
OFF，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3 页）



- 选择 **ON** 时，显示直方图。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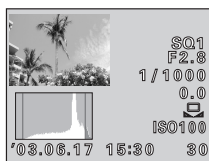
模式拨盘



按顶层菜单中的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3 页）

- 显示直方图。
- 要恢复普通播放画面时，再按一下 显示顶层菜单并按 。



播放模式

6

调整图像质量和曝光



注

- 即使直方图显示设定为 **ON**，但在以下情况时不显示直方图。
在 **M** 模式、全景拍摄、合成图像拍摄和多点测光时，以及按下快门钮时。
- 拍摄时所显示的直方图可能与播放时所显示的不同。
- 播放在其他照相机上所拍的图像时，可能不会显示直方图。

7 播放

观看静止图像



模式拨盘



- 1 将模式拨盘设为 ，然后按电源开关。

 “电源开 / 关”（第 24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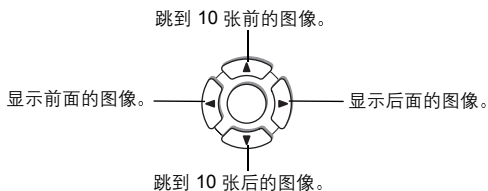
- 液晶显示屏打开，显示最后拍摄的图像。（1 张播放）



- 2 使用箭头钮播放其他图像。

7

播放



- 如果照相机超过 3 分钟没有使用，便会进入睡眠模式而关闭液晶显示屏。

观看静止图像

快速浏览 (QUICK VIEW)

当照相机处于拍摄模式时，此功能供您播放图像。当您检查拍摄结果并快速恢复拍摄时很有用。

在普通播放模式中使用的功能也可以在 QUICK VIEW 中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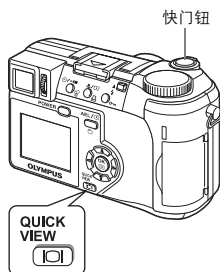
模式拨盘



1 在拍摄模式下快速按两下（双击）



- 照相机立即进入播放模式并显示最后拍摄的图像。（1 张播放）



2 半按下快门按钮返回拍摄模式。

7

播放

近距播放



可以将显示在液晶显示屏上的图像放大 1.5、2、2.5、3、3.5 或 4 倍。

模式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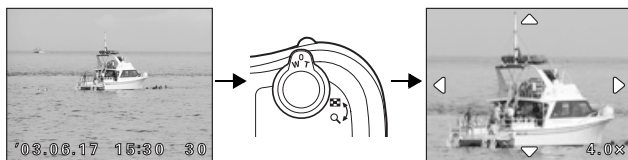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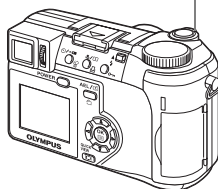
1 选择您要放大的静止图像。

- 无法放大带 的图像。

2 将变焦杆拉到 T 侧 (Q)。

- 每次拉变焦杆时，图像都会逐渐放大。
- 在显示放大的图像时使用箭头钮 ，可以朝所需的方向移动图像，以便观看不同的部分。
- 要将图像恢复到原尺寸 (1 倍) 时，请将变焦杆推向 W 侧。

变焦杆



7

播放



- 图像无法以放大状态存储。

索引显示



此功能可在液晶显示屏上同时显示多张图像。显示的图像数可以为 4、9 或 16。☞ “选择图像张数”（第 118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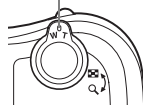
模式拨盘



1 在 1 张播放模式下，将变焦杆推向 W 侧 ()。

- 用箭头钮选择图像。
 : 移到前一张图像。
 : 移到后一张图像。
 : 跳到前一个索引显示（在左上角图像之前的图像）。
 : 跳到后一个索引显示（在右下角图像之后的图像）。
- 要返回到 1 张播放模式时，将变焦杆拉向 T 侧。

变焦杆



7

播放

索引显示

选择图像张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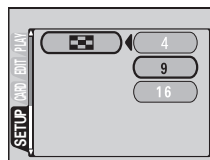
此功能可以从 4、9 和 16 中选择索引显示中的图像张数。

模式拨盘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SETUP** → → 4、9 或 16，并
按 。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3 页）



7

播放

幻灯片放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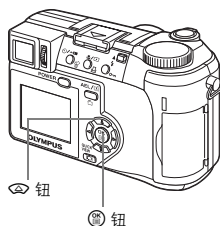


此功能可依次显示存储在插卡中的静止图像。仅播放动画的第 1 张图像。

模式拨盘



- 1 选择静止图像，然后按  以显示顶层菜单。



- 2 按  开始幻灯片放映。



- 3 按  停止幻灯片放映。

- 在按  取消幻灯片放映之后，它才会停止。



7

播放



注

- 在长时间进行幻灯片放映时，建议使用选购的 AC 转接器。若使用电池，照相机将在约 30 分钟后进入睡眠模式并自动停止幻灯片放映。

播放动画 (MOVIE PLAYBACK)

模式拨盘

- 1 使用箭头钮显示您要播放的带  的图像。

 “观看静止图像” (第 114 页)



 标志



7

播放

- 2 按 。

• 显示顶层菜单。

- 3 按  选择 **MOVIE PLAY**。



- 4 按   选择 **MOVIE PLAYBACK**, 然后按 。

• 播放动画。播放结束时, 显示自动返回至动画的开头。

• 播放时可以使用快转 / 倒带功能。

 : 快转。每按一次便会交互切换 $\times 1$, $\times 2$ 和 $\times 20$ 的速度。

 : 倒带。每按一次便会交互切换 $\times 1$, $\times 2$ 和 $\times 20$ 的速度。



播放动画 (MOVIE PLAYBACK)

- 播放结束后再按一下  显示菜单。
PLAYBACK 再次播放全部动画。
FRAME BY FRAME 手动一次播放 1 张动画。
EXIT 退出动画播放模式。



按   选择 PLAYBACK、FRAME BY FRAME 或 EXIT，然后按 .

● 选择 FRAME BY FRAME 时

- : 显示动画的第一张。
- : 显示动画的最后一张。
- : 显示下一张图像。按住此钮可以连续播放动画。
- : 显示前一张图像。按住此钮可以反方向连续播放动画。
- : 显示 MOVIE PLAYBACK 菜单。



要点

- 也可以使用 QUICK VIEW 在拍摄模式播放动画。 “快速浏览 (QUICK VIEW)” (第 115 页)



注

- 照相机从插卡读取动画时，插卡读写指示灯闪烁。动画的读取可能要花很长时间。插卡存取指示灯闪烁时请勿打开插卡舱盖，否则不但会破坏插卡上的资料，还可能导致插卡无法使用。

编辑动画

此功能使您既可编辑图像，也可建立索引。但是，您无法编辑以下长度的动画：

- 不带声音的动画：在 HQ 模式下超过约 30 秒
在 SQ 模式下超过约 150 秒
- 带声音的动画：在 HQ 模式下超过约 30 秒
在 SQ 模式下超过约 130 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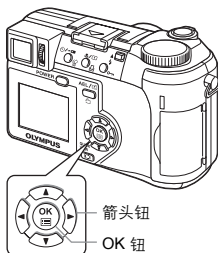
INDEX 从动画抽出的 9 张图像以索引显示，以便一览显示动画。索引可以作为静止图像存储在插上。

EDIT 此功能供您删除动画的某些不需要的部分。

模式拨盘



1 用箭头钮选择带有 的图像。



2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VIE PLAY**，然后选择各项目。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3 页）



- 选择 INDEX 第 122 页
- 选择 EDIT 第 124 页

建立索引 (INDEX)

3 按 选择 **INDEX**，然后按 。
 • 当插上无足够的存储空间时，会出现警告画面，然后显示返回设定画面。



编辑动画

4 使用箭头钮选择索引的第一张图像，然后按 .

: 跳到动画的第一张图像。

: 跳到动画的最后一张图像。

: 显示下一张图像。按住此钮可以连续播放动画。

: 显示前一张图像。按住此钮可以反方向连续播放动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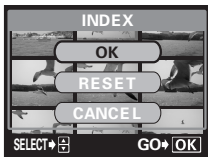


5 如步骤 4，使用箭头钮选择索引的最后一帧图像，然后按 .



6 按 选择 OK，然后按 .

- 从动画中抽取的 9 张图像以索引显示出现，然后照相机返回到播放模式。索引作为新图像存储。
- 如果要选择不同的图像，请选择 RESET 并按 ，从步骤 4 开始重新操作。
- 要取消编辑功能时，选择 CANCEL 并按 .



7

播放



要点

- 索引作为静止图像存储时的记录模式与原动画不同。

拍摄动画时的记录模式	作为索引存储时的记录模式
HQ	SQ2 (1024 × 768 像素: HIGH)
SQ	SQ2 (640 × 480 像素: HIGH)

编辑动画



- 自动抽取的张图像之间的间隔根据动画的长度而异。
 - 一个索引包含 9 张图像。
- 注
- 如果插上没有足够的存储空间，则无法建立索引。

动画编辑 (EDIT)

3 按 选择 **EDIT**，然后按 .



4 使用箭头钮选择要保留部分的第一张图像，然后按 .

- : 跳到动画的第一张图像。
- : 跳到动画的最后一张图像。
- : 显示下一张图像。按住此钮可以连续播放动画。
- : 显示前一张图像。按住此钮可以反方向连续播放动画。



播放

5 如步骤 4，使用箭头钮选择要保留部分的最后一张图像，然后按 .



编辑动画

6 按 选择 **OK**，然后按 。

- 如果要选择不同的图像，请选择 **RESET** 并按 ，从步骤 4 开始重新操作。
- 要取消编辑功能时，选择 **CANCEL** 并按 。



7 按 选择 **NEW FILE** 或 **OVERWRITE**，然后按 。

NEW FILE 将编辑的动画作新动画存储。

OVERWRITE 将编辑的动画以原名称存储。原动画被覆盖。



- 编辑的动画被存储，画面回到播放模式。



注

- 无法编辑用其他数码相机拍摄的带声音的动画。
- 如果插卡上没有足够的存储空间，则无法选择 **NEW FILE**。

7

播放

在电视机上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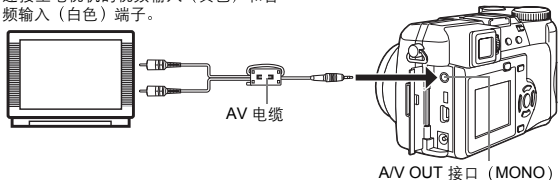
使用照相机附带的 AV 电缆在电视机上播放所拍摄的图像。您可以在电视机上播放静止图像及动画。

模式拨盘



- 1 请务必关闭电视机和照相机的电源。用 **AV 电缆** 将照相机上的 **AV OUT** 接口连接至电视机上的视频输入端子。

连接至电视机的视频输入（黄色）和音频输入（白色）端子。



- 2 打开电视机电源并将其设定为视频输入模式。
 - 有关切换到视频输入的详细说明，请参阅电视机的使用说明书。
- 3 将模式拨盘设为  并打开照相机电源。
 - 最后拍摄的图像显示在电视机上。使用箭头钮选择想要显示的图像。
 - 也可以在电视机屏幕上使用近距播放、索引显示和幻灯片放映功能。

播放



要点

- 将照相机连接至电视机时，最好使用选购的 AC 转接器。



注

- 务必使照相机的视频输出信号类型与电视机的视频信号类型一致。
 “VIDEO 输出 (VIDEO OUT) – 视频输出选择” (第 159 页)
- 将 AV 电缆连接至照相机时，照相机的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自动关闭。
- 请务必用附带的 AV 电缆将照相机连接至电视机。
- 图像可能不出现在电视机屏幕的中央。
- 当图像被压缩以在电视机屏幕上显示完整的图像时，黑框出现在该图像的周围。若该图像通过电视机被输出至打印机，黑框可能会被打印。

在电视机上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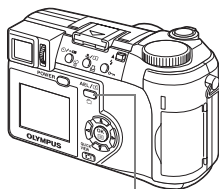
图像旋转

垂直持拿照相机拍摄的图像以水平显示。此功能可供您将这类图像逆时针或顺时针转动 90 度，以垂直显示它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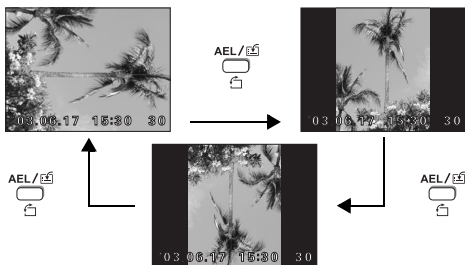
模式拨盘

1 在 1 张播放模式下，按

- 每按一下，便会按以下顺序转动图像：
逆时针 90 度，顺时针 90 度，然后返回到原来位置。



 旋转钮



7

播放



注

- 无法旋转以下图像：
动画、受保护的图像、经电脑编辑过的图像以及用其他照相机拍摄的图像。
- 即使关闭了电源，照相机也会保存新图像的取向。

记录声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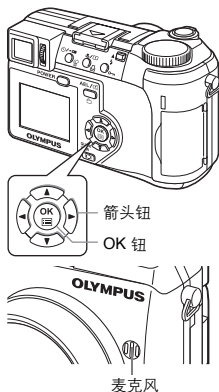


可将声音添加在已拍摄的静止图像上。（此功能称为“事后记录”）您也可重新记录已记录的声音。每帧图像的总记录时间约为 4 秒钟。

模式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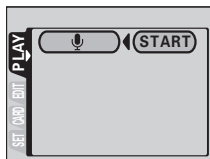
- 1 使用箭头钮选择想要添加声音的静止图像。
 - 2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PLAY** → 。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3 页）



7

播放

- 3 按 显示 **START**。
- 4 将照相机麦克风朝向您想要记录的声音，并按 开始记录。
 - 在录音时显示 **BUSY** 条棒。



注

- 想要获得最佳的声音效果时，必须将麦克风放在距被摄对象 1 m 以内处。
- 若重新记录声音，原来的声音即被删除。
- 插卡上无足够的存储空间时（显示“CARD FULL”信息），可能无法记录声音。
- 录音可能会拾取一些照相机杂讯，如按钮操作或快门活动的杂讯等。
- 声音一旦添加在图像上，则不能仅删除声音。这时，请以无声的状态重新记录一次。

编辑静止图像

此功能供您编辑静止图像并作为新图像存储。可进行以下编辑操作。

改变尺寸  将图像尺寸变为 640 × 480 或 320 × 240，并将该图像作为新文件存储。

裁剪  剪切部分图像并将其作为新文件保存。

模式拨盘



- 1 使用箭头钮选择想要编辑的静止图像。
- 2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EDIT**，然后选择各项目。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3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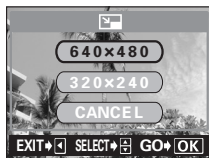
- 选择   第 129 页
- 选择   第 130 页



改变尺寸

7

- 3 选择 ，然后按 。
- 4 按   选择图像尺寸，然后按 。
 - 在改变尺寸时显示 **BUSY** 条棒。图像保存后照相机返回播放模式。
 - 要取消改变尺寸功能时，请选择 **CANCEL**，然后按 。



播放



- 在以下场合无法改变尺寸：
 动画、经电脑编辑过的图像，或插上无足够的存储空间时。
- 如果所选图像的尺寸为 640 × 480，则无法选择 640 × 480。

编辑静止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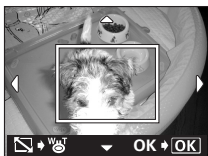
裁剪

3 选择 ，然后按 。

4 按   选择 ，然后按 。

5 使用箭头钮和变焦杆决定裁剪边框位置和尺寸。

- 按    移动裁剪边框位置。
- 使用变焦杆决定裁剪边框的尺寸。到达最大或最小尺寸时，裁剪边框从水平变成垂直或反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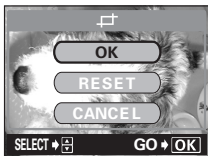
6 按 。

7

播放

7 按   选择 **OK**，然后按 。

- 在裁剪时显示 **BUSY** 条棒。图像保存后照相机返回播放模式。
- 裁剪的图像作为不同于原图像的另一幅图像存储。
- 如果要重新裁剪图像，选择 **RESET** 并按 ，从步骤 5 开始重新操作。
- 要取消裁剪功能时，选择 **CANCEL** 并按 。



注

- 在以下场合无法裁剪：
动画、当插上无足够的存储空间、或在记录模式设定为 **ENLARGE SIZE** 的状态下拍摄图像时。
- 用其他照相机拍摄的图像可能无法裁剪。
- 若裁剪以 3:2 拍摄的图像，图像比例变为标准的 4:3 纵宽比。
- 若打印裁剪的图像，可能会导致图像粗糙。

保护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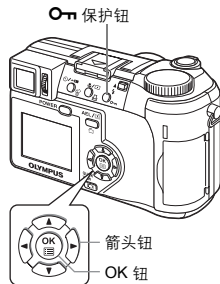
您最好保护重要图像以免无意中将其删除。受保护的图像无法用删除 1 张 / 全部删除功能删除。

模式拨盘



1 使用箭头钮显示想要保护的图像。

☞ “观看静止图像”（第 114 页）



2 按 .

- 若要取消保护，再按一下 .



当图像受保护时显示。

播放



- 无法用 1 张删除 / 全部删除功能删除受保护的图像，但格式化会将其全部删除。

注

删除图像



此功能删除记录的图像。一次可以删除插卡中的一张图像或全部图像。



- 无法删除受保护的图像。请在删除此类图像前，先取消其保护。
- 图像一旦删除便无法恢复。请在删除之前检查各图像，以免无意中删除您要保存的图像。☞ “保护图像”（第 131 页）

删除 1 张

模式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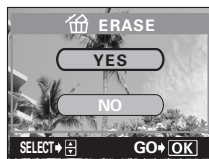
- 1 使用箭头钮显示想要删除的图像。
☞ “观看静止图像”（第 114 页）



7

播放

- 2 按 。
• 显示  ERASE 画面。
- 3 按   选择 **YES**，然后按 。
• 图像被删除，菜单关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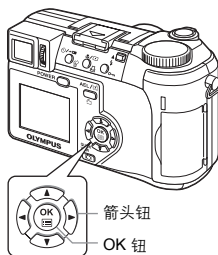
删除图像

全部删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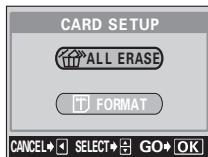
此功能删除插卡上的所有图像。

模式拨盘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CARD** → **CARD SETUP**，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3 页）



- 2 按   选择  **ALL ERASE**，然后按 。



- 3 按   选择 **YES**，然后按 。
 • 全部图像被删除。



7
播放

8 有用的功能

出厂设定 (ALL RESET) — 保存照相机的设定

此功能供您选择关闭电源后是否保存当前的照相机设定。受 ALL RESET 影响的设定列于下一页。

ALL RESET 设定 (ON/OFF) 适用于所有模式。若在拍摄模式中将 ALL RESET 设为 OFF, 则此设定适用于拍摄和播放两个模式。

ON 关闭电源后全部设定返回到出厂缺省设定。

OFF 保存关闭电源前所作的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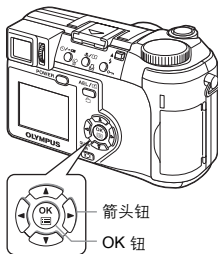
模式拨盘



- 1 在顶层菜单中, 选择 **MODE MENU** → **SETUP** → **ALL RESET** → **OFF** 或 **ON**, 并按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 (第 33 页)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8

有用的功能



- 我的模式设定以及 MODE MENU 的 SETUP 标签中的设定 (ALL RESET、、、 等) 即使在 ALL RESET 设为 ON 时, 也会保存。

出厂设定 (ALL RESET) – 保存照相机的设定

● 受 ALL RESET 影响的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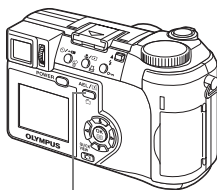
功能	出厂缺省 设定	参考页	功能	出厂缺省 设定	参考页
F No	F2.8	第 66 页	FULLTIME AF	OFF	第 71 页
SHUTTER	1/1000	第 67 页	AF MODE	iESP	第 70 页
	0.0	第 103 页	 (静止图像)	OFF	第 95 页
FLASH MODE	AUTO	第 55 页	 (动画)	OFF	第 96 页
	±0	第 61 页		OFF	第 83 页
AF/MF	AF	第 75 页	FUNCTION	OFF	第 94 页
 / 	OFF	第 77, 82 页	INFO	OFF	第 147 页
 / 	OFF	第 84, 85 页		OFF	第 112 页
LCD*	OFF	—		HQ	第 97 页
OPTICAL ZOOM	WIDE	第 53 页	WB	AUTO	第 104 页
DRIVE		第 87 页		±0	第 107 页
BKT	±1、3	第 88 页	SHARPNESS	±0	第 108 页
ISO	AUTO/50	第 102 页	CONTRAST	±0	第 109 页
A/S/M	A	第 65 页	SATURATION	±0	第 110 页
 SLOW	 SLOW1	第 60 页	TIFF, SHQ, HQ	2288 × 1712	第 99 页
NOISE REDUCTION	OFF	第 111 页	SQ1	1280 × 960 NORMAL	第 99 页
MULTI METERING	OFF	第 78 页	SQ2	640 × 480 NORMAL	第 99 页
DIGITAL ZOOM	OFF	第 54 页	INFO	OFF	第 147 页

* 不论液晶显示屏是否打开，当照相机的电源打开时，这个功能都会设定。

用户自定义按钮 (CUSTOM BUTTON) — 用户自定义按钮



下表中所列的功能可以编排至照相机的用户自定义按钮。这样只需按下用户自定义按钮，即可轻松跳到常用功能，而不必从顶层菜单选择快捷菜单或 MODE MENU。



AEL /

AEL / 用户自定义按钮

可用功能	设定	参考页
AE LOCK (出厂缺省设定)	—	第 80 页
AF LOCK	—	第 73 页
DRIVE	, , HI , AF , BKT	第 87 页
ISO	AUTO, 50, 100, 200, 400	第 102 页
A/S/M	A, S, M	第 65 页
SLOW	SLOW1, SLOW1, SLOW2	第 60 页
NOISE REDUCTION	OFF, ON	第 111 页
DIGITAL ZOOM	OFF, ON	第 54 页
FULLTIME AF	OFF, ON	第 71 页
AF MODE	iESP, SPOT	第 70 页
	OFF, ON	第 83 页
FUNCTION	OFF, BLACK & WHITE, SEPIA, WHITE BOARD, BLACK BOARD	第 94 页
INFO	OFF, ON	第 147 页
	OFF, ON	第 112 页
	TIFF, SHQ, HQ, SQ1, SQ2	第 97 页
WB	AUTO, , , , , ,	第 104 页
(静止图像)	OFF, ON	第 95 页

8

有用的功能

用户自定义按钮 (CUSTOM BUTTON) - 用户自定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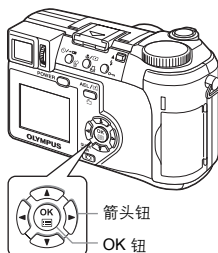
用户自定义按钮 (CUSTOM BUTTON) - 设定用户自定义按钮

模式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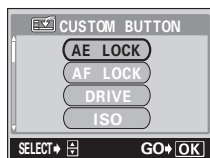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SETUP** → **CUSTOM BUTTON**，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 (第 33 页)



- 2 按   选择功能，然后按 。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8

有用的功能

用户自定义按钮 (CUSTOM BUTTON) - 用户自定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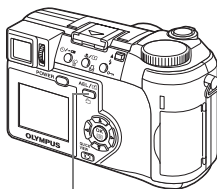
使用用户自定义按钮

模式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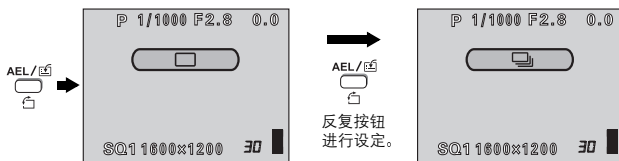
1 按 AEL/☐。

- 液晶显示打开并出现当前设为用户自定义按钮的功能。



AEL/☐ AEL / 用户自定义按钮

例：将 DRIVE 设为用户自定义按钮时



8

有用的功能



要点

当用户自定义按钮设为 ISO，但您想使用 AE 锁定时

→ 当用户自定义按钮设为不同的功能时，AE 锁定功能无法使用。请按照“用户自定义按钮 (CUSTOM BUTTON) - 设定用户自定义按钮” (第 137 页)，将用户自定义按钮重设为 AE 锁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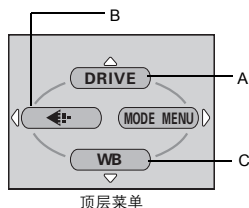


注

• 您无法以每个模式个别设定用户自定义按钮。

快捷设定 (SHORT CUT) — 捷径

在静止图像拍摄模式下，可以在顶层菜单中设定三个快捷菜单 (A, B, C)
 (除了 **AUTO** 以外)。
 当您能快速进入常用功能时这很有用。



预设设定
 A: DRIVE
 B:
 C: WB

可以在快捷菜单中设定的功能	参考页	可以在快捷菜单中设定的功能	参考页
DRIVE	第 87 页	PANORAMA	第 90 页
ISO	第 102 页	2 IN 1	第 92 页
A/S/M	第 65 页	FUNCTION	第 94 页
1/2/3/4	第 69 页	AF AREA	第 72 页
1/2	第 61 页	INFO	第 147 页
SLOW	第 60 页	第 112 页	第 97 页
NOISE REDUCTION	第 111 页	WB	第 104 页
MULTI METERING	第 78 页	第 107 页	第 107 页
DIGITAL ZOOM	第 54 页	SHARPNESS	第 108 页
FULLTIME AF	第 71 页	CONTRAST	第 109 页
AF MODE	第 70 页	SATURATION	第 110 页
第 83 页	第 83 页	(静止图像)	第 95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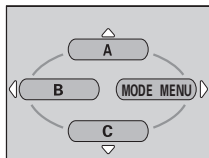
8

常用的功能

快捷设定 (SHORT CUT) - 捷径

快捷设定 (SHORT CUT) - 设定快捷菜单

可以在右图上设定三个由 A、B 和 C 设计的快捷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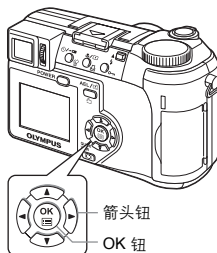


模式拨盘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SETUP** → **SHORT CUT**，
并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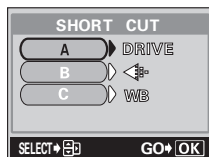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 (第 33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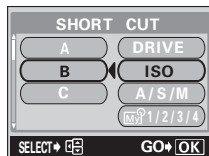
8

有用的功能

- 2 按 选择 A、B 或 C，
然后按 。



- 3 按 选择功能，然后按 。
• 快捷菜单被设定。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使用快捷菜单

设定快捷菜单后，可以用它跳到该功能的设定画面。

模式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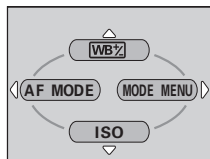
1 按 显示顶层菜单。

- 您设定的快捷菜单出现在顶层菜单上。



2 按 或 选择快捷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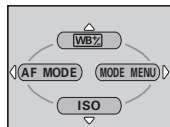
- 液晶显示屏直接跳到该功能的设定画面。



例：在快捷菜单 A 中设定 **WB** 时

顶层菜单

按



按 会将您直接带到 **WB** 画面。



8

有用的功能



- 您无法以每个模式个别设定用户自定义。

注

设定我的模式 (MY MODE SETUP) – 我的模式设定

可以在 MY MODE 中设定与拍摄相关的功能。当照相机处于 **P**、**A**、**S** 或 **M** 模式时，也可以将当前的设定保存在 MY MODE 中。

当模式拨盘设为  时，您的自定义设定启动。可以在 MY MODE 1 至 4 中最多保存 4 个不同的设定。仅 MY MODE 1 有出厂缺省设定。

● 受 MY MODE SETUP 影响的功能

可以在 MY MODE 中设定的功能	缺省设定	参考页	可以在 MY MODE 中设定的功能	缺省设定	参考页
P/A/S/M/S-Prg	P	第 44 页	DIGITAL ZOOM	OFF	第 54 页
F No	F 2.8	第 66 页	FULLTIME AF	OFF	第 71 页
SHUTTER	1/1000	第 67 页	AF MODE	iESP	第 70 页
	0.0	第 103 页		OFF	第 83 页
LCD *1	OFF	-	PANORAMA	OFF	第 90 页
ZOOM *2	38 mm	-	2 IN 1	OFF	第 92 页
FLASH MODE	AUTO	第 55 页	FUNCTION	OFF	第 94 页
 / 	OFF	第 77、82 页	INFO	OFF	第 147 页
 / 	OFF	第 84、85 页		OFF	第 112 页
DRIVE		第 87 页		HQ	第 97 页
AF/MF	AF	第 75 页	WB	AUTO	第 104 页
ISO	AUTO	第 102 页		±0	第 107 页
	±0	第 61 页	SHARPNESS	±0	第 108 页
 SLOW	 SLOW1	第 60 页	CONTRAST	±0	第 109 页
NOISE REDUCTION	OFF	第 111 页	SATURATION	±0	第 110 页
			 (静止图像)	OFF	第 95 页

*1 设定电源打开时的液晶显示屏的 ON/OFF 状态。

*2 在  模式时可用的变焦位置为 38 mm/50 mm/100 mm/200 mm 和 380 mm (这些数字是以 35 mm 焦距的照相机为准)。

设定我的模式 (MY MODE SETUP) - 我的模式设定

模式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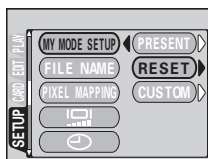
- 1 在顶层菜单中, 选择 **MODE MENU** → **SETUP** → **MY MODE SETUP**, 并按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 (第 33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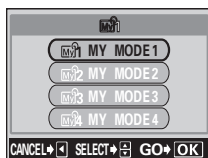
- 2 按 选择设定类型, 然后按 .

PRESENT 保存当前的照相机设定。
RESET 恢复出厂缺省设定。
CUSTOM 逐个保存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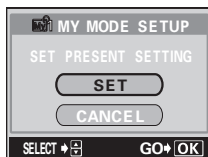
- 出现 MY MODE SETUP 画面。

- 3 选择 **MY MODE** 号码。
 - 按 从 1 至 4 中选择 MY MODE 号码, 然后按 .



- 在步骤 2 中选择 **PRESENT** 时

- 4 按 选择 **SET**, 然后按 。
 - 当前的照相机设定被保存在所选的 MY MODE 中。



8

有用的功能

设定我的模式 (MY MODE SETUP) - 我的模式设定

● 在步骤 2 中选择 RESET 时

4 按 选择 ALL RESET，然后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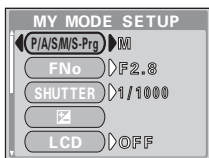
- 所选的 MY MODE 中的设定被重置。如果没有保存任何设定，则无法选择 MY MODE 进行摄影。



● 在步骤 2 中选择 CUSTOM 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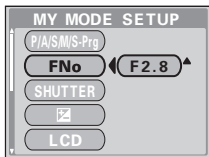
4 按 选择要保存在 MY MODE 中的项目，然后按 。

- 有关可使用的项目，请参见“受 MY MODE SETUP 影响的功能”（第 142 页）。



按 改变设定，然后按 。

- 设定被保存。
- 也可以改变其他的用户自定义设定。



5 完成全部所要进行的设定后，按 。

- 出现在步骤 2 中显示的画面。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8

有用的功能



注

- 虽然您所使用的设定可以保存，但是现在使用的变焦位置可能不会保存。变焦位置是 MY MODE 的 5 个变焦设定中，最接近现在所用位置的设定。

设定存储卡 (CARD SETUP) — 格式化插卡

格式化为插卡接收资料作准备。使用非 Olympus 插卡或已在电脑上格式化的插卡之前，必须用本照相机格式化。

所有现有的资料，包括受保护的图像，都会在插卡格式化时删除。在格式化插卡前，请确定已将重要资料保存或传送到电脑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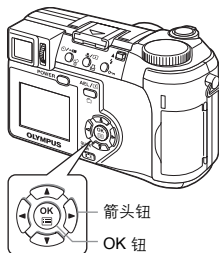
模式拨盘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CARD** → **CARD SETUP**，并按 $\odot$ 。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3 页）

- 显示 $\square$ FORMAT 画面。



模式拨盘

AUTO

在顶层菜单中，按 $\odot$ 选择 **CARD SETUP**。

模式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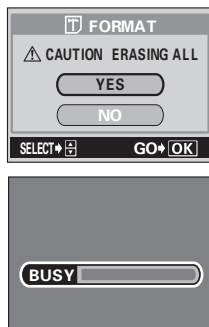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CARD** → **CARD SETUP**，并按 $\odot$ 。按 $\triangle$ ∇ 选择 $\square$ **FORMAT**，然后按 $\odot$ 。

8

有用的功能

设定存储卡 (CARD SETUP) - 格式化插卡

- 2** 按  选择 **YES**，然后按 。
- 显示 **BUSY** 条棒，插卡被格式化。



在格式化时绝对不要进行下列作业，否则可能会造成插卡故障。

- 打开插卡舱盖。
- 取出电池。
- 插上或拔下 AC 转接器。

8

有用的功能

信息显示

INF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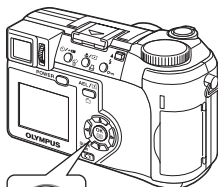
此功能供您在播放模式中在液晶显示屏上更清楚地显示详细的拍摄信息 3 秒钟。有关显示信息的详细说明，请参见“取景器和液晶显示屏指示”（第 12 页）。

模式拨盘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CAMERA** → **INFO** → **ON** 或
OFF，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3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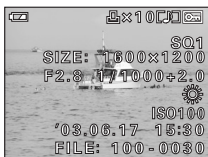
模式拨盘



按顶层菜单上的  在液晶显示屏上显示全部拍摄信息 (**ON**)。

- 若要关闭 **INFO**，请按  显示顶层菜单，然后再按 。

例：播放模式



INFO 为 ON 时



INFO 为 OFF 时

8

有用的功能



注

- 若图像由其他照相机拍摄，则在  模式中将 **INFO** 设为 **ON** 时，仍然可能不显示全部信息。
- 如果设定 ，无论 **INFO** 设为 **ON** 还是 **OFF**，均显示直方图。

液晶显示屏／取景器亮度调节



此功能可供您个别调节液晶显示屏和取景器的亮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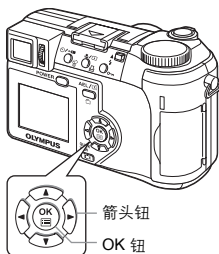
模式拨盘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SETUP** → ，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3 页）



2 观看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时，按 调节亮度，并在设定所需的等级后，按 .

- 按 将液晶显示屏调亮，按 将其调暗。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记录浏览 (REC VIEW) — 保存后立即显示

可以选择是否在液晶显示屏上显示刚拍摄的图像。

- ON** 显示正被记录在插卡上的图像。对刚拍摄的图像进行大致检查时很有用。在记录浏览中半按下快门钮可以立即恢复拍摄。
- OFF** 不显示正被记录在插卡上的图像。当您在拍摄前一幅图像时就要准备拍下一幅时有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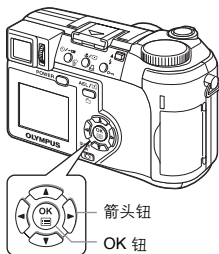
模式拨盘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SETUP** → **REC VIEW** → **OFF** 或 **ON**，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3 页）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8

有用的功能

待机时间 (SLEEP) — 睡眠定时器

照相机在预设的时间已过而没有执行任何作业时，会自动进入睡眠模式并停止作业。一旦您触到快门钮或箭头钮，照相机便会重新开启。

模式拨盘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SETUP** → **SLEEP** → **30 SEC**、
1 MIN、**3 MIN**、**5 MIN** 或 **10 MIN**，
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3 页）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 使用 AC 转接器时，睡眠模式不会启动。
- 在 模式时，不论设定为何，在三分钟后睡眠模式便会启动，液晶显示屏关闭。
- 如果幻灯片放映超过 30 分钟，照相机机会自动进入睡眠模式且关闭液晶显示屏。

哔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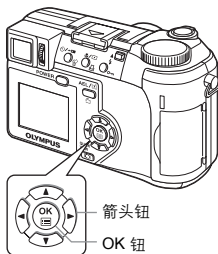
可以设定按钮操作或警告所用的哔声种类。也可以将各种类的声音音量设为 LOW 或 HIGH。出厂缺省设定为声音种类 1 和音量 LOW。可以设定 OFF 将声音完全关闭。

模式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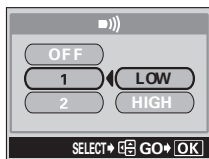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SETUP** → ，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3 页）



- 2 选择 1 或 2 并按 。然后选择 **LOW** 或 **HIGH** 并按 。

- 若要关闭快门声音，选择 OFF 并按 。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8

有用的功能

快门声音 (SHUTTER SOUND)

可以选择 2 种快门按钮声。也可以将各种类的声音音量设为 LOW 或 HIGH。出厂缺省设定为声音种类 1 和音量 LOW。可以设定 OFF 将声音完全关闭。

模式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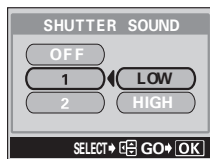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SETUP** → **SHUTTER SOUND**，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3 页）



- 2 选择 1 或 2 并按 。然后选择 **LOW** 或 **HIGH** 并按 。

- 若要关闭快门声音，选择 OFF 并按 。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8

有用的功能

音量 (VOLUME) — 播放音量

可以调节播放带声音的静止图像或动画时的音量，以及打开或关闭电源时发出的声音音量。可以选择 5 级音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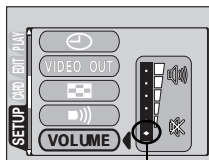
模式拨盘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SETUP** → **VOLUME**，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3 页）



- 2 按 改变音量，然后按 。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选择这个等级会完全删除声音。

8

有用的功能

PW ON/OFF 设定 (PW ON/OFF SET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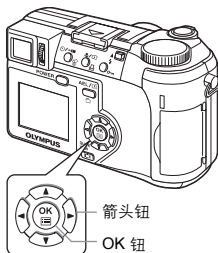
— 电源开 / 关显示 / 声音设定

在照相机的电源打开或关闭时，可以选择要显示 / 输出的图像和 / 或声音。也可以登记您喜欢的图像。☞ “画面设定 (SCREEN SETUP)” (第 155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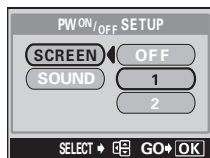
模式拨盘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SETUP** → **PW ON/OFF SETUP**，并按 。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 (第 33 页)



- 2 按 选择 **SCREEN**，然后按 。按 选择 **OFF**、**1** 或 **2**，然后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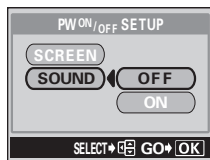


OFF 不显示图像。

1 出厂缺省设定

2 选择已登记的图像。如果未登记图像，则打开或关闭电源时无显示。

- 3 按 选择 **SOUND**，然后按 。按 选择 **OFF** 或 **ON**，然后按 。



OFF 开机 / 关机时没有声音。

ON 出厂缺省设定

• 音量与播放时设定的音量相同。

☞ “音量 (VOLUME) - 播放音量” (第 153 页)

• 设定完所有所需的设定后，请按 。反复按 ，直到菜单消失。

8

有用的功能

画面设定 (SCREEN SETUP)

可以登记您喜欢的图像在打开和关闭电源时显示。可以从插卡登记所需的图像。进行 POWER ON/OFF SETUP 设定以显示登记的图像。

“PW ON/OFF 设定 (PW ON/OFF SETUP) - 电源开 / 关显示 / 声音设定” (第 154 页)

模式拨盘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SETUP** → **SCREEN SETUP**，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 (第 33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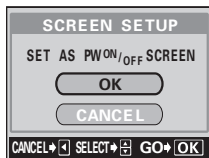
- 如果已经登记图像，则显示 **IMAGE EXISTING** 画面，询问您是否要取消当前登记的图像和登记新图像。要登记新图像时，选择 **RESET** 并按 。如果选择 **KEEP**，画面会返回菜单。



- 2 用箭头钮选择您要登记的图像并按 。

- 3 按 选择 **OK**，然后按 。

- 图像已登记，且画面返回菜单。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8

有用的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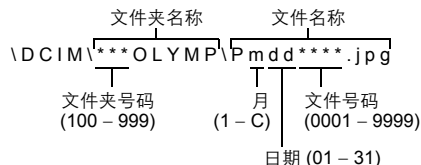


注

- 不能登记无法在本照相机上播放的图像和动画画面。

文件名 (FILE NAME)

照相机自动为存储的图像建立文件名称和文件夹名称。文件可以从 0001 编号至 9999，文件夹可以从 100 编号至 999。例子如下所示。



• 月：一月至九月为 1 - 9，十月为 A，十一月为 B，十二月为 C。

可以从 RESET 或 AUTO 两种设定中选择。选择将图像传送到电脑时最合适的一种。

文件名称设定

RESET 每次在照相机中插入新插卡时，文件号码和文件夹号码会重新设定。文件夹号码回到 100，文件号码回到 0001。此方法在对不同插卡上的文件分类时有用。

AUTO 即使插入新插卡，文件夹号码和文件号码仍从前面的插卡继续，因此，不同插卡上也不会使用相同的文件号码。这样有助于管理多片插卡。此方法在需要以连续号码管理所有文件时有用。

模式拨盘



8

有用的功能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SETUP** → **FILE NAME** → **RESET** 或 **AUTO**，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3 页）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像素映射 (PIXEL MAPPING)



注

- 当文件号码达到 9999 时，文件号码回到 0001，文件夹号码也改变。
- 当文件夹和文件号码分别达到其最大号码 (999/9999)，即使插卡还未存满，可存储图像数也变成 0。不能再拍摄图像。请换上新的插卡。

像素映射 (PIXEL MAPPING)

像素映射功能供照相机检查和调节 CCD 及图像处理功能。此功能不需要频繁操作。建议约一年操作一次。使用液晶显示屏或连续拍摄后请等待数分钟，以获得像素映射功能的最佳效果。

模式拨盘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SETUP** → **PIXEL MAPPING**，
并按 .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3 页）

- START 显示。



- 2 按 .

- 在像素映射时显示 BUSY 条棒。像素映射结束时，画面返回到模式菜单。



8

有用的功能



注

- 万一在像素映射中关闭电源，请重新从步骤 1 开始操作。

测量单位

m/ft

可以在手动聚焦模式中选择米或英尺作为测量单位。

m 本照相机在长距离范围中以米为测量单位，在短距离范围中以厘米为测量单位。

ft 本照相机在长距离范围中以英尺为测量单位，在短距离范围中以英寸为测量单位。

模式拨盘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SETUP** → **m/ft** → **m** 或 **ft**，
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3 页）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8

有用的功能

VIDEO 输出 (VIDEO OUT) — 视频输出选择

可以根据电视机的视频信号类型选择 NTSC 或 PAL。请在接上 AV 电缆前选择视频信号类型。如果选择了错误的视频信号类型，则无法在电视机上正确播放拍摄的图像。

模式拨盘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SETUP** → **VIDEO OUT** → **NTSC**
或 **PAL**，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3 页）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要点

电视视频信号类型和主要地区
使用照相机之前检查视频信号类型。
NTSC 日本、中国台湾、韩国、北美
PAL 欧洲国家、中国

8

有用的功能

9 打印设定

如何打印



当您要打印时，有几种不同的打印选项可供选择。

● 在支持 DPOF 的照相馆打印或在 DPOF 兼容的打印机上打印

将打印预约资料存储在插卡上。打印预约供您在将图像存储在插卡上的同时保存打印资料（打印数、日期 / 时间信息等）。

• 什么是 DPOF?

DPOF 是数码打印预约格式的缩写。DPOF 是一种用于记录来自数码照相机的自动打印信息的格式。

如果将包含打印预约资料的插卡送到支持 DPOF 格式的照相馆，则可以根据 DPOF 预约打印图像。也可以在家庭的个人 DPOF 兼容打印机上打印图像。

● 在 Olympus CAMEDIA P-400 或 P-200 数码打印机上打印

可以不使用电脑而直接从包含打印预约资料的插卡进行打印。有关详细说明，请参阅打印机的使用说明书。

xD-Picture Card 不能直接插入打印机。请使用插卡转接器（另外贩售）。

● 将图像传送至电脑并从与电脑相连的打印机上打印

如果电脑上已安装支持 JPEG 图像的软件应用程序（互联网浏览器、Paint Shop Pro、Photoshop 等），可以在与电脑相连的打印机上打印图像。（也可以用 CAMEDIA Master 软件打印。）打印之前检查软件。有关详细说明，请参阅应用软件的说明书。

有关如何传送图像或将照相机连到电脑的说明，请参阅光碟上的“数码相机与电脑连线作业说明书”。



要点

图像尺寸和打印

电脑 / 打印机的分辨率通常基于每平方英寸的点数 (像素)。这称为 dpi (每英寸点数)。dpi 值越高, 打印效果越好。但请记住, 图像的 dpi 不改变。也就是说, 用较高的分辨率打印图像时, 印出的图像尺寸较小。虽然可以打印放大的图像, 但图像品质会降低。如果要打印大尺寸的高品质图像, 请在拍摄图像时将记录设定尽可能调高。

📷 “记录模式” (第 97 页)



注

- 用其他装置设定的 DPOF 预约内容无法用本照相机改变。请用原装置改变。
- 如果插卡包含由其他装置设定的 DPOF 预约内容, 使用本照相机输入预约内容可能覆盖以前的预约内容。
- 如果插卡的存储器空间不足, 可能无法输入打印预约。
(显示“CARD FULL”信息)
- 通过 DPOF 预约功能, 最多可以从一张插卡打印 999 帧图像。
- 即使图像出现时带“PICTURE ERROR”信息, 也能进行打印预约。这时, 以全画面显示图像时不出现打印预约图标 (📷)。显示多幅图像 (索引显示) 时出现 📷, 供您确认打印预约。
- 在有些打印机上或照相馆中, 一部分功能不起作用。
- 有些 TIFF 图像无法打印。
- 当打印资料保存在插卡上时, 打印预约可能要花很长时间。

全部预约



利用此功能打印存储在插卡上的全部图像。 请选择所需的打印数和是否要包括日期和时间。

模式拨盘



1 播放静止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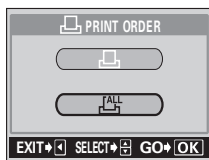
- 您不能为具有  的图像进行打印预约。



2 按 。PRINT ORDER 画面出现。

按   选择 ，然后按 。

- 如果打印预约资料已经保存在插卡中，
PRINT ORDER SETTING 画面出现，
供您选择重新设定资料还是保持其不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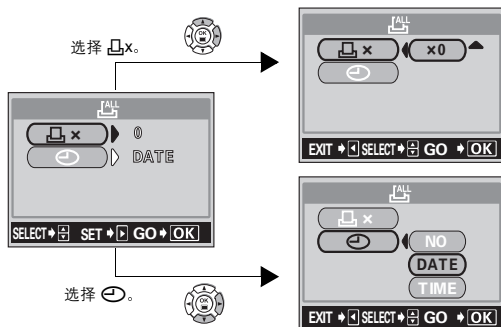


9

3 按 选择 x (打印数) 或 (日期/时间)，然后按 。

打印设定

4 如图所示进行各种设定。



● 设定打印数

按 设定打印数，然后按 .

：增加打印数。

：减少打印数。

● 设定日期／时间打印资料

按 选择 NO、DATE 或 TIME，然后按 .

NO 图像不带日期和时间打印。

DATE 所有图像带拍摄日期打印。

TIME 所有图像带拍摄时间打印。

• 完成所有打印预约后，按 回到播放画面。

1 张预约



使用此功能仅打印所选的图像。显示要打印的图像并选择所需的打印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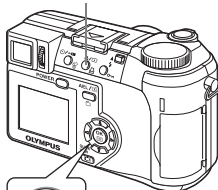
模式拨盘



1 播放静止图像。

- 您不能为具有 的图像进行打印预约。

打印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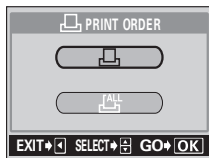
箭头按钮

OK 按钮

2 按 。PRINT ORDER 画面出现。

按 选择 ，然后按 。

- 如果资料已经保存在插卡中，PRINT ORDER SETTING 画面出现，供您选择重新设定资料还是保持其不变。



3 用箭头按钮选择您要打印的帧并按 。



9

打印设定

4 用箭头钮选择适当的项目。

MORE

设定打印数、日期／时间和裁剪边框尺寸。

→ 进到步骤 5。

SINGLE PRINT

设定 1 张打印。日期／时间和裁剪设定无法使用。

→ 进到步骤 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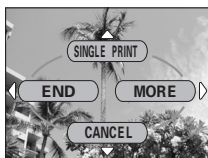
CANCEL

取消所显示图像的打印预约。☞ “重新设定打印预约资料”（第 169 页）

EN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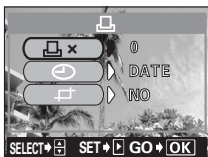
完成打印预约。

→ 进到步骤 10。



1 张预约菜单

5 按 选择 (打印数)、 (日期／时间) 或 (裁剪)，然后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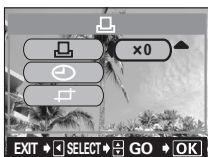
6 进行各项设定。

● 设定打印数

按 设定打印数，然后按 .

：增加打印数。

：减少打印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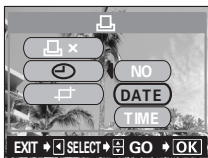
● 设定日期／时间打印资料

按 选择 NO、DATE 或 TIME，然后按 .

NO 图像不带日期和时间打印。

DATE 打印预约的所有图像带拍摄日期打印。

TIME 打印预约的所有图像带拍摄时间打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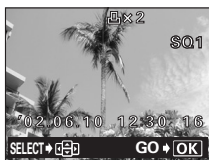


1 张预约

● 裁剪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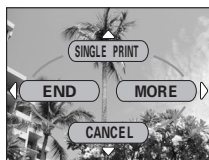
✎ “裁剪” (第 167 页)

- 7 在设定所有打印预约后，按  完成预约。
- 步骤 3 中的画面被保存，而  出现在显示的图像上。



- 8 按  显示 1 张预约菜单。

- 9 按  选择 END。
-  PRINT ORDER 画面出现。



- 10 反复按  钮直至出现播放画面。

9

打印设定

166

裁剪



此功能供您剪切下记录图像的一部分并仅打印放大的部分。

模式拨盘



1 按 1 张预约画面上的 选择 (裁剪) 并按 。

 “1 张预约” (第 164 页)

- 如果已设定裁剪边框, 出现  画面。按  选择 RESET, 然后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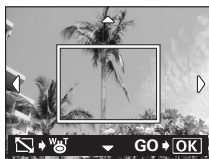


2 使用箭头钮和变焦杆决定裁剪边框位置和尺寸。

- 按   移动裁剪边框位置。
- 使用变焦杆决定裁剪边框的尺寸。到达最大或最小尺寸时, 裁剪边框从水平变成垂直或反之。



3 按 。



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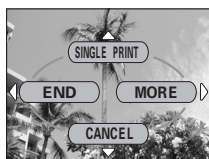
打印设定

裁剪

- 4 按  选择 **OK**，然后按 。
OK 保存当前的裁剪边框尺寸并回到 1 张预约画面。
RESET 设定新的裁剪边框尺寸。
→ 进到步骤 2。
CANCEL 取消当前的裁剪边框设定并返回 1 张预约画面。



- 5 按  完成打印预约并返回到图像选择画面。再按一次 。
- 6 按  选择 **END**。
 - 出现  **PRINT ORDER** 画面。
 - 反复按  钮直至出现播放画面。



注

- 打印图像的尺寸根据打印机的设定而异。如果图像裁剪尺寸较小，打印放大倍率随之增大，导致打印图像变粗糙。
- 如果要使裁剪的图像取得最佳结果，最好使用 TIFF、SHQ 或 HQ 模式。
- 原图像不进行裁剪。如果打印机不具备裁剪功能，图像将不带裁剪边框打印。
- 请勿旋转已被裁剪的图像，否则裁剪区域会改变。
- 如果裁剪以 3:2 记录的图像，纵宽比将固定于 4:3。

9

打印设定

重新设定打印预约资料



此功能供您为保存在插卡上的图像重设打印预约资料。重设打印预约的方法有两种：重设所有的打印预约资料，或只针对不需要的图像重设打印预约资料。

模式拨盘



1 播放带  的静止图像。

2 按 。

- 如果打印预约资料已存储在插卡上，出现  PRINT ORDER SETTING 画面。



3 要重设所有打印预约资料，请按   选择 **RESET**，然后按 。

按  按钮返回播放画面。

若只要针对您不需要的图像重设打印预约资料，请按   选择 **KEEP**，然后按 。

- 如果插卡上未存储打印预约资料， PRINT ORDER SETTING 画面不出现。



4 按  ，在  PRINT ORDER 画面上选择 ，然后按 。

5 按    显示要重设其打印预约资料的图像，然后按 。

- 1 张预约菜单显示。



9

打印设定

重新设定打印预约资料

- 6 按  选择 **CANCEL**。
 - 打印预约取消，步骤 5 的画面恢复。
- 7 如果完成了打印预约资料的重设，请按  显示 1 张预约菜单。按 。



- 8 反复按  钮直至出现播放画面。

9

打印设定

10 其他

误码表

液晶显示屏指示	可能的原因	更正措施
 NO CARD	【没有找到存储卡】 插卡未插入，或无法被识别。	插入插卡或插入其他插卡。 用市售的清洁纸擦净金属接触面并重新插入插卡。如果问题仍然无法解决，请对插卡格式化。如果无法格式化插卡，则此插卡不能再用。
 CARD ERROR	【这张卡不能使用】 插卡有问题。	使用不同的插卡。插入新插卡。
 WRITE- PROTECT	【写保护】 禁止写入插卡。	记录的图像在电脑中设为保护（只读）。将图像下载至电脑，然后取消只读设定。
 CARD FULL	【存储卡已满】 插卡存满了。无法再拍摄图像或动画，打印预约等信息。	更换插卡或删除不要的图像。删除之前，请将重要图像下载到电脑。
 NO PICTURE	【没有记录任何图像】 插卡上无图像。	插卡上不包含图像。记录图像。
 PICTURE ERROR	【该图像不能显示】 无法用本照相机播放记录的图像。	在电脑上用图像处理软件观看图像。如果仍无法观看，则图像文件损坏了。
 CARD COVER OPEN	【插卡盖已打开】 插卡舱盖打开了。	关闭插卡舱盖。
	此插卡未格式化。	格式化插卡。

故障检修

● 照相机不工作

可能的原因	更正措施	参考页
照相机电源不打开或功能按钮无反应。		
照相机电源关闭。	按电源开关，打开照相机的电源。	第 24 页
电池安装不正确。	重新正确安装电池。	第 18 页
电池耗尽。	更换新电池。	第 15 页
电池因寒冷暂时不起作用。	将电池在口袋中放置片刻捂热。	—
照相机处于睡眠模式。	操作照相机（按快门钮或变焦杆）。	第 24 页
照相机内部有湿气凝结*。	等照相机干燥后再打开电源。	—
照相机与电脑连接。	与电脑相连时，照相机无法操作。	—

* 湿气凝结：室外寒冷时，空气中的水蒸气迅速冷却并转换成水滴。将照相机从寒冷的地方拿到温暖的房间时会发生湿气凝结。

按下快门钮时不能拍摄。

照相机处于播放模式。	将模式拨盘设于  以外的任何位置。	第 42 页
闪光灯尚未结束充电。	将手指从快门钮上松开，并等待  （闪光待机）指示停止闪烁。重新按下快门钮。	第 56 页
插卡存满了。	删除不要的图像或插入新卡。删除之前，请将重要图像下载到电脑。	第 22、132 页
在拍摄或将图像写入插卡期间电池耗尽。（液晶显示屏关闭，或者电池检查指示闪烁）	更换新电池。（如果图像正在存入插卡，请等待记录结束。）	第 18 页
存储器标尺已满。	等到存储器标尺有空间后再拍摄。	第 15 页
插卡有问题。	请参阅“误码表”。	第 171 页

闪光灯不闪光。

闪光灯收回。	将闪光杆推起，使闪光灯弹出。	第 55 页
被摄对象被照亮。	如果要让闪光灯对明亮照明的被摄对象闪光，将闪光灯设为强制闪光模式。	第 55 页
设定了自动维持拍摄。	闪光灯无法在自动维持拍摄模式时闪光。在 DRIVE 菜单中设定其他模式。	第 87 页
照相机处于动画模式。	在动画模式下闪光灯不闪光。设定不同的拍摄模式。	第 51 页

10

其他

故障检修

可能的原因	更正措施	参考页
FUNCTION 被设为 BLACK/WHITE BOARD。	在 BLACK/WHITE BOARD 模式下闪光灯不闪光。	第 94 页
设定为超级近拍模式。	在超级近拍模式下闪光灯不闪光。将超级近拍模式设为 OFF。	第 83 页
设定为全景模式。	在全景模式下闪光灯不闪光。取消全景模式。	第 90 页
取景器不打开。		
打开了液晶显示屏。	按  切换到取景器。	第 46 页
照相机处于睡眠模式。	操作照相机（按快门钮或变焦杆）。	第 24 页
液晶显示屏未打开。		
打开了取景器。	按  关闭取景器。	第 46 页
照相机处于睡眠模式。	操作照相机（按快门钮或变焦杆）。	第 24 页
取景器或液晶显示屏难以看清。		
屈光度未适当调节。	调节屈光度使 AF 对象标志清晰可见。	第 30 页
取景器或液晶显示屏的亮度未适当调节。	在模式菜单中选择  并调节亮度。	第 148 页
液晶显示屏暴露于直射阳光下。	用手阻挡阳光或使用取景器。	—
取景器或液晶显示屏中的图像出现竖条。	直射阳光等明亮光线可能会使图像出现竖条。这不是照相机的故障。	—
拍摄的图像不出现在液晶显示屏上。		
照相机电源关闭。	将模式拨盘设为  ，然后按电源开关，打开照相机电源。	第 114 页
照相机处于拍摄模式。	快速按两下  ，或将模式拨盘设于  。	第 114、115 页
插卡上无图像。	液晶显示屏上出现“NO PICTURE”。记录图像。	—
插卡有问题。	请参阅“误码表”。	第 171 页
照相机与电视机相连接。	将 AV 电缆连接至照相机时，液晶显示屏不起作用。	第 126 页

10

其他

故障检修

可能的原因	更正措施	参考页
与图像资料一起记录的日期错误。		
未设定日期 / 时间。	设定日期 / 时间。时钟调节不为工厂预设。	第 28 页
电池耗尽。	电池耗尽时，日期 / 时间设定被取消或不正确。更换新电池并重新设定日期 / 时间。	第 18, 28 页
照相机的电池被取出。	如果电池取出约数小时，日期 / 时间设定被取消。重新设定日期 / 时间。	第 18, 28 页
无法进行删除 1 张或全部删除。		
要删除的图像受到保护。	显示受保护的图像（使用  ），然后按  取消保护。	第 131 页
关闭照相机电源时设定恢复为出厂缺省设定。		
ALL RESET 设为 ON。	在模式菜单下选择 SETUP 标签并将 ALL RESET 设为 OFF。	第 134 页
电视机与照相机连接时无图像。		
视频输出信号不正确。	请根据使用地区设定视频输出信号。	第 159 页
电视机视频信号设定不正确。	将电视机设于视频输入模式。	第 126 页

故障检修

● 图像质量差

可能的原因	更正措施	参考页
图像太亮。		
闪光灯被设为强制闪光模式。	选择强制闪光以外的闪光模式。	第 55 页
被摄对象极亮。	朝负 (-) 方向调整曝光补偿, 或改变照相机的位置。	第 103 页
图像太暗。		
闪光灯被手阻挡住。	正确持拿照相机, 使手指远离闪光灯。	第 31 页
被摄对象超出闪光灯的工作范围。	在闪光灯的工作范围内拍摄。	第 56 页
闪光灯没有启动。	将闪光杆推起, 使闪光灯弹出。	第 55 页
被摄对象太小而且背光。	将闪光灯设为强制闪光模式, 或使用点测光模式。	第 55, 77 页
使用了连拍模式。	选择连拍模式时使用较快的快门速度, 可能会使图像比通常情况暗。在 DRIVE 菜单中选择 ☐ 。	第 87 页
拍摄风景等明亮的被摄对象时, 图像会比实际的色彩暗些。	朝正 (+) 方向调整曝光补偿。	第 103 页
室内拍摄的图像色彩不自然。		
室内照明影响图像的色彩。	根据照明设定白平衡。	第 104 页
框中没有白色。	在图像中添加一些白色部分或用强制闪光模式拍摄。	第 55 页
白平衡设定错误。	根据光源调节白平衡。	第 104 页
图像边缘模糊不清。		
手指或背带挡住部分镜头。	正确持拿照相机, 使手指和背带远离镜头。	第 31 页

10

其他

故障检修

可能的原因	更正措施	参考页
图像偏离焦点。		
按下快门钮时照相机抖动了。	请正确持拿照相机，轻轻按下快门钮。	第 31 页
被摄对象太靠近。	离被摄对象远些。当变焦设为最大的 WIDE 位置时，若要拍摄比 7 cm 还近的图像，请使用超级近拍模式。	第 82, 83 页
在需要使用闪光灯的照明条件下没有启动闪光灯。	将闪光灯推起，使闪光灯弹出。在较慢的快门速度下，容易发生照相机抖动。请使用三脚架，或拿稳照相机。	第 55 页
镜头脏了。	清洁镜头。使用市售的吹刷后再用镜头清洁纸清除灰尘。镜头脏时其表面可能会起雾。	第 189 页
就算绿色灯点亮，图像仍偏离焦点。	在构图前，使用聚焦锁定功能，将照相机对准离欲摄对象相同距离的物件聚焦。	第 49 页
光晕在图像上产生不自然的色彩。		
这可能是由被摄对象上的极强紫外线所引起，如透过树叶照射的太阳光、夜间明亮灯光下的窗框、直射太阳光下的金属反射光等。	- 请使用 UV 滤光镜。因滤光镜可能影响整体色彩平衡，所以只能在如左所示的条件下使用。 - 使用图形应用程序（Photoshop、Paint Shop Pro 等等）在电脑上处理图像。例如，用冲洗工具等获得不自然的色彩后，可以选择色彩区域，并进行色彩转换或彩度调整。有关详细说明，请参阅所使用的图形应用程序的说明书。	—
电池很快耗尽。		
在很冷的环境下使用照相机。	在低温的情况下，电池效能会减退。将照相机放在外套或衣物内使其保持一定温度。	—
照相机对剩余电池电力判读错误。	当电量的损耗波动很大时，照相机可能会在没有显示低电量警告前关闭。用新电池更换。	第 15 页

菜单清单

● **AUTO** 模式

顶层菜单	设定	参考页
DRIVE	□, □, HI □, AF □	第 87 页
⏮	SHQ 2288 × 1712, HQ 2288 × 1712, SQ1 1280 × 960, SQ2 640 × 480	第 97 页
⏭		第 28 页
CARD SETUP	YES, NO	第 145 页

顶层菜单	标签	功能	设定	参考页	
MODE MENU	CAMERA	DRIVE*1	HI BKT ⁵	第 87 页	
		ISO	AUTO, 50, 100, 200, 400	第 102 页	
		A/S/M*2	A/S/M	第 65 页	
		1/2/3/4*3	MY MODE 1 - MY MODE 4	第 69 页	
			-2.0 - +2.0	第 61 页	
		SLOW	SLOW1, SLOW2	第 60 页	
		NOISE REDUCTION*4	OFF, ON	第 111 页	
		MULTI METERING*5	OFF, ON	第 78 页	
		DIGITAL ZOOM*6	OFF, ON	第 54 页	
		FULLTIME AF	OFF, ON	第 71 页	
		AF MODE	IESP, SPOT	第 70 页	
		⁶	OFF, ON	第 83 页	
		PANORAMA*7		第 90 页	
		2 IN 1		第 92 页	
		FUNCTION	OFF, BLACK & WHITE, SEPIA, WHITE BOARD, BLACK BOARD	第 94 页	
		AF AREA		第 72 页	
		INFO	OFF, ON	第 147 页	
		⁵	OFF, ON	第 112 页	
		(静止图像)	OFF, ON	第 95 页	
		PICTURE		TIFF, SHQ, HQ, SQ1, SQ2	第 97 页
			WB	AUTO, PRESET, 	第 104 页
				-7 - +7	第 107 页
			SHARPNESS	-5 - +5	第 108 页
			CONTRAST	-5 - +5	第 109 页
		CARD	SATURATION	-5 - +5	第 110 页
CARD SETUP	YES, NO		第 145 页		

至下页

菜单清单

A/S/M/P 模式 (续前页)

顶层菜单	标签	功能	设定	参考页
MODE MENU	SETUP	ALL RESET*	OFF, ON	第 134 页
		ENGLISH, 中文 (简体)		第 26 页
		PW ON/OFF SETUP	OFF, 1, 2	第 154 页
		REC VIEW	OFF, ON	第 149 页
		SLEEP	30 SEC, 1 MIN, 3 MIN, 5 MIN, 10 MIN	第 150 页
		MY MODE SETUP	PRESENT, RESET, CUSTOM	第 142 页
		FILE NAME	RESET, AUTO	第 156 页
		PIXEL MAPPING		第 157 页
				第 148 页
		m/ft	m, ft	第 28 页
		VIDEO OUT	NTSC, PAL	第 158 页
		SHORT CUT	A, B, C	第 159 页
		CUSTOM BUTTON		第 139 页
		SHUTTER SOUND	OFF, 1, 2	第 136 页
			OFF, 1, 2	第 151 页
				第 152 页
(DRIVE)				
(WB)				
				设为捷径的功能

*1 在 模式时无法使用。

*2 只能在 A/S/M 模式时使用。

*3 只能在 模式时使用。

*4 在 模式时无法使用。

*5 在 M 模式时无法使用。

*6 在 模式时无法使用。

*7 在 A/S/M 模式时无法使用。

*8 在 模式时无法使用。

菜单清单

● 模式

顶层菜单	标签	功能	设定	参考页
MODE MENU	CAMERA	ISO	AUTO, 50, 100, 200, 400	第 102 页
		FULLTIME AF	OFF, ON	第 71 页
		 AF-ON	OFF, ON	第 83 页
		FUNCTION	OFF, BLACK & WHITE, SEPIA	第 94 页
			OFF, ON	第 96 页
	PICTURE	 WB	-7 - +7	第 107 页
		SHARPNESS	-5 - +5	第 108 页
		CONTRAST	-5 - +5	第 109 页
		SATURATION	-5 - +5	第 110 页
	CARD	CARD SETUP	YES, NO	第 145 页
	SETUP	ALL RESET	OFF, ON	第 134 页
			ENGLISH, 中文 (简体)	第 26 页
		PW ON/OFF SETUP	OFF, 1, 2	第 154 页
		FILE NAME	RESET, AUTO	第 156 页
		PIXEL MAPPING		第 157 页
				第 148 页
				第 28 页
		VIDEO OUT	NTSC, PAL	第 159 页
			OFF, 1, 2	第 151 页
	DIGITAL ZOOM		OFF, ON	第 54 页
			HQ, SQ	第 97 页
	WB		AUTO, PRESET, 	第 104 页

10

其他

180

菜单清单

● 模式 (静止图像)

顶层菜单	标签	功能	设定	参考页
MODE MENU	PLAY		START	第 128 页
	EDIT		640 × 480, 320 × 240, CANCEL	第 129 页
			NEW FILE, CANCEL	第 130 页
	CARD	CARD SETUP	ALL ERASE, FORMAT	第 133 页 , 145
	SETUP	ALL RESET	OFF, ON	第 134 页
			ENGLISH, 中文 (简体)	第 26 页
		PW ON/OFF SETUP	OFF, 1, 2	第 154 页
		SCREEN SETUP		第 155 页
				第 148 页
				第 28 页
		VIDEO OUT	NTSC, PAL	第 159 页
			4, 9, 16	第 118 页
			OFF, 1, 2	第 151 页
		VOLUME		第 153 页
	INFO			第 119 页
				第 147 页
				第 112 页

菜单清单

● 模式 (动画)

顶层菜单	标签	功能	设定	参考页
MODE MENU	CARD	CARD SETUP	ALL ERASE, FORMAT	第 133 页, 145
		SETUP	ALL RESET	第 134 页
	SETUP		ENGLISH, 中文 (简体)	第 26 页
		PW ON/OFF SETUP	OFF, 1, 2	第 154 页
				第 148 页
				第 28 页
		VIDEO OUT	NTSC, PAL	第 159 页
			4, 9, 16	第 118 页
			OFF, 1, 2	第 151 页
		VOLUME		第 153 页
	MOVIE PLAY	MOVIE PLAYBACK	PLAYBACK, FRAME BY FRAME, EXIT	第 120 页
		INDEX	OK, RESET, CANCEL	第 122 页
		EDIT	OK, RESET, CANCEL	第 124 页
	INFO			第 147 页

10

其他

出厂缺省设定清单

本照相机出厂时的功能设定如下。

● 拍摄模式

F No	F2.8
SHUTTER	1/1000
ZOOM	WIDE
LCD	OFF
	0.0
FLASH	AUTO (S, M: SLOW1,
/	OFF
AF/MF	AF
/	OFF
DRIVE	
BKT	±1 EV, 3
ISO	AUTO (A, S, M: 50)
A/S/M	A
1/2/3/4	MY MODE 1
	±0
SLOW	SLOW1
NOISE REDUCTION	OFF (: 固定于 ON)
MULTI METERING	OFF
DIGITAL ZOOM	OFF
FULLTIME AF	OFF (: ON)
AF MODE	iESP (: 固定于 iESP)
	OFF
PANORAMA	OFF
2 IN 1	OFF
FUNCTION	OFF
AF AREA	CENTER
INFO	OFF
	OFF
	HQ (2288 × 1712, : 320 × 240)

10

其他

出厂缺省设定清单

TIFF	2288 × 1712
SHQ	2288 × 1712
HQ	2288 × 1712
SQ1	1280 × 960 NORMAL
SQ2	640 × 480 NORMAL
WB	AUTO
WBZ	±0
SHARPNESS	±0
CONTRAST	±0
SATURATION	±0
REC VIEW	ON
SLEEP	3 MIN
FILE NAME	RESET
m/ft	m
SHORTCUT	A: DRIVE, B:  C: WB
CUSTOM BUTTON	AE LOCK
SHUTTER SOUND	1-HIGH
 (静止图像)	OFF
 (动画)	OFF

出厂缺省设定清单

● 播放模式

INFO	OFF
	OFF
	OFF
	0°
	OFF
	9
	OFF
VOLUME	3

● 其他

ALL RESET	ON
	中文（简体）
PW ON/OFF SETUP	1
	NORMAL
	Y-M-D 2003.01.01 00:00
VIDEO OUT	*
	1-LOW

模式和拍摄功能

在  模式时，可用的功能根据 MY MODE SETUP 菜单中所设的模式而异。

功能 \ 模式	AUTO		A/S/M			P	
			A	S	M		
A/S/M	—	—	✓			—	—
变焦	—	—	✓			—	—
DIGITAL ZOOM	—	—	✓ ⁺¹			—	—
AF MODE	—	—	✓			—	—
FULLTIME AF	—	—	✓			—	—
AF AREA	—	—	✓			—	—
手动聚焦	—	—	✓			—	—
FLASH MODE	AUTO	—	✓			—	—
		—	✓			—	—
		—	✓			—	—
	 SLOW1	—	✓			—	—
	 SLOW	—	✓			—	—
	 SLOW2	—	✓			—	—
		—	✓			—	—
	—	—	✓			—	—
 SLOW	—	—	✓			—	—
	—	—	✓			—	—
MULTI METERING	—	—	✓			—	—
AEL	—	—	✓			—	—
AF LOCK	—	—	✓			—	—
	—	—	✓			—	—
	—	—	✓ ⁺¹			—	—
	—	—	✓			—	—

10

其他

模式和拍摄功能

功能	模式			A/S/M			P	
				A	S	M		
 HI  AF 			✓*2					—
BKT	—		✓*2			—	✓	—
PANORAMA	—		✓*1		—		✓	—
2 IN 1	—			✓				—
FUNCTION	BLACK&WHITE	—		✓				
	SEPIA	—		✓				
	WHITE BOARD	—		✓				—
	BLACK BOARD	—		✓				—
	—			✓				—
 (动画)				—				✓
				✓				
ISO	—			✓				
	—		✓			—	✓	
WB	—			✓				
	—			✓				
SHARPNESS	—			✓				
CONTRAST	—			✓				
SATURATION	—			✓				
NOISE REDUCTION		—			✓			—
INFO	—			✓				—
	—		✓			—	✓	—
ALL RESET	—			✓*3				
	—			✓				
PW ON/OFF SETUP	—			✓				
REC VIEW	—			✓				—
SLEEP	—			✓				
MY MODE SETUP	—			✓				—

10

其他

模式和拍摄功能

功能 \ 模式	AUTO		A/S/M			P	
			A	S	M		
FILE NAME	—		✓				
PIXEL MAPPING	—		✓				
	—		✓				
			✓				
m/ft	—		✓				—
VIDEO OUT	—		✓				
SHORTCUT	—		✓				—
CUSTOM BUTTON	—		✓				—
	—		✓				
SHUTTER SOUND	—		✓				—

✓：可使用 —：不可使用

*1 无法在  模式时选择。

*2 无法在  模式时选择。

*3 无法在  模式时选择。

照相机保养

● 使用之后

关闭电源并盖上镜头盖。

如果很长一段时间不会使用照相机，请取出电池。

● 清洁照相机

1 关闭照相机电源。☞ 第 24 页

2 取出电池。☞ 第 18 页（如果使用 AC 转接器，请先从照相机上拔下 AC 转接器，然后再从 AC 插座上拔下插头。）

3 外壳：

→ 用软布轻轻擦拭。如果照相机很脏，用中性洗涤剂将布浸湿后再拧干。用潮湿的布擦拭照相机，然后再用干布擦干。若在海边使用了照相机，用清水将布浸湿后再拧干进行擦拭。

液晶显示屏和取景器：

→ 用软布轻轻擦拭。

镜头：

→ 用市售的吹刷吹掉镜头上的灰尘，然后用镜头清洁纸轻轻擦净。

插卡：

→ 用软布轻轻擦拭。



注

- 请勿使用苯或酒精等烈性溶液或化学抹布。
- 请务必在取出电池或拔下 AC 转接器后进行清洁。
- 镜头脏时其表面可能会起雾。

规格

产品类型	: 数码相机 (拍摄和显示型)
记录方式	
静止图像	: 数码式记录, TIFF (非压缩)、JPEG (根据照相机文件系统设计规程 (DCF))、Exif 2.2、数码打印预约格式 (DPOF)、PRINT Image Matching II
带声音的静止图像	: Wave 格式
动画	: 支持 QuickTime Motion JPEG
存储器	: xD-Picture Card (16 - 256 MB)
分辨率	: 3200 × 2400 像素 (ENLARGE SIZE: SHQ, HQ) 2288 × 1712 像素 (TIFF, SHQ, HQ) 2288 × 1520 像素 (3:2 TIFF, SHQ, HQ) 2048 × 1536 像素 (TIFF, SQ1) 1600 × 1200 像素 (TIFF, SQ1) 1280 × 960 像素 (TIFF, SQ1) 1024 × 768 像素 (TIFF, SQ2) 640 × 480 像素 (TIFF, SQ2)
可存储图像数	
(使用 32 MB 的插卡时) (没有声音)	: 约 2 张 (TIFF: 2288 × 1712) 约 11 张 (SHQ: 2288 × 1712) 约 32 张 (HQ: 2288 × 1712) 约 99 张 (SQ1: 1280 × 960 NORMAL) 约 331 张 (SQ2: 640 × 480 NORMAL)
有效像素数	: 4,000,000 像素
摄影元件	: 1/2.5" CCD 固态摄影元件, 4,220,000 像素 (总数)
镜头	: Olympus 镜头 6.3 mm 至 63 mm, f2.8 至 f3.7, 7 组 11 个镜头 (相当于 35 mm 照相机的 38 至 380 mm 镜头)
测光方式	: 数码 ESP 测光, 点测光系统
光圈	: f2.8 至 f8.0
快门速度	: 16 至 1/1000 秒
拍摄范围	: 0.6 m 至 ∞ (W), 2 m 至 ∞ (T) (NORMAL) 0.07 m 至 ∞ (W), 1.2 m 至 ∞ (T) (近拍模式)
取景器	: 0.44" TFT 彩色液晶显示屏, 180,000 像素
液晶显示屏	: 1.5" TFT 彩色液晶显示屏, 114,000 像素

10

其他

规格

自动聚焦	: TTL 系统自动聚焦 对比度检测系统
外部接口	: DC-IN 接口, USB 接口 (微型 B), A/V OUT 接口
自动日历功能	: 直到 2099 年
工作环境	
温度	: 0°C 至 40°C (工作) -20°C 至 60°C (保存)
湿度	: 30% 至 90% (工作) / 10% 至 90% (保存)
电源	: 两个 CR-V3 锂电池组件或四节 AA (R6) 碱性电 池、锂电池、NiMH 电池或 NiCd 电池。 AC 转接器 (选购) 不能用锰电池。
尺寸	: 107.5 mm (宽) × 66 mm (高) × 68 mm (深) (不包括突起部分)
重量	: 305 g (不包括电池或插卡)

规格若有变更, 制造商恕不另行通知, 也不承担责任。

用语表

A（光圈优先）模式

您自己设定光圈，照相机自动改变快门速度以最佳曝光拍摄图像。

AE（自动曝光）

照相机自动设定曝光。本照相机可以使用的 3 种 AE 模式为：**P** 模式－照相机选择光圈和快门速度；**A** 模式－用户选择光圈，照相机设定快门速度；**S** 模式－用户选择快门速度，照相机选择光圈。

在 **M** 模式中，用户选择光圈和快门速度。

曝光

用于获取图像的光量。曝光由打开快门的时间（快门速度）和通过透镜（光圈）的光量决定。

CCD（电荷耦合器件）

它将穿透镜的光转换为电信号。在本照相机中，用于拾取光并转换为 RGB 信号以建立一幅图像。

常规照片

这是指使用碘化银照相（常规的非数码摄影的拍摄方式）。此系统用于比较静止照相与数码拍摄。

DCF（照相机文件系统设计规程）

由日本电子及信息技术工业协会（JEITA）制定的图像文件标准。

DPOF（数码打印预约格式）

用于在数码照相机上保存所需的打印设定。通过输入所要打印的图像和各图像的打印张数，用户可以从打印机或支持 DPOF 格式的照相馆简单地打印所需图像。

对比度检测方式

用于测量至被摄对象的距离。照相机根据被摄对象的对比度等级来确定图像是否聚焦。

EV（曝光值）

测量曝光的系统。光圈为 f1、快门速度为 1 秒时的曝光值为 EV0。光圈每增加一个 f 光圈或快门速度每增加一个单位，EV 增加 1。EV 也可用于指定亮度和 ISO 设定。

10

其他

光圈

可调节的镜头开口，用于控制进入照相机的光量。光圈越大，景深越短，背景越模糊。光圈越小，景深越长，背景越清晰。光圈值以焦距 / 光圈测量。光圈值越大表示光圈越小，光圈值越小表示光圈越大。

环形闪光灯

用环形氙荧光灯管作为光源的闪光灯装置。用于近距离拍摄。

ISO

由国际标准化组织 (ISO) 制定的表示胶卷速度的方法 (如 “ISO100”)。ISO 值越高表示感光度越大, 使图像在低亮度的条件下也能曝光。

JPEG (联合图像专家组)

一种彩色静止图像的压缩格式。当记录模式设为 SHQ、HQ、SQ1 或 SQ2 时, 用本照相机拍摄的照片 (图像) 以 JPEG 格式记录在插卡上。将这些图像下载到电脑后, 用户可以用图形应用软件进行编辑或用互联网浏览器观看图像。

M (手动) 模式

用户设定光圈和快门速度。

NTSC (国家电视系统委员会) / PAL (逐行倒相制式)

电视格式。NTSC 主要用于日本、北美和韩国。PAL 主要用于欧洲和中国。

P (程序) 模式

也称为程序 AE 模式。照相机自动设定拍摄的最佳快门速度和光圈。

缺角 (暗角)

这是指当物体挡住部分视场时无法拍摄到完整被摄对象。暗角也指透过取景器看到的图像与透过物镜拍摄的图像不完全匹配时, 拍摄的图像中包含透过取景器所未看到的物体。而且, 暗角也可能在使用不正确的镜头罩时发生, 使图像的角上出现阴影。

S (快门优先) 模式

也称为快门优先 AE 模式。用户设定快门速度, 照相机自动改变光圈以最佳曝光拍摄图像。

闪光灯支架

用于在照相机上安装外接闪光灯的支架。卸下闪光灯可以改变被摄对象上的阴影。闪光灯连接闪光灯电缆使用。

数码 ESP (电子选取模式) 测光

它通过分别测量和计算图像中心和其他区域的亮度值来确定曝光。

睡眠模式

设计为节省电池电量的模式。如果在一定的时间内不操作照相机, 它自动进入睡眠模式。使用照相机上的任意按钮 (快门钮、箭头钮等) 便可退出睡眠模式。

用语表

TFT（薄膜电晶体）彩色液晶显示屏

使用薄膜电晶体生产的彩色液晶显示屏。

TIFF（标记图像文件格式）

用于保存非常详细黑白或彩色图像资料的一种非压缩格式。TIFF 图像文件可以用扫描器的软件程序和图形应用程序处理。

TTL（镜后测光）系统

照相机的内置光接收器直接测量通过透镜的光量以帮助调节曝光。

TTL-AUTO

用于外接闪光灯。由照相机的光接收器在光通过透镜时测量闪光灯的发光量。然后发送信号以调节外接闪光灯的强度。

同步端子

外接闪光灯装置上用于与照相机相连接的端子。

像素

像素是用于形成图像的最小单位（点）。清晰的大尺寸打印图像需要百万个像素。

有效像素分辨率

CCD 中形成图像所使用的像素数。

总像素分辨率

CCD 上的总像素数。并非全部像素用于形成图像。

索引

3:2	101
1 张预约	164
1 张播放	114
1 张拍摄	46, 87

A

AV OUT 插孔	10, 126
AC 转接器	20
AE 存储 	81
AE 锁定 [AE LOCK] 	80
AE / 用户自定义 AEL / 	78, 80, 138
AF 对象标志	46, 72
AF 连拍 AF 	87
AF 模式 [AF MODE]	70
AF 锁定 [AF LOCK]	73
AV 电缆	126

B

BKT	88
白板 [WHITE BOARD]	94
白平衡 WB	104
白平衡调整 [WB2]	107
半按下	47
保护	131
保护钮 	131
曝光补偿 	103
曝光差异	68
背带	17
背带安装环	10, 17
哔声 	151
编程拍摄 P	44
编辑动画	122
变焦杆	54, 116, 117
播放动画 [MOVIE PLAYBACK] 	120
播放模式	14
播放音量	153
不闪光 	58

C

彩度 [SATURATION] 	110
测光 	77
测量单位 m/ft	158
插卡	22
插卡舱盖	11, 22
插卡读写指示灯	11, 46
插卡检查	25
裁剪 	130
超级近拍模式拍摄 	83
充电电池	18
出厂设定 [ALL RESET]	134
存储器标尺	15

D

DC-IN 接口	10, 20
DPOF	160
DRIVE	87
带红眼减轻的前闪  SLOW1	59
待机时间 [SLEEP]	150
单触白平衡 	105
打印钮 	162
打印预约	162, 164
点测光 	77
电池	18
电池舱盖	11, 18
电池舱锁	11, 18
电池检查	15
电源开关	24
顶层菜单	32
动画 	51
动画编辑 [EDIT]	122
对比度 [CONTRAST] 	109
对焦点 [AF AREA]	72
多点测光 [MULTI METERING]	78
多云天 	105

E

ESP 测光	77
--------------	----

索引

- F**
- 放大打印 [ENLARGE SIZE] . . . 101
- 风景  . . . 43
- 分辨率 . . . 98
- G**
- 改变尺寸  . . . 129
- 高速连拍  . . . 87
- 高质量 . . . 98
- 格式化 [FORMAT]  . . . 145
- 功能摄影 [FUNCTION] . . . 94
- 光圈优先拍摄 **A** . . . 44, 66
- 光圈值 . . . 66
- 光学变焦 . . . 53
- 故障检修 . . . 172
- 规格 . . . 190
- H**
- HQ . . . 97
- 合成图像 [2 IN 1] **2 IN1** . . . 92
- 黑白 [BLACK & WHITE] . . . 94
- 黑板 [BLACK BOARD] . . . 94
- 红眼减轻闪光  . . . 57
- 后闪  **SLOW2** . . . 59
- 画面设定 [SCREEN SETUP] . . . 155
- 幻灯片放映  . . . 119
- I**
- IESP . . . 70
- ISO 感光度 . . . 102
- J**
- 记录动画  . . . 51
- 记录浏览 [REC VIEW] . . . 149
- 记录声音  . . . 128
- 纪念摄影 . . . 43
- 减少噪音 [NOISE REDUCTION] . . . 111
- 碱性电池 . . . 20
- 箭头钮 . . . 11, 32, 114
- 接口盖 . . . 10, 126
- 近距播放  . . . 116
- 近拍 / 点测光钮  /  . . . 77, 82
- 近拍模式拍摄  . . . 82
- 镜头 . . . 10
- 镜头盖 . . . 17
- 镜头盖绳子 . . . 17
- 聚焦锁定 . . . 49
- K**
- 可存储静止图像数 . . . 98
- 快门钮 . . . 10, 47
- 快门声音 . . . 152
- 快门速度 . . . 67
- 快门优先拍摄 **S** . . . 44, 67
- 快速浏览 (QUICK VIEW) . . . 115
- L**
- 锂电池组件 . . . 20
- 连拍  . . . 87
- 绿色灯 . . . 47
- M**
- 麦克风 . . . 10, 95, 128
- 慢速同步  **SLOW** . . . 58, 60
- 模式 . . . 42
- 模式拨盘 . . . 42
- 模式菜单 [MODE MENU] . . . 32
- N**
- NiMH 电池 . . . 20
- NTSC . . . 159, 193
- O**
- OK / 菜单钮  . . . 11, 32
- P**
- PAL . . . 159, 193

- PW ON/OFF 设定 [PW ON/OFF SETUP] 154
- 拍摄动画时的录音 96
- 拍摄静止图像时的录音  95
- 拍摄模式 12
- 拍摄模式菜单 42
- 普通质量 98
- Q**
- 前门  SLOW1 59
- 强制闪光  58
- 清晰度 [SHARPNESS]  108
- 晴天  105
- 屈光度调节拨盘 30
- 取景器 11, 30
- 全按 47
- 全部删除  133
- 全部预约 162
- 全景摄影 [PANORAMA] 90
- 全自动拍摄 **AUTO** 42
- R**
- 热靴 10, 62
- 热靴盖 62
- 日期 / 时间设定  28
- S**
- SHQ 97
- SQ 97
- 三脚架固定螺孔 11
- 删除 1 张  132
- 删除图像 132
- 闪光补正  61
- 闪光灯 55
- 闪光灯充电 12, 56
- 闪光灯待机 12, 56
- 闪光模式 55
- 闪光模式按钮  55
- 设定存储卡 [CARD SETUP] 145
- 设定快捷菜单 [SHORT CUT] 32, 139
- 设定我的模式 [MY MODE SETUP] 142
- 剩余秒数 51
- 手动聚焦 75
- 手动拍摄 **M** 45, 68
- 数码变焦 [DIGITAL ZOOM] 54
- 随时聚焦 [FULLTIME AF] 71
- 建立索引 [INDEX] 122
- 索引显示  117
- T**
- TIFF 97
- 图像旋转  127
- U**
- USB 接口 10
- V**
- VIDEO 输出 [VIDEO OUT] 159
- W**
- 文件号码 [FILE NAME] 156
- 文件名称 156
- 我的模式拍摄 69
- 钨灯 105
- 误码表 171
- X**
- xD-Picture Card 22
- 像素映射 [PIXEL MAPPING] 157
- 肖像  42
- 信息显示 147
- 旋转钮  127
- Y**
- 扬声器 10, 153
- 遥控  85

索引

遥控接收器	10, 85
液晶显示屏	46, 114
液晶显示屏按钮 	11
液晶显示屏 / 取景器亮度 调节 	148
夜景 	43
音量 [VOLUME]	153
荧光灯 	105
语言设定 	26
用户自定按钮 [CUSTOM BUTTON]	136
预设白平衡 PRESET	105
运动 	42

Z

在电视机上播放图像	126
照相机晃动警告	56
直方图显示 	112
自动白平衡 AUTO	104
自动聚焦	50
自动闪光	57
自动维持拍摄 BKT	88
自拍定时器 	84
自拍定时器 / 遥控按钮 	11, 84, 85
自拍定时器 / 遥控 指示灯	10, 84, 85
自拍 	43
棕褐色 [SEPIA]	94

OLYMPUS

<http://www.olympus.com/>

OLYMPUS CORPORATION

Shinjuku Monolith, 3-1 Nishi-Shinjuku 2-chome, Shinjuku-ku, Tokyo, Japan

奥林巴斯（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主页: <http://www.olympus.com.cn>

客户服务中心:

北京: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W2办公楼707室
电话: 010-8518-0009 传真: 010-8518-1899 邮编: 100738
上海: 上海市天钥桥路30号美罗大厦1106-1111室
电话: 021-6426-7119 传真: 021-6426-8325 邮编: 200030

奥林巴斯香港中国有限公司

香港九龙尖沙咀广东道5号海洋中心1520-1527室
电话: 00852-2730-1505 传真: 00852-2730-7976

OLYMPUS AMERICA INC.

Two Corporate Center Drive, Melville, NY 11747-3157, U.S.A. Tel. 1-631-844-5000

技术服务 (USA)

全年无间断线上自动帮助: <http://www.olympusamerica.com/support>

Olympus Europa GmbH

Wendenstrasse 14-18, 20097 Hamburg, Germany

电话: +49 40 - 23 77 3 - 0 传真: +49 40 - 23 07 61

用户技术服务:

请访问本公司网页 <http://www.olympus-europa.com>

© 2003 OLYMPUS CORPORATION

Printed in China

VT416303